《新华文学》创刊四十周年特别版

专辑

回忆：时空的隧道

新华文学 SINGAPORE CHINESE LITERATURE VOL: 89

新加坡作家协会出版 Published by Singapore Association of Writers

新加坡华族文化贡献奖
新加坡作家协会
Singapore Association of Writers
Singapore Chinese Cultural Contribution Award
2017

专辑

回忆：时空的隧道

新华文学 VOL: 89

名誉顾问： 曾也鲁　陈军荣

编辑顾问： 黄孟文博士　王润华教授
希尼尔　林得楠

总编辑： 刘瑞金

主编： 林锦　柯奕彪

设计： Quintess Language Services

出版： 新加坡作家协会
Singapore Association of Writers
13–B, Smith Street,
Singapore 058927
http://www.singaporewriters.org.sg

发行： 玲子传媒私人有限公司
Tel: (65) 62935677

承印： KHL Printing Co Pte Ltd

赞助： 中华语言文化基金
(Chinese Language and Culture Fund)
国家艺术理事会
(National Arts Council)
李氏基金
(Lee Foundation Singapore)

准证： MCI (P) 018/10/2017

出版日期： 2018年8月

本书的部分内文图片由新加坡旅游局和www.pixabay.com 提供。
封面：新加坡华族文化中心颁予新加坡作家协会2018年新加坡华族文化贡献奖奖座。

目录

刘瑞金　《新华文学》四十年　001

辑一：忆人

丛　卉　【散文】岁月深处琴声长　010
孙　宽　【散文】遇见，正好在我们最需要的时候　013
灵　犀　【散文】回忆也像诗　016
白宗德　【散文】怀念几位老同学　019
陈　彦　【散文】情牵端蒙五十年　022
林　锦　【散文】深深地怀念郑宗培会长　024
青如葱　【散文】让我悄悄向你说再见　026
晨　非（中国）　【散文】何时再回家　033
林得楠　【诗歌】回忆洛夫小诗两首　036
董农政　【诗歌】忆三月
——兼悼二位大师洛夫李敖之远去　038
谷　衣　【诗歌】一尊半身铜像　039
依　凌　【诗歌】想妳，我的母亲　040
心闲牵风　【诗歌】巷口时光　041
郑景祥　【诗歌】记忆中那场还没下完的雪　042
齐亚蓉　【小说】小王叔叔　044
布　衣（中国）　【小说】遥远的青莲　049

辑二：忆物事

刘瑞金　【散文】背着行囊去流浪　054
佟　暖　【散文】惬意　059
古　浪　【散文】那童年的雨季　062
周　粲　【散文】我的回忆是碎片化的　064
芊　华　【散文】茶叙书城　069
方　然　【散文】湖声荡漾　072
黄龄慸　【散文】织一帘动容情思　074
唐晓岚　【散文】看见时间　079
李贵合　【散文】忆：夜空里的繁星　082
民　迅　【散文】跌倒忆述　084

目录

冰　谷（马来西亚）	【散文】橡林里有母亲和我的影子	087
杨　玲（泰国）	【散文】文二代的编辑之路	090
路志宽（中国）	【散文】童年的风筝	094
夏　心	【诗歌】我们的银河不见了	096
毛丽妃	【诗歌】等待冲洗的底片	098
龙永华	【诗歌】那年中秋月正圆	099
辛　白	【诗歌】月光记忆串联：童年到青年	100
艾　禺	【小说】偷偷地打开门	102
黄奕诚	【小说】至尊红颜	105

辑三：忆地方

君盈绿	【散文】最后的翡珑山　远去的比达达利	108
许时卿	【散文】这一条小路	113
冰　秀	【散文】与古来的缘分	116
林　子	【散文】黄梨海	118
穆　军	【散文】踟蹰在小卖部的路上	120
邓星东	【散文】毓山亭追记——母亲・永德哥・茶树	126
任鸿雁	【散文】记忆新加坡	130
陈华淑	【散文】那年到圣塔芭芭拉	134
陈华美	【诗歌】落满故乡的树叶	137
萱　萱	【诗歌】前朝记忆	138
烈　浦	【诗歌】静思	140
秀　实（中国香港）	【诗歌】记忆中的穗园小区	141
丁　纯（中国）	【诗歌】沱河	144

辑四：杂忆

张　挥	【散文】碎笔记忆二则	146
张秀美	【散文】人民公敌	148
李宁强	【散文】记忆，不停跳动	151
语　凡	【散文】回忆的空间	156
梅　筠	【散文】记忆深处那股褪不去的老味道	158
陈彦熹	【散文】吐	160
心　受（菲律宾）	【散文】寻找童年	162

周德成	【诗歌】一日四次，请用回忆作药（外一首）	164
凌江月	【诗歌】回忆一再解冻	166
欧筱佩	【诗歌】菜渣调调	167
无　花	【诗歌】寄夜（外一首）	168
蔡宝龙	【诗歌】失忆	170
若尔·诺尔	【诗歌】火的刻度	172
莲　心（印尼）	【诗歌】记忆的藤蔓	173
符慧平（印尼）	【诗歌】记忆中的两颗星	174
胡　平（中国）	【诗歌】记忆	176

其他创作

短篇小说

柯奕彪	对峙	178
择　浩	使命	183
子　抒	妙师父	186
凌鼎年（中国）	去麻栗坡扫墓	196
郭华悦（中国）	贪变	200
田　宇（中国）	小二说病	206

微型与闪小说

希尼尔	闪小说二则	212
骆宾路	你在几号桌？	216
杨　松	人生归途	218
杨　敏（中国）	灯	219
沈学印（中国）	闪小说两篇	220
王月寸（中国）	暗恋（外一篇）	222
李志浩（中国）	退瓜	224
江文胜（中国）	“借”粮	226
王念平（中国）	雪怎么会是脏的呢？	229
蔡中锋（中国）	最伟大的旅行家（外一篇）	232
殷贤华（中国）	煮酒论高手	235
赵明宇（中国）	我是你的妃	238

目录

诗 歌

朱德春	载梦而行	242
陈伟哲（马来西亚）	蜗牛短歌三首	243
林　沛（马来西亚）	离情（外一首）	244
杜若鸿（中国香港）	新诗二首	246
小鱼戈戈（中国）	江边望月	248

诗人说诗

葛乃福（中国）	凝聚乡愁的《蟋蟀之歌》	250

文 论

林　锦	有真才能至善，至善才能至美 ——序孙德安《诗歌行，有你真好》	254
林　高	文学里的藕断丝连 ——《新马文学六论》读后	257

文 讯

林得楠	新加坡作家协会获颁 新加坡华族文化贡献奖的意义	266
“我诗故我在”新华诗人朗诵会		269
林锐彬主讲“大家来做对——对联创作的基本功与技巧”		270
我和我的新书——新华作家分享会		271
黄锦西主讲“文学创作与版权”		272
“夏午诗光”诗歌表演会		273
作协诗人节雅聚		274
作协与中国文化中心为麦家办讲座		275
新加坡作家协会2018/2020年度理事会		276
《新华文学》第90期征稿		277
《新华文学》稿约		278

《新华文学》四十年

刘瑞金

前言

八年前，新加坡作家协会庆祝成立40周年。那时候我们办了一个庆祝晚宴，也出版了一本纪念特刊。八年后的今年，轮到《新华文学》庆祝创刊40周年。这也提醒了我们，尤其是作协的后人，《新华文学》是在作协成立八年之后创刊的。

两年前，我从希尼尔手中接管《新华文学》的总编辑一职，若不是希尼尔前些时候在作协会议上提起，我们都没注意到《新华文学》已经40岁了。《新华文学》不知不觉间走过了40年，并且从无中断地定期出版。从最早的《文学》到后来改名为《新华文学》，大部分的时间都是以半年刊的形式出版的。其中有两年的时间是以季刊的形式出版。40年来一共出版了88期，而且更难得的是，这40年来刊物的质量都保持了一定的水平。

纵观过去的88期，《新华文学》这一本期刊的出版基本上可以分成三个阶段：

1. 第一个阶段是《文学》半年刊时期，从第1期至第40期，共40期，从1978年至1997年，共20年。
2. 第二个阶段是《新华文学》季刊时期，从第41期至第48期，共8期，从1998年至1999年，共2年。
3. 第三个阶段是《新华文学》半年刊时期，从第49期至第88期，共40期，从2000年至2018年，共18年。

一、《文学》半年刊时期（第1期至第40期，1978年至1997年）

1. 第1期至第4期（1978年至1979年）

《新华文学》的前身是《文学》，创刊于1978年4月。一开始便是以半年刊的形式创刊及出版的，开本为32开（A5）。第1期的执行编辑为麦青、杜红、易梵、田流和林远。第2期至第4期的编委

则是苗芒、杜红、周粲、王润华和林远。由于新加坡作家协会曾经在1976年更名为“新加坡写作人协会”，因此是由“新加坡写作人协会”出版，每本的售价为1元5角。

2. **第5期至第8期（1980年至1981年）**

第5期至第8期的编委会成员为易梵、张挥、谢清和郑霖，并且分别在第6期和第7期推出了“小说专号”和“儿童文学特辑”。每本的售价也涨至2元。

3. **第9期至第12期（1982年至1983年）**

第9期至第12期的编委为张挥、雨青、郑霖、郭四海。每本的售价为2元5角。

4. **第13期至第16期（1984年至1985年）**

第13期至第16期的编委为范北羚和烈浦，并且从第14期开始，由烈浦担任执行编辑。从第16期开始，田流担任督印，编委也加入了洪生。每本的售价也从第14期开始涨至3元。

5. **第17期至第20期（1986年至1987年）**

第17期至第20期由贺兰宁和洪生担任执行编辑，田流仍为督印。第17期由于恰逢“新加坡写作人协会”成立十周年纪念（1976-1986），推出了“作协成立十周年会庆”特辑。第20期，由于“新加坡写作人协会”把名字改回“新加坡作家协会”，出版单位也从“新加坡写作人协会”改成“新加坡作家协会”。每本的售价仍为3元。

6. **第21期至第24期（1988年至1989年）**

第21期至第24期除了仍由贺兰宁和洪生担任执行编辑，田流仍为督印外，编委阵容也扩大了，加入了王润华博士、烈浦、张挥、雨青和林景。每本的售价仍是3元。

7. **第25期至第28期（1990年至1991年）**

第25期至第28期由贺兰宁和寒川担任执行编辑，田流仍为督印，并由张挥策划，编委为林景、林高和伍木，并且由黄孟文博士出任顾问。每本的售价涨至4元。并且第26期至第28期都设立了不同的特辑，包括儿童文学特辑（第26期），微型小说特辑（第27期）和散文特辑（第28期）。

8. **第29期至第32期（1992年至1993年）**

第29期至第32期由南子主编，贺兰宁为执行编辑，编委为伍木、民迅和静心，顾问则除了黄孟文博士之外还加上了王润华博士。每本的售价仍为4元。

9. **第33期至第36期（1994年至1995年）**

第33期至第36期由张挥担任主编，林景、希尼尔、胡月宝、流苏担任编委，顾问仍为黄孟文博士和王润华博士，每本的页数从之前的152页左右增加到196至204页，售价也涨了一倍至8元。

10. **第37期至第40期（1996年至1997年）**

第37期至第40期由林锦担任主编，编委包括张挥、君盈绿、皂秋和卡夫，并且第41期和第42期由皂秋担任副主编，顾问仍为黄孟文博士和王润华博士，每本的页数减少到157至173页之间，售价也降至6元。

二、《新华文学》季刊时期（第41期至第48期，1998年至1999年）

1998年是《文学》半年刊的创刊20周年。从这一年开始，刊物以崭新的面貌面世，推出了《新华文学》革新号，综合了《文学》半年刊、《微型小说》季刊、《后来》四月刊和《新加坡作家》双月刊，以季刊的形式出版，开本也改成16开（A4），价格也上涨至每本9元。由黄孟文博士和王润华博士分别担任总编辑和副总编辑，并且每个文体由不同的主编和编委负责。例如诗歌的主编是淡莹，编委是郭永秀；散文的主编是林锦，编委是陈华淑；微型小说的主编是董农政；短篇小说的主编是希尼尔；评论的主编是南子。另外也辟了新秀之页，主编是许福吉，编委是蔡美丽和陈志锐，还有心照担任报道与文讯的主编。

革新号一共出版了8期，历时两年，而且从1999年出版的第45期开始，每期都设立了不同的特辑，包括第45期的“自然与文学特辑”，第46期的“微型小说特辑”，第47期的“青年作家作品特辑”以及第48期的“诗歌与论述特辑”，而且也开始开放版位给国内外的作家和学者投稿。《新华文学》每一期设立不同的专辑，其实就是从这时候开始的。作为《新华文学》40年历史的过渡性的两年，这也是一个转折期，有承

先启后的作用。由于开本改成较大的16开本，页数也减少到128页，第47期和第48期更是减为104页，这两期每本的售价也从9元降至6元。

三、《新华文学》半年刊时期（第49期至第88期，2000年至2018年）

迈入新的世纪，《新华文学》于公元2000年又经历了一次重大的改革。首先是从第49期开始，开本改回32开（A5），并且恢复以半年刊的形式出版。其次，是延续了从第45期开始的做法，每一期设立一个主题，为作者与读者提供一个崭新的书写与阅读空间。改革后的《新华文学》更像是一本书，而不是传统上的期刊，尝试在融合书和期刊的特点于一体的同时，也尝试打破书和期刊的界限。

1. 第49期至第58期（2000年至2003年）

第49期至第58期由王润华博士和希尼尔分别担任总编辑和副总编辑，黄孟文博士担任顾问。从这个时候开始，每期除了设立不同的专辑外，也开始了每一期由不同的人轮流担任主编的做法。这10期的主编和编委包括许福吉博士、艾禺、刘瑞金、蔡宝龙、董农政和张千玉，并且由这六人轮流担任主编。这个时期的10个专题和主编分别是：

1. “热带雨林绿色对话”人与自然——环境文学（第49期，许福吉博士主编）
2. “为蝴蝶留一棵深情的花树”新华女作家作品展（第50期，艾禺主编）
3. “孤岛纪事”新华新生代诗选（第51期，刘瑞金主编）
4. “涛声色影中造一卷文学版图”（第52期，蔡宝龙主编）
5. “启动宇宙小酒窝”微型小说专辑（第53期，董农政主编）
6. “生命中的山和水”（第54期，张千玉主编）
7. “浸透生命的芬芳”散文特辑（第55期，艾禺主编）
8. “味蕾的文学记忆”饮食文学专辑（第56期，许福吉博士主编）
9. “世纪交替的童年写真”（第57期，刘瑞金主编）
10. “无终极的生命之旅”（第58期，蔡宝龙主编）

其中，除了第49期厚达257页，每本售价8元之外，其他期则为166至198页之间，每本售价6元。

2. 第59期至第62期（2003年至2004年）

从第59期开始，希尼尔接任总编辑，王润华博士和黄孟文博士担任顾问。从第59期至第62期推出的专题和担任的主编分别是:

1. “消失与寻找：重建与重现往昔形影”（第59期，许福吉博士主编）
2. “城市边缘的独白”（第60期，张千玉主编）
3. “重播一首曾经的岁月”（第61期，郑景祥主编）
4. “都市情诗与诗情都市”诗歌专辑（第62期，董农政主编）

此外，编委也包括蔡宝龙、艾禺、刘瑞金、伍木等。每本的售价6元。

3. 第63期至第70期（2005年至2009年）

第63期至第70期仍旧是希尼尔担任总编辑，王润华博士和黄孟文博士担任顾问。这个时期，引入了许多新人担任主编，除许福吉博士和刘瑞金外，其他的都是第一次担任主编，包括柯奕彪、周德成、君盈绿、王文献、陈晞哲和学枫，八个专题分别是:

1. “文学的树林有儿童彩绘的天空”儿童文学专辑（第63期，许福吉博士主编）
2. “旅一程漫漫的文学山路”短篇小说专辑（第64期，柯奕彪主编）
3. “旅行的意义”旅游专辑（第65期，周德成主编）
4. “共酌花间一壶酒”评论专辑（第66期，君盈绿主编）
5. “美丽的起点”（第67期，王文献主编）
6. “缪斯的沉吟：寻觅一双发现诗的眼睛”诗专辑（第68期，陈晞哲主编）
7. “岛屿边境：我思念的土地”（第69期，刘瑞金主编）
8. “心情转弯备忘录”（第70期，学枫主编）

此外，这8期的固定编委包括艾禺、许福吉博士和蔡宝龙（只担任第63期）。每本售价则涨至8元。

4. 第71期至第85期（2009年至2016年）

第71期至第85期仍旧是希尼尔担任总编辑，王润华博士和黄孟文博士担任顾问，继续以每期不同专题和每期不同主编的形式出版，第一次担任主编的包括钟韵宜、李叶明和王丽珊。同时，第83期为了建国五十周年，推出的特辑更是第一次采取了双主编的方式。这期间推出的15个专题和担任的主编分别是：

1. “南洋花开 · 文学果结”论述专号（第71期，许福吉博士主编）
2. “活在当下”（第72期，钟韵宜主编）
3. “温度”（第73期，李叶明主编）
4. “瞬间精彩”微型小说专辑（第74期，学枫主编）
5. “新诗潮”诗歌专辑（第75期，刘瑞金主编）
6. “时空人物”散文专辑（第76期，周德成主编）
7. “心灵的闪烁”闪小说专辑（第77期，学枫主编）
8. “刀丛外的小诗”小诗专辑（第78期，郑景祥主编）
9. “城市记忆 · 地方书写”（第79期，周德成主编）
10. “编织一窗雨帘的故事”短篇小说专辑（第80期，柯奕彪主编）
11. “寻常悲喜”（第81期，郑景祥主编）
12. “旅行，一种生活的方式”旅游特辑（第82期，君盈绿主编）
13. “建国五十 · 岛屿书写”建国五十周年特辑（第83期，刘瑞金、王丽珊主编）
14. “像烟花闪着微亮的光芒”闪小说专辑（第84期，学枫主编）
15. “时光流转 · 用心凝视”散文专辑（第85期，艾禺主编）

这时期的编委除艾禺为固定编委（第85期除外）之外，还包括了王文献、学枫、刘瑞金、君盈绿和陈彦熹。此外，每本的售价也涨至10元。

5. 第86期至第88期（2017年至2018年）

2016年，希尼尔卸任会长，同时也卸任《新华文学》总编辑，由刘瑞金接任总编辑。顾问除王润华博士和黄孟文博士之外，也加上了前任总编辑希尼尔和继任会长林得楠。刊物继续以每期不同专题和

每期不同主编的形式出版，并且在第88期则是第二次以双主编的方式出版。迄今出版的三期（不包括本期）及其主编分别为：

1. “诗影重重——用文字编织一幅画”诗歌专辑（第86期，沈斯涵主编）
2. “笔舞舌尖”饮食文学专辑（第87期，君盈绿主编）
3. “诗@乐园——叩问未来，灵思日常”诗歌专辑（第88期，周德成、周昊主编）

此外，这时期的编委还包括郭永秀、林锦、柯奕彪和何华。每本的售价则保持为10元。

《新华文学》从第49期至第88期，采用轮流担任主编的方式，一共出现了18位主编，这段时间担任主编最多次的分别是许福吉博士和刘瑞金（5次），以及周德成和学枫（4次）。其他担任过两次以上的还有艾禺、郑景祥和君盈绿（3次），以及蔡宝龙、董农政、张千玉和柯奕彪（2次）。这期间，共发表了大约2500篇作品，包括小说、散文、新诗、论述等，字数大约500万字。

至于专辑方面，40期当中，根据文类来办专辑的共占了20期，占半数，包括诗歌（7期）、小说（6期）（短篇小说、微型小说和闪小说各2期）、散文（3期）、论述（2期）、儿童文学（1期）、女作家作品（1期）。此外，其他的专辑还包括旅游（2期）、饮食（2期）、人与自然（1期）。其他的专题（共15期）则主要环绕于城市与生命书写等方面。

在用稿来源方面，这40期当中绝大部分（约71%）是本地作品，其他的作品则是来自中国（15%）、东南亚国家如马来西亚、印尼、菲律宾、泰国（7%）、亚洲其他国家和地区如台湾、香港、澳门、日本等（4%）以及欧美国家如美国、加拿大、巴西、德国、法国、荷兰、澳大利亚、新西兰等（3%）。

最后，在创作文体方面，诗歌和散文各占36%，小说占18%，论述占10%。各个文体都是以本地作品为主。其中，散文中的本地作品最多，占77%，其次是小说，占74%，再次是诗歌，占67%，论述的本

地作者最少，但也超过一半，占55%。至于外地作品，来自中国的论述作品最多，占30%，小说次之，占18%，然后是诗歌，占14%，最后是散文，占10%。其他国家地区的作品占各文体的百分比都不到10%，其中以东南亚各国在诗歌中占10%是最多的。（注：以上数据为希尼尔提供。）

继往开来

从第89期开始，《新华文学》就正式迈入了第41年。回过头去看走过的40年道路，虽不像表面上那么顺遂，但却坚持与持续地出版，为那个年代保留了珍贵的文学遗产。在大学里，已有课程是以《新华文学》里的作品作为学习、鉴赏与研究的对象，如王兵主编的《品读新华文学》。也有《新华文学》相关的论述，如艾禹的“从《文学》至《新华文学》——探讨新加坡华文文学的本地意识”，孙爱玲的“新加坡文学与本土文化”，许福吉的“从文学创作到文化建构：新华文学的文化属性与认同”等等。这些细水长流的努力，都加强了对本土文化及文学的“追索与回忆”。

恰逢这一期我们推出“回忆”专辑，我们可以顺道通过作者对于过往事物的回忆，一窥回忆的重量，尤其在文学的创作与发展上，不能缺少回忆的作用。本期按来稿的内容分成“忆人”、“忆物事”、“忆地方”和“杂忆”四辑，尝试透过作者精彩纷陈的回忆文字，展现独特的文学魅力。另外，本期恰逢创刊40周年，又逢新加坡作家协会获得第二届新加坡华族文化贡献奖两件喜事，特别推出特别版，以新加坡华族文化中心颁发给作协的新加坡华族文化贡献奖的奖座作为封面，以过去40年出版的88期《新华文学》作为封底，同时页数也第一次增加到大约280页，以感谢过去一直支持我们的作者和读者，也希望能够获得作者和读者的喜欢。

刘瑞金

新加坡作家协会副会长，《新华文学》总编辑。著有诗集、散文集等。1999年获国家艺术理事会颁发青年艺术奖（文学）。

辑一：忆人

回忆专辑

岁月深处琴声长

丛卉

一直以来，我对口琴怀有一份特殊的感情。无论是在某段曲乐中听闻，还是偶遇街边艺人吹奏，总是心动于斯，一往情深。

思来想去，音色优美、体积小巧的口琴算得上是最亲民的乐器之一吧。其鼻祖竟是中国古代八音之一的笙呢。而我对口琴的情有独钟则完完全全源自我的父亲——在成长岁月，予我纯净悠扬、绵绵无尽的琴声记忆。

高中时代的父亲，省吃俭用了几个月，买到人生第一件乐器——口琴。也曾在学校口琴班窗下偷师，却因持琴方向倒反而吹出与窗内同学南辕北辙的音调，被音乐老师发现。当年的父亲绝对是气度超凡的英俊小生，老师非但没有指责他，反而邀请他参加口琴班。限于经济条件，父亲还是选择自学。几个月之后，悟性极高的父亲不但能用口琴吹奏乐曲，而且学会了视唱简谱。

就是这支最初的口琴，不仅陪伴了父亲的学生时代和军旅生涯，也牵系了他和母亲的爱情，更盛载了我们一家人的幸福时光。

父亲的几首保留曲目都是他在部队练就的。每次拿起口琴，必定是从《我是一个兵》开始，接下来是《打靶归来》，然后是《驼铃》，最后是《北京的金山上》。常在构想——多年以前，内蒙赤峰的营房内外，月光流着，草原宁静，年轻的父亲吹起年轻的琴声，清澈辽远，飘往故乡。

父亲有一个白色毛线编织、内衬红色棉布的口琴套，红白相间的镂空图案极富美感。那支最初的口琴，经冬历秋，年复一年，一直安居其

间，不曾迁移。对此我是知情的——那是心灵手巧的母亲送给父亲的定情物——白雪红梅，和如琴瑟。

就这样，口琴声一路陪伴着父亲，从少壮到成年，从单身到成家，慰藉着一家人的平凡岁月。而今，独在赤道岛国的自己，也常在心之四季回味父亲予我的四季琴声——春之《金蛇狂舞》，夏之《乡恋》，秋之《相思河畔》，冬之《一剪梅》……

其间，最忆是中秋。小小院落里，母亲在陈旧的木制圆桌上摆好月饼和葡萄。月光朗朗地照着，我和哥哥没来由地笑个不停。一家人共对明月，闲话家常。兴起时，总是我，跑回房间，从父亲的抽屉里拿出他的口琴，再从自己的枕头底下找出自制歌集，一并交给父亲。父亲总是先来一遍漂亮的滑音，再一一吹奏他的保留曲目。然后开始一家人的点歌时间——记得母亲最喜欢唱《十五的月亮》和《渔光曲》；哥哥则喜欢港剧《射雕英雄传》的主题歌《铁血丹心》和《西游记》中的《敢问路在何方》；我点的歌最多，捧着厚厚的歌集不放手，印象最深的是《牧羊曲》和《上海滩》。在清苦的80年代，歌谱都是从《江城晚报》上剪贴而来的。而当时的月亮，见证着口琴声中的一家人，曾经拥有过那般的花好月圆。

岁月前行，我和哥哥在父亲的口琴声中渐渐长大。最难忘记的是每临父亲生日前夕，兄妹俩总会搭六路公交车去“江北百货大楼”四楼文体部合资买一支新口琴作为父亲的生日礼物。而母亲总会赞助我们一半以上的资金。一家人因为父亲的生日、母亲的温情和孩子的心意，幸福得如此平凡真切，如此知足常乐，我们曾在父亲的口琴声里那般相亲相爱。

现在，每临新加坡河畔，都会自然地想起伴着父亲的口琴唱过的一首歌，仿佛是一种人生预言或牵引，歌名叫做《雾锁南洋》。回忆中，父亲的口琴声似水边苇丛，飘摇着生活版的诗经——那么温柔祥和、那么百感交集、那么不可言说。暗想，下次回家，要选一支24音孔的复音口琴，送给我深爱的父亲，也送给温情的旧时

光。当月光倾城，琴声再起，一家人将重拾岁月深处的亲情记忆，泪笑与共，恒久相依。

丛　卉

来自中国吉林。生于70年代。在文字间惆怅，亦在文字间徜徉。写作，是清瘦日子里的一场奢侈。曾出版个人散文集《岛·语》与合集《女人之约》。

遇见，正好在我们最需要的时候

孙宽

去年唱歌课学了一首新歌《感恩的心》，第一次听就好像似曾相识。歌词里的每一句话，都像是在唤醒起些什么：“我来自偶然，像一颗尘土，有谁看出我的脆弱；我来自何方，我情归何处，谁在下一刻呼唤我。”大家都学得特别快，马上都会唱了。大师兄说，我们一起唱这首歌，献给老师，感恩他！不知为什么那一刻，突然有种莫名的感动，我的视线开始模糊……

我和我唱歌老师的遇见，却是有一点奇特。

当时我并不是在找老师，也根本不想唱歌。同时老师也没有刻意要收学生，但却盛情地邀请我并收下了我这个徒弟。

我与老师是两年前在脸书的一个书法群里相识。老师跟我打招呼时，我们聊的一直是书法作品。有一天我看群里有人说：“吴刚老师，我在学你的歌。”我这才知道，这位和我聊书法的吴先生，正是本地大名鼎鼎的歌唱家吴刚。吴老师年轻时红遍新马泰香港，是70年代东南亚最红的四大男歌星之一，绰号情歌王子。年龄稍长点的新加坡华人，几乎都是唱着他的歌长大的。

想起两年前，我参加过一个唱歌班。这个班比较大，我自己也疏于练习，故没有多大进步。但我参加一个新人歌唱交流比赛，却得了一个服装奖。沮丧之余，我就干脆放弃了。其实，那时我已经是抑郁症的初期阶段，自己无法想清楚到底沮丧些什么。我情绪低落，再也不想唱，也不能唱了。我退出了脸书，退出了所有的群。半年之后我已经进入抑郁症的严重状态，现在我都

记不起自己是如何挣扎着想办法爬起来做一点事情，或者写点什么。

有一天吴老师发短信给我，说在脸书里找不到我了。他告诉我，他自己也在六个月前做了咽喉手术，而最不幸的是手术后失声数月。他就是那时在脸书上认识我的，他也抑郁了好几个月。他说他很抱歉，当时不能亲自给我指导。这时我才恍然大悟，当时还以为吴老师就是耍大牌，哪可能真正指导我。没有想到老师刚刚好一些后就主动联系了我，并鼓励我继续唱，而且愿意指导我。

我很为自己的狭隘而羞愧。我告诉老师我不能唱了，我不知道为什么恐惧得再也唱不出来了。老师说你随便唱两句我听听，我就拿手机的唱歌软件录了一段。我至今还留着那个录音，现在再听我都觉得实在刺耳。老师又和我聊了好几次，不断地鼓励我继续唱不要放弃。老师甚至说可以先让我在他的小班里旁听，不必付费。

不久后我加入了他教的一个小型兴趣班，当时只有仨男生。大师兄是老师的助手，自己正准备开班教唱歌。另外两位师兄都是乐天派，嘻嘻哈哈地每次上课都要逗我笑。在学唱初期老师很怕我有压力，从来不留作业，只让我开心唱就好。课前课后，仨师兄和老师都会陪我喝茶聊天，这在我抑郁症的康复期真是最好的“话疗”。在吴老师眼里，我们每个人都才华横溢，都顶尖优秀。当我再回去听那时录的歌，真的如我一些朋友调侃我的那样：孙宽说得比唱得好多了。

我想，每一种遇见都是上天的安排，不早不晚，正好在我们最需要的时候。

就这样，我终于在半年后慢慢地好起来了。学到180天的时候，老师为了鼓励我们，给我们四人每人都发了奖，我得到了“最佳潜能新秀奖”。大师兄已经自己开了唱歌班，另外两位师兄还带我参加他们的演讲会，希望我能有更多欢欣鼓舞的事情可以忙活。正如这首歌中所唱的那样，我不知道“谁在下一刻呼唤我”，但我知道每一个偶然的遇见，都是上天的恩赐，我们只要好好地、温柔地

等待它向我们走来，不急不缓，就如温柔地对待自己一样，温柔地对待一切经意或不经意的遇见。

现在我不仅能开口唱歌，而且开心唱歌已经成为我生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别人相信我们能做好的事情一定都会发生，我们的潜意识会驱使我们朝着那个方向努力。老师相信我有潜能，我就一定会去努力，去挖掘。2017年圣诞节前，我作为吴老师的学生代表，参加了马林百列区民众联络所主办的圣诞义演。这是我在新加坡的第一次登台演出，一切都非常顺利，而且还受到观众的热烈好评。

“感恩的心，感谢有你，伴我一生，让我有勇气做我自己。感恩的心，感谢命运，花开花落，我一样会珍惜。”

孙　宽

原名孙宽余。北京师范大学本科毕业，南京大学文学硕士。做过播音主持，后经商从教。在北京、香港、新西兰、美国、新加坡等地学习和工作。在新加坡中华总商会语言学院和新加坡美国学校中学教汉语15年。2013年开始旅行和自由写作。2016年创办自媒体微刊《宽余时光》。作品发表于国内外报刊杂志。

回忆也像诗

灵犀

我当然记得梁环清，她是我念立化时的高中化学老师。

望着电视荧光屏上的她，哎，老当益壮呢！四十几年了，岁月何其匆匆?

那是新传媒节目《钟声响起时》，这一期介绍立化中学。

梁老师挺严格的，我们都很敬畏她。相比之下，物理老师卢燕玉则和蔼可亲得多。其实从中三开始，我们所有的数理课本都是英文的，只是老师在堂上讲解时，用华语。怎么知道一到了高中，教育部一声令下，所有数理科讲解一律得用英语。梁、卢两名老师响应号召，开始用我们不很熟悉的英语教课，这可苦了我们这些英语不太好的同学。但不明白的是，当年三剑客之二的数学老师符亚利和黄庭法，却还是照样用我们熟悉的华语讲解数学和应用数学。

我高中时的数理成绩非常不好，有时还不及格。这让我非常难过与后悔。我不明白为什么获得中一全级科学最佳及中二全级数学最佳的我会落到这步田地；也后悔中二选科时为什么要听信级任林香洁老师的话，在中三分科时选读理科。我中二时成绩很好，不论是数理或文史地理等科都拿90分以上，选什么都没问题。到了中三，华文老师何炳彪就说我应该选择文科而不是理科。他常给我们课外的突击测验，而我也常拿高分。但我不信邪，中四会考成绩还好，但到了高中，就怎么样也比不上男同学了。

那种数学题目、物理题目真的让我发狂。我不明白为什么要计算一辆车尤其是摩托车在转弯

时需要多少度才不会翻车？测验或考试时见隔壁男同学用手比划比划就能算出答案，真的打从心里羡慕及佩服。

说到何炳彪老师，不能不提的是他在立化的一些创举。立化的文学刊物《文风》，如果没有记错的话，就是他发起的。还有在我们念高中时，成立课外活动“时事与翻译学会”，收集报章的时事篇章，还带我们到报馆参观，这对我们理解与写作这一科裨益甚大。而他对我们理科生最大的帮助是私下为我们补习文学史，让我们在中四会考时有多一个选择，而我也很幸运地在上了几堂课后就能考获A2。这是我怎么也想不到的，因为有同学居然还考不及格呢！

说到级任老师，当然不能不提我中一的级任老师洪广平。我们进立化的那一年，同时也是他进立化当老师的一年。洪老师有许多教学的新点子，其中之一是每一回发回作文时，都会选一篇最好的当众朗读，这对学生来说能起很好的鼓舞作用。只可惜，我只被朗读过一次，有些同学的作文，还被朗读过好几次呢！

低年级的老师中，喜欢的还有教地理的郭妙芳老师和教华文的黄瑞玉老师。

中三的数学老师符亚利教我们最久，中三、四，和高中一、二，印象当然深刻。物理老师关守义的口头禅常教我们笑翻天。“跟着我，跟着我”，我们就常作弄他要带我们去哪里？化学老师萧斯瑜从中国过来，浓浓的地方腔调常让我们摸不着头脑。她常批评我的字体：“写的什么字呀？像包菜一样。”华文老师让我们习字，她说真好，要多写一点。有次她生病，整整一个星期没来教课，我们去探访她，她却不让我们进她家，还从楼上喊下来：“回去读书，要考试了，不要浪费时间。”

学校每年举办声艺比赛，中四那年我们以马来舞参赛，一个星期两天要到国家剧场练习。获得第二名当然雀跃，还被邀在学校开放日表演。萧老师知道后很不高兴，还百般阻扰，说浪费时间，怎么不好好读书呢？整天跳呀跳的，看某某，跳到生病了，不值得呀！要会考了知道吗？

那年表演马来舞真是难得的经验，为了头发，还专门到位于中峇鲁的某发廊“饰”发。这还是我的头一遭呢！顶着那样的头发回家，还给妈妈训了一顿。

高一那一年，学校被选中参加青年节与国庆检阅，我们是旗仗队，忙了好几个月，还好是高一，不用会考。高二又被选中参加青年节的舞蹈表演，只可惜，大概表现不是太好，没入选国庆日表演，真令我们失望。

说回当年的三剑客，另一名就是高中教我们“理解与写作”的谭德明老师，他后来还当上立化的校长。也许“理解与写作”这一科没有范围，他来上课时就是天马行空，乱盖一番。但也因为这样，我们就听了许多花边新闻，管它是不是道听途说，男同学们还真“享受”呢！我也挺开心的，隔了那么多年没得奖，高二那年还凭“理解与写作”获得全级最佳。

离开立化已四十几年，它的变化当然很大。当年由立化的华文老师萧挺作词的校歌已记不齐全，只记得其中两句：立德立功，化愚化顽。这也是立化的校训。“与日月争光兮，与天地共久长。”这最后的两句，到了今天，还真令人汗颜啊！

回忆过往的点点滴滴，自然有苦也有甜。也许就如某港剧的那首主题曲中的结尾那句：回忆也像诗。

灵　犀

退休中学教师。著有《花雨中的梦》《青春别走》《总有一条路》《冬恋》等。

怀念几位老同学

白宗德

1965年在端蒙中学念中四，班上同学40位。毕业后同学各奔东西，但多数还保持联系。人生短暂多变，在过去的二十多年里，苏、谭、张、陈四位同学已先后作古。虽说天下没有不散的宴席，但有些宴席却未免散得太早了。

同学之中，苏君过世最早。四十多岁的壮年，就让肝癌夺去了生命。他逝世那天，我正在台北公干。听了电话那端传来的噩耗，感到十分无奈。

从中一到高二，苏君与我都读同一班。他小学读道南，中学转来端蒙，就坐在我的邻桌。他住大坡海山街，我住柴船头附近，距离不远。他常骑着脚踏车来我家玩，我也常去他家，与他的家人非常熟悉。苏君的父亲是名报贩，他偶尔得在大清早帮忙派发报纸后才来上学。

苏君有语言天才，讲一口标准中英语，还通晓几种方言。他是广东人，可是讲起福建话像福建人；讲起潮州话，则又像潮州人。苏君有一副浑厚的嗓子，唱艺术歌曲特别好听。记得有一次上音乐课，老师要我们独唱或合唱。我与苏君合唱，他声音饱满，带着些许抖音，我则唱得断断续续，有点儿上气不接下气，引来不少同学的笑声。

离开学校后，苏君就凭着他的语言天分与特殊嗓子在社会上冲刺。得知他患病，陆续与他见了几次面，给予慰问与精神支持。吃饭时，见他胃口不差，言谈中显示相当的自信，真希望他能战胜病魔，但结果还是叫人伤心失望。

苏君个子高大，谭君则较为矮胖。谭君生性慷慨，外出聚会，常争着出钱。中四会考公布

时，他是班上唯一不及格的。约了几个要好的同学去他家探访。他住牛车水，父亲是制作印模的小商人。见了面，他开始有点自卑，谈了几句话后，又显露了以往的豪气。他不准备重修，打算跟随父亲做生意。

谭君是班上第一个踏入社会谋生的同学。此后几年，他生意做得不错，不久，结了婚，我也高高兴兴参加他的婚宴。那时，我已在南大中文系读书。中文学会搞了一个“三天假日营”活动，地点在三巴旺海边。执委开会，提议找一部车子，运载各种必需品。我想起了谭君。一个电话说明要求，他立刻答应借出座车。他亲自把车子开来我家，三天后才把车子开回去。我只说声谢谢，不须支付半分钱。

十多年前，在报上看见一则讣告，才知道他已过世。匆忙赶往吊唁，获悉他生意失败后，在邻国一家餐馆当厨师。可能是过于操劳，心脏病发作，一夜酣睡，就再也没有醒来。

另一位同学张君，身体结实，热爱运动，是篮球健将。我对篮球也感兴趣，只是水准不高，但跟着张君在球场上跑跑跳跳，日子久了，慢慢也掌握了一些技巧。

高中毕业后，我加入教师队伍，张君投奔南大行政学系。几年后，我停薪留职往南大深造。一晚，张君来宿舍会我。那时他已毕业了，正在找工作。他透露，“学生辅导处”有一个空缺，他面试了，以为机会甚高，最后一刻却落了空，言下不胜感慨。那晚分手后，就失去联络，只是偶尔听到他的一些传闻。

就在我退休前几年，在珍珠坊巧遇张君。阔别数十年，惊喜之余，察觉他容颜并没多大改变。他行色匆匆，交谈几句，留下联络电话，就准备离开。临时想起校友会即将聚餐，马上邀请他参加。他犹豫了一下，答应了。晚宴上，张君谈笑风生，拿着校友会赠送的纪念品，一个印上母校校徽的杯子，神情相当愉快。

过了数月，接到他的电话，约我喝茶。见面时，发现他样子憔悴，明显衰老了。他坦言身患癌症，正在接受化疗。喝着茶，他缓缓地叙述大学毕业后的经历。其过程之曲折离奇，叫我慨叹不已。

这是最后一次与张君聚首，不久就听到他的死讯，好朋友就这样永别了。

陈君是女性，斯文端庄，说话轻声细语，脸上常挂着笑容。当年的端蒙，风气还十分保守，老实说，在学校时，我与她并不常交谈。接触较多的，是在毕业二十几年后，筹组端蒙校友会期间。陈君为南大会计系高材生，获选校友会财政，办事认真有效率。

陈君从事银行业，工作紧张忙碌。但她懂得调剂身心，平日少应酬，也吃得清淡；闲暇时听音乐、弹古筝、看潮州戏。怎知造化弄人，生活规律、饮食小心的她，竟然会罹患大肠癌，这一点连她自己也觉得诧异。幸好药物发挥疗效，她痊愈了。不久，她辞了职，在家休养。此后，在同学聚餐会上，常见她欢愉的笑容，无需多问，就知道她身子好，生活好。

同学聚餐，通常半年一次。数年前，连续两次聚会，我都因事缺席。某天早晨，一则手机简讯，通知我陈君旧病复发，不幸亡故。消息来得突然，顿时感到惊愕与痛心。这种情绪，久久挥之不去。

我的书桌上，至今还摆放着当年的中学毕业班照片。有时端详着这几位逝去老同学的容颜，怀念之余，不免感叹聚散匆匆，生命无常。

1965年端蒙中四毕业照

白宗德

曾任职教育部与南洋理工大学孔子学院，现为华社自助理事会“学生教育与发展组”教育顾问。著有《陈子昂诗歌研究》，作品散见本地报章。

情牵端蒙五十年

陈彦

我在1967年进入端蒙当小学老师，今年刚满50年。我教过的一位学生冯锦兰通过作协联络上我，邀我出席端蒙校友会欢庆21周年的晚会。我应邀赴宴，见到数十年未见的老同事，比我年轻的也已鬓发斑白，比我年老的多半不良于行，那些被自己教过的学生，都已为人父母，有的甚至当上祖辈，子孙满堂。

人们不把端蒙当作名校，可是在我的心目中，端蒙是历史悠久的华校，算得上是一所名校，它所培养出来的学生，在当今社会上都很有成就，称得上是国家的栋梁，坐在席上的都是端蒙的精英，社会上举足轻重的佼佼者，他们懂得尊师重道，懂得念旧，用尽各种渠道联络曾经教过自己的老师，对他们嘘寒问暖，这就是华校优良的传统美德。

让我再举出几位大家所熟悉的知名人物，他们都是端蒙的高才生，前国会议员成汉通先生和吴俊刚先生就是其中两位。吴先生还是个作家，笔名吴蒙，出版过多本专集，目前在早报言论版有个专栏，每个星期三刊出一篇洋洋大观的时事论文，言之有物，文字浅白易懂，我每篇都追读。此外，还有大学教授林万菁博士、教育部视学白宗德、金融界理财专家林理明、戏剧舞蹈界蔡曙鹏博士、诗人及音乐家郭永秀、笔名贺天和简桥的黄叔麟、笔名卡夫的杜文贤等都是端蒙的学生。电视剧导演、资深演员陈澍城和钟琴，也是出自端蒙。

端蒙的老师中也有好几位出名的作家，他们是凌乔文、黄今英和南子老师，他们的著作甚

丰，尤其是南子的作品，得过不少文艺创作奖。端蒙的书法闻名全国，在书法家曾广纬老师和杨伟群校长的教导下，曾经获奖无数。杨校长早已作古，曾老师退休后自立门户，许多热爱书法艺术的学生拜在他的门下。端蒙老师中还有三位出名的画家，何逸平、吴承惠和周璧珊三位老师的水彩画作曾在画坛上大放异彩，吴老师还当上水彩画会的会长，可惜英年早逝，六十刚过便离开我们了。

50年后的端蒙，还在一群热心的校友支持和推动下，继续发出灿烂的光芒。

陈　彦

原名陈志成，从事教职，已退休多年。著有《长话短说集》《冷眼看人生》等小品杂文。

深深地怀念郑宗培会长

林锦

2月27日，在微信看到郑宗培先生逝世的消息，感到非常震惊，多么希望是误传，但不幸的这个信息很快就被证实了。郑先生为什么走得如此匆匆，离开了我们？第12届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讨会于今年12月在印尼雅加达举行，还想若出席会议，又可以看到许多两年没见的各地作家朋友，和让人尊敬的郑会长。

2002年，郑宗培先生参与创办了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究会。2006年，他成为继新加坡黄孟文会长之后的第二任会长。我认识郑会长是因为写微型小说和参加研讨会。他曾担任上海文艺出版社总编辑，在工作期间，组织责编了许多著名作家的作品，审阅了如莫言、格非、史铁生、余华、张贤亮、易中天、王小鹰、迟子建等名家高水平之作。但他对海外写微型小说的一般作者，都诸多鼓励，尽力扶持。

“敢于做事、善于做事”是莫言对郑宗培先生的评价，孙颙也说他“活动能力强”“对自己的活动能力充分自信”。在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讨会期间，郑会长就显现了莫言和孙颙所说的特质。在第10届研讨会时，郑会长以诚恳的、有理有据的谦和话语说服了泰华作协会长梦莉女士接办第11届研讨会。2016年在泰国研讨会时，他也同样说服了印华作协会长袁霓女士，答应主办第12届研讨会。我当时出席了会议，在现场看到两位会长先是有点犹豫接着毅然接受挑战的情景，相信她们知道，有郑宗培会长的支持，主办会议没有克服不了的困难。

“我们应该营造好创作交流的良好氛围，应该有正常的批评、甄别、引导和指路揭水，应该常

怀不进则退、不变革则会被边缘的忧患意识，不断的革故鼎新，超越自我。”郑会长在泰国第11届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讨会上致辞时这么说道。他一番语重心长的话，我们都铭记在心。

印华作协将在年底主办第12届研讨会，届时已听不到郑会长浑厚的声音，看不到他亲切的笑容。但我们会深深地怀念他，他的鼓励话语也会牢牢地烙印在我们的脑海里。

林　锦

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硕士，华中师范大学文学博士。著有散文、微型小说多种。

让我悄悄向你说再见

青如葱

想去看你，又怕去看你。

想着的是那个比较年轻，会对我微笑的你；看到的却是这个比较老，只会对我发愣的你。到底，哪一个才是真正的你?

走去看你的路上，天色是晴朗的，虽然接近黄昏，阳光还是很强，透过道旁一棵棵雨树的层层叠叠的叶子，散化成一根根的金针洒落满地。

想起当年屋子前面有一棵木麻黄树，夏末时微风吹过，抖落了一地细细的叶骨。你曾经随意拾起一根叶骨，说："丫头，我把它拔断好不好？"那时候还是小不点的我，还没来得及回答，你就把它拔断成两截了。然后，你又说，可以把这断了的两截再接回去。"成了，丫头，它们又变成一根了！"你得意地扬着手指捻着的那根叶骨，它看起来的确完好如初了！那时的我觉得好神奇，你会变魔法呢！抬头看着你，你说话时眼神闪亮亮的，仿佛天真灿漫的孩子。

断了的叶骨可以接回去，你断了的思路也接得回去么?

天色虽然晴朗，心头却是沉重灰暗的，阳光不起来。

看到我来，你脸上带着惯有的，淡淡的笑意。这淡淡的笑意多年不变，看到什么人时都一样。你看到的人当中，难道没有你不愿意以笑脸面对的么？我想，也许有的，一定会有的，可你都把那些感觉藏起来了，藏得那么深，以至于你自己都忘了。

你脸上的笑意予人很亲切的感觉，所以许多外人都很乐意接近你。可是我就不要那种对什么

人都显得这样亲切的笑意，我是你口里常常叨念着的“丫头”，就凭着那一声“丫头”，你的笑意里应该有多一层的暖意。

可是现在的我，已经不敢要求你给我暖意。从那一天我把你紧紧拉着我的手拨开，掉头远走的那一刹那，我已经没有资格要求你给我暖意的呼唤，因为我知道你的心里已经凉透。

“你来了。”你说。你向我点点头，我常常有一种错觉，以为这一刻的你是有记忆的，是熟悉我的知道我的。然而你却接着说：“这里是哪里？你要带我回家吗？你不要丢下我好吗？”每一回去看你，你总是问同样的一句话，同样的一次一次灼得人心痛。

想起我小时候曾经迷路过，找到你的时候，一头扑进你怀里，一边哭得稀里哗啦，一边喃喃埋怨你丢下了我。你抚摩着我的头，呵慰着说：“别哭，别哭，我没有丢下你，我们这就回家。”

我多想也能这样回答你，抚慰你慌乱的心，可是生活能力不足的丫头我，能为你做出来的，却是一再地丢下你，无法带你回家！对不起！对不起！！！我的心和我的脸，都无法面对你。你的笑意逐渐退去，些微的恐惧罩上了你的脸，你的眼神不再炯亮，可你没哭。

我从来不曾看过你掉眼泪，你仿佛是天生不会哭的人。什么人不会掉眼泪呢？唯有苦难受尽如你一般的人。

你的故事，就好像一出蹩脚的悲惨剧本，你却实实在在地扮演着其中的主角：从老一辈亲人的口中知道，你才出世12天，在襁褓中还没有断奶呢，就离开了生母的怀抱，被一个当警察的领养了。年轻的警察夫妇待你不薄，视如己出。也许，这是你一生当中，唯一能享受被爱的日子。

警察夫妇在你到来几年后，给你添了一个妹妹，一个个性很男性化、调皮又捣蛋的妹妹。

在三、四十年代的石叻坡，当警察是个既吃香又吃瘪的行业，有人说你的养父在一场警匪火拼中被私会党徒干掉了，也有人说是

受伤后生病死了。总而言之，你们寡母仨从此无依无靠，而那一年你才12岁。

听说你的寡母原本收藏了满满一罐金子，可被称为你养父的结拜兄弟给私吞了，你的寡母忧伤过度，又或急怒攻心，结果神经失常，变得疯疯癫癫的了！那时的你和年幼的妹妹，怎么度日？

你给人家洗衣服，养活一家三口。那时的女性能做的正当活儿，除了针线，大概只有这个了。搓搓洗洗了几年，有人来跟你提亲。你举目无亲没人可以商量，但你却挺有主张。

家里有疯癫的寡母，还有个泼辣的整天往外野荡的妹妹，除非夫家都愿意奉养，要不然姑娘你不嫁。

你告诉我这事时，我正当你那时候的年纪，似懂非懂的，不明白你为什么要这么早嫁人？“十六十七正当时，十八十九误了年。”你说这是潮州古谚，过了20岁还没嫁人，就算是老姑娘了。

结果夫家接受了这苛刻的条件。他娶你无关情爱，只是因为面子。

听说未来的他早年在中国，从小失怙，由邻妇哺乳把他带大，邻妇有子年纪相当，两人结拜成兄弟，因一个哭起来满脸通红，所以乳名红脸，他哭时满脸变黑，就叫黑脸。黑脸长大过番来石叻坡讨生活，成了大舶船苦力的头头，虽然不算赚得风生水起，娶妻生子日子过得还挺滋润的。

浓眉大眼的黑脸的听说红脸在家乡娶了两房媳妇，因为面子上不能输人，你于是被娶过门。黑脸的仗着是苦力的头头，要维持两房的生活是完全没有问题的。你嫁给黑脸当然不是做大的，而是做小的，算是二奶，而你甘愿。

大房的已经为黑脸生了一男一女，成个“好”字，但这也没能栓住风流的黑脸的心，常常灯红酒绿地在烟花场所找快活。待你娶进了门，大房眼不见为净，带着一双儿女赌气回唐山去。

黑脸于是在后港五条石的乡村买了一块地，盖了一间亚答屋，

带着你和你的疯癫的寡母还有刁野的妹妹，一起过起柴米油盐的平凡日子。

平日里他在新加坡河畔的码头调兵遣将，三天五头提了酒菜回村子里来。这段算是无忧的岁月，或许是你这一生中，最和美的日子。

我是你最小的丫头，前面有几名兄姐，后面还有三个弟弟，这一大串的孩子说明了什么？夫妇和睦？琴瑟和谐？你从来没说有关他的事，这又意味着些什么？别人的夫妻时常吵吵闹闹，可印象中你们从来没有争执过，你拥有的可是完美的婚姻？

小的时候许多人都赞我们姐妹仨长得非常好看，像你，有着水灵灵的大眼睛、小巧的嘴唇。哥哥弟弟都剑眉大眼，像他。他对你可有情？你对他可有爱？

从你的脸上读不出对他的情感，但我宁愿相信是有的，至少这样想让我好过一些，因为人生亏欠你太多。

好日子过不了几年，黑脸已经失业好一段时间。新加坡独立以后，百业萧条，风雨飘摇。印尼和新加坡又因为某些原因断交了，木材橡胶等货物都不运到这里来。家中食指繁浩，黑脸郁闷不过，借酒浇愁，每天都喝得烂醉。这时候的你，为了养活一家老小，只好重操旧业，替人家缝衣服、洗衣服、烫衣服。

还记得那是个腥风血雨的夜晚，家里养了多年的那条黑狗无端叫的厉害。而他，烂醉之余想着没有下酒菜，于是心一横菜刀一挥，手起刀落，黑狗也跟着狗头落地，狗血溅得满泥地都是，屋角到处也血迹斑斑！

大家都噤声，大气不敢透出一口，看着满眼红丝的他，剖狗、剁块、生火、煮肉。户外雷声隆隆，屋内肉香阵阵。他大口喝酒大口吃肉。五更时分，报应来了，他突然倒地不起，身体僵直，口不能言语了。

你当时当然不知道他是脑溢血中风了，你当然也不懂得为他扎

针滴血抢救，你更不可能把他送到医院里去，因为那时送去四排埔等于是有去无回了。

你和子女们合力把他抬到床上，你希望黑狗能够放过他，然后他就会好起来了，像往常一样伤风感冒喝碗何人可茶就好了。

可你没等得到他醒过来的一天，他昏迷了五天，在最小的儿子出世后不到几个月，就撒手人寰了。

“他就这样走了，只留下这些孩子，再没有留下些什么。”因为唐山闹改革开放，几年前大房已经带着子女回来了，住在新加坡河畔。你在大房的不断诘问之下，喏喏地这么回答。

大房不是个坏心肠的女人。因为黑脸之前也常常寄钱到唐山去，买田买地，所以大房的日子还过得可以。顾念你儿女众多，就命令长子每月背一包米来给你，好喂养这许多孩子。

不管有米没米，日子还要照样过。我的最小的弟弟，因为营养不良，夭折了。

你不怕日子苦，你只怕一些登徒子，在半夜里骚扰失去丈夫的寡妇。两个儿子成了你的保镖，他们年纪小小，却敢于赤手空拳，尽力去保护他们的母亲。

这样战战兢兢的过着日子，你没有掉一滴眼泪，你没有哭。被人闲言闲语取笑的时候没有，孩子走的时候没有，他断气的时候也没有。

我时时在想，那时候的你，在暗夜来临时，一闭上双眼，你都会想些什么？你的难，有谁帮你承受？你的苦，有谁能够帮你分担？你斗大一个字都不识的弱质女流，为什么你有力量扛起一座山？

村子里的椰子树，叶子黄了又绿，绿了又黄，芭乐和红毛丹树长高了十几尺，榴莲树也开始开花结果。

寡母安息了，妹妹嫁了，孩子们也都长大了。女孩子们小学没读完，早早出去工作，为的是让家里的男孩多受点儿教育。

有些孩子读书的成绩不好，你总认为性情好就可以了，读书成绩不好，出去好好工作就有前路。孩子也曾步入歧途，你告诉他们，从此家里连夜里都不关门，就等他们回头。你不用说任何的大道理，只默默开着心门，迷途的孩子就都回来了。

再后来，三个女儿都出嫁了，四个儿子都娶了媳妇。他们有些应主的差遣，离开你，离开家到国外去宣教。眼看着雏鸟离巢，你的心情是什么滋味？丫头我嫁得不好，在你面前我只敢眼眶泛红，却不敢掉泪。你知道我受的苦楚，却只是对我说："丫头，要忍耐，凡事忍耐，凡事交托。"

你的耐力太过，以至没有了自己。我和众兄弟姐妹们，没有一个能说出你最喜欢吃的东西是什么，最喜欢做的事情是什么？对了，你曾经这么告诉我："一颗班纳度加一杯百事可乐，是我的救星。"

这是你自己生病时发明的药，也只有对你才管用。你从来不去看医生，尤其是男医生，因为你觉得被男生碰触是很害羞的事，你这么说的时侯还会用手捂着脸，像一个害羞的小女孩。所以你究竟有没有生过病，我们也丝毫没有记忆。

所以当我们发现你渐渐记不牢许多日常琐事的时侯，是不是我们发现得太迟太慢了？无奈的是，日子的繁琐将我们牢牢系住，我们的时间空间投射不到你身上，我们让你一个人渐渐遗忘自己，渐渐遗忘世界。而最可恼的是，你一个人可以把我们这些孩子拉拔大，我们这些孩子却照顾不了你一个人。

战前生活赤贫，战后生活劳累，你从来无法享用到一些好吃的食物，你也不愿意尝试好吃的食物，食物是用来果腹的，用来充饥的，拿来享受对你而言，无异于太过奢侈，形同积恶。

但当我们发现你开始不断投诉你老是吃不饱的时侯，情况却太过了。你把手里能够拿到的东西，都放入口中咀嚼，就像一个牙牙学语的小婴儿，对物品的认知是把东西放入口中去体认一般。对于初生的小孩，这是正常的现象，但对于你而言，却成了"口部多动综合症"。

把你送来这里的时候，我们有太多的无奈和心酸。因为不欲看到你被东西哽在喉咙而露出惊慌的眼神，这对我们是一种残忍至极的折磨。“不要把我丢下，我要回家。”你苦苦哀求。我们却一次次让你失望乃至绝望，可你还是没哭。

“我是丫头。”我见到你时，都以这一句话做开场白。我拉着你的手，握在我的手掌心，你的手虽然多年不再洗衣服了，却依然粗糙不堪。我静静看着你的双眼，长长的睫毛下淡褐色的眼眸，温柔依旧，神采不再。

不能不能，我不能这样静静和你对视着，你的眼神太过干净，你虽然没有牵挂，但灵魂却没有平安。

我不争气的眼泪又开始扑簌扑簌流下来，你说：“丫头，不要哭。”这一声丫头，含有我熟悉的情感。啊！我亲爱的妈妈，快快回来吧！哪怕是短短的一下子也好，让我知道你就在这里，在我的眼前，让我有机会告诉你我们都深深爱着你，如果你做好准备要去了，就安心的去吧。你去，不是被我们抛弃，是赴主的盛宴，你去，是放下所有生的重担，安歇在可安息的青草地上水池边。

妈妈，求你再唤我一声“丫头”，让我有机会悄悄向你说再见。

附记：本文以四姨的视角书写她的妈妈，我的外婆。外婆在2017年8月11日安息，我们永远怀念她。

青如葱

原名王丽珊，生于60年代的新加坡河畔。曾担任《锡山文艺》《新加坡文艺》编辑。著有小说集《情断》。

何时再回家

晨　非（中国）

春节长假结束前，很多人在微信朋友圈上发表情：春节没有把父母亲人陪好，不想回城！春节没有玩够，不想上班！！但大家都明白，这是不可能的，除非你实现了财务自由。大年初六的早上，虽然降温降雨后道路湿滑，但我还是背起自己的包准备和妻儿上路回家了。作为一名公职人员，单位的上班时间到了，儿子的寒假作业还没有完成，我们别无选择。母亲撑起一把伞站在路口，不转眼地看着我，嗫嚅嘴唇。半晌，她用颤抖的声音问我："孩子，什么时候再回家？"母亲这句我听了很多年许多次的问话，让我一下不知怎么回答。

记忆中第一次听到母亲问"什么时候再回家"时，是在大姐出嫁后。那天，大姐携姐夫一同回家，吃过饭后不顾母亲的再三挽留，执意要回家。母亲把姐姐姐夫送出门，哽咽着问："你们什么时候再回家？"母亲的问话让站在旁边的我一阵窃笑：姐姐姐夫家和我家相隔不过10公里，随时都可以回家的，母亲怎么像个小孩子一样问话？

母亲第一次这样问我，是在我考上了一所家乡的师范学校后。那个星期天，我吃过午饭高高兴兴地准备往学校赶。母亲站在一旁看我整理自己的书包，待我跨出门的那一刻，母亲突然提高了音调问我："什么时候再回家？"我没好气地答道："明知故问，不就是周末吗？"后来听弟弟说，我走出家门后，母亲哭了。

当我师范毕业，接到分配通知后，母亲一声不响地为我打点行装。那天早上，母亲弄了我最喜欢吃的几个菜，她静静地坐在一旁看我狼吞虎

咽，而她本人连筷子都未动一下。她对我千叮咛万嘱咐，说了一大堆搞好工作团结同志注意身体之类的话，我虽然口里不断答应，心里却不以为然：我已经是光荣的人民教师，还不知道这些道理吗？母亲大字不识几个，知道个啥呀？当我挑起行囊准备迈步时，母亲用含混不清的声调问我：“孩子，什么时候再回家？”我回过头，看到母亲已经泪挂两腮了。什么时候能回家呢？是周末？是假期？是农忙时节？是母亲的生日？我此番已是挑着一副担子上路，我的肩上担着责任与义务，我将第一次走上三尺讲台，在大山中耕耘属于自己的那一方绿野，我不能选择逃避，不能愧对大山深沉的目光。我什么时候能够回家呢？那一刻我才明白，我难以回答母亲的问话。我知道，这是我第一次“远征”，虽然我的肩膀还嫌稚嫩，可我已不能在母亲的呵护中虚度时光，我得去学会面对生活。面对母亲红红的眼圈，我第一次以泪洗面了，这不仅仅是伤心别离。从那以后，我每次离开家，母亲都用慈爱的目光，怯生生地问一句：“什么时候再回家？”

母亲老了，我数不清她的额上有多少道皱纹，她的头上有多少根白发。我也没有统计过，这些年来，母亲问了我多少次“什么时候再回家”。母亲年轻守寡，她用瘦弱的肩膀把我们姐弟五人拉扯大。在乡邻的眼里，母亲是勤劳善良的，是足够坚强的，教育子女是成功的，儿女也是孝顺的。如今，我们姐弟各奔东西，但她不愿意进城里住，因为她离不开生活了七十多年的土地，离不开已经破旧的老屋，离不开家乡的老姐妹们。一年当中的大多数时候，老家只留下她孤零零的一人。母亲无时无刻不把我们牵挂，她经常站在村口张望，希望我们姐弟能够回家。如果家里那条颇通人性的狗在摇尾巴，母亲一定会迎出家门，看回来的是否是我们姐弟。其实，我们知道，母亲操劳了一生，经历了常人难以想象的苦难，她现在并没有什么奢望，她只是希望儿女们能够经常回到她的身边，驱走她心头的孤寂，让她多享受一下天伦之乐。我们姐弟都明白，给母亲再多的钱物，也不能换来她的开心。一生节俭的母亲，到了这个

年龄，一年当中并没有多少开销，她更需要的是我们回家陪她拉家常、吃家乡菜、在村里转一转，让老家已经断断续续的炊烟重新升起来。可是，为了梦想，为了工作，为了生活，我们甚至难以拟出归家的日期。

母亲的问话让我心情沉重。我有什么理由来拒绝一位饱受生活磨难的老人的小小心愿呢？可是，为了构筑属于自己的那颗梦，因为工作与生活的重重压力，我又不得不在大年初六离家了。

迎着母亲期待的目光，我再一次装出一副笑脸，对母亲说："只要稍微忙过了，我就回家看你。"明明知道这是我言不由衷的话，可母亲还是挤出一副笑脸，让我别担心她。她拉着她的小孙子的手，久久不愿放开……看着母亲向我们一家三口挥动的手，我再也忍不住，当着母亲的面流泪了，而母亲早已经泣不成声了。

母亲，我想对你说：我虽在远离你的城市里蜗居着，每天忙得晕头转向，可我也天天在想着你，想着老家的一草一木。有你才有家，有家才有根，有根才有初心。在每一个热泪湿巾的夜晚，你的儿子都一定会走进梦中去看你。

哦，母亲！

晨　非

文学爱好者。

回忆洛夫小诗两首

林得楠

风

诗人走了
背着风的行囊
走得像风
因为风的缘故
一棵小树学会颤动
一座森林
保持沉默

无河之岸

为了停泊一首诗
诗人在今日靠岸
在纵横交错的横竖撇捺
重新摆渡
漂浮而来的笔墨
等待一艘一艘
载浮载沉的历史
捎来郁郁苍苍的昨日之岸
可是明天还有没有一条河
能让你放逐离散的寂寞
明天还有没有一首诗
能让你停靠下笔的忧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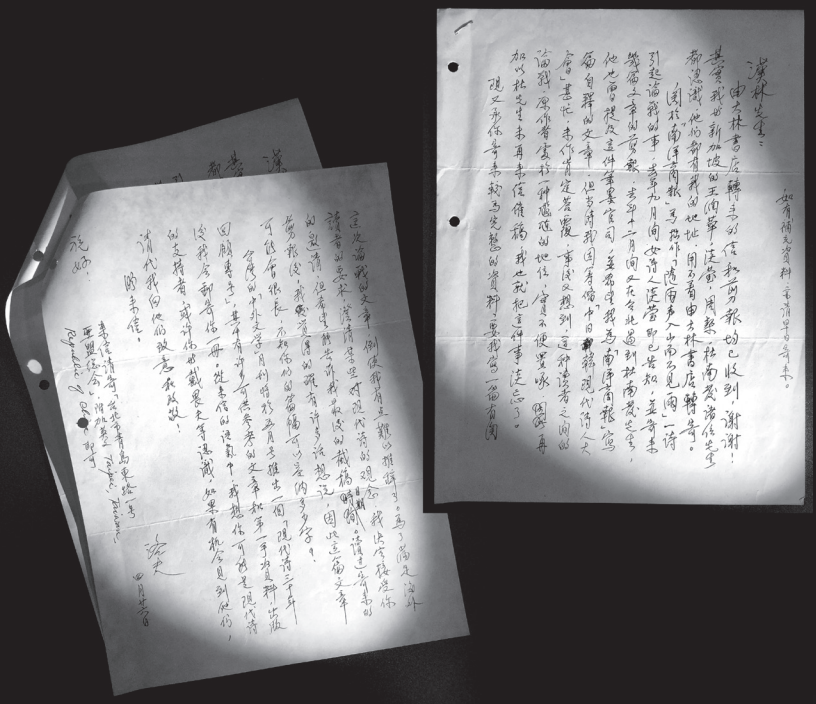

后语：

1982年，少年的我入伍服役之前，收到了洛夫先生的亲笔回信。36年了，此信还完好保留着，如我泛黄的中年，只是书钉生锈了，如我氧化的青春。

这是一封珍贵的信，洛夫先生在信中亲笔写下了他如何看待新加坡文青因他的一首诗《随雨声入山而不见雨》而引发的大论战（1981年）。在我的邀稿下，原本不想回应的洛夫，最终以《现代诗论剑余话——敬答新加坡读者》回应了这场论战。洛夫的文章发表时，我已在军中。

这场大论战的“战场”，是当年的学生版——《南洋商报》的南洋学生和《星洲日报》的星洲少年。

林得楠

新加坡作家协会会长，出版社玲子传媒执行董事兼总编辑。著有诗帖《怀念小灯笼》（1990），诗集《梦见诗》（2004）、《如果还有萤火虫》（2017）与多本儿童文学作品。2001年新加坡金笔奖华文诗歌组第二名，2003年新加坡金笔奖华文诗歌组第一名。

忆三月——兼悼二位大师洛夫李敖之远去

三月，不见桂花
异国的猫山王
异常的成熟与飘香
石室外，哗然众荷
噤声于滚落的松子底
将老僧淡寂梵唱
染满亡寂味道
江湖宽袍临幸一脉横岭
一江魔气
满天傲气
气走多少文士与剑士
只留意象
只留恩仇
聒噪着要不要登岸
沉甸着该不该瞧美人最后一眼
殊不知，此番和衣拂袖
快意如一张卷在千筒中的诗绢
叫人不忍展阅
却又不得不开卷
恰恰是剖开的果王呛味
侵占三月窗外整片林木
远远的渊渊的
驭蛇漂去

董农政

董农政
书写各类文体，著有诗集、摄影诗集、微型与散文合集、微型小说集。堪舆命理名师，著有近30本术数丛书。

一尊半身铜像

一尊半身铜像
放置在华裔馆楼下大堂
我站立在铜像前
久久地、默默地瞻仰

忘不了他当年拓荒的业绩
忘不了他当年创校的功绩
忘不了那当年的风风雨雨
也忘不了那四年的成长经历

一尊半身铜像
放置在华裔馆楼下大堂
我站立在铜像前
久久地、默默地瞻仰

谷 衣

原名廖建裕，新加坡作家协会受邀理事。著有诗集《春天，飘在新加坡河面》《谷衣诗选》等。

谷 衣

想妳，我的母亲

记起妳的味道
记不起妳的容颜
我用五彩纸剪贴一个模糊的妳
是胖？是瘦？
我在揣测妳的高度

我仿佛看见一个小女孩　向着
手中寂寞的马利饼倾诉
瞳目偷偷瞄着远去的妳

今夜
一团透明的白雾贴在窗前
那是妳吗？
我闭上眼睛
让思念出走

依　凌

依　凌

香港人，现居新加坡，作品见于《联合早报·文艺城》、印尼的《东盟园地》、菲律宾的《联合日报》等。

巷口时光

岁月站在巷口深刻
禁得起再三回眸

小狗摇着光阴冲过来
向心头撒泼生活的琐碎
仿若某年某月某日

糖人的甜蜜，依旧
与舌尖腻歪
你，却老了
从流年深处低头走来
日子随你俯下身段，生怕
惊扰你的沉思

遁进一杯绿扬春
依徊于广陵散的尾音
躲开远方，无须澄清
无眠的真相

一幅幅美景潜进明信片
攒起良辰，直到伫立成迟暮
寄出，给自己
道声晚安

心闲牵风
本名华萍，著有《心闲牵风》和《寻觅暗香》两本诗集。

心闲牵风

记忆中那场还没下完的雪

郑景祥

他们说雪霁的心情比下雪时还要绝望，
我无法想象，没有你的我的记忆就这样老死
赤道比雪色还苍白……

我想在下雪的街头散步
挽着你的手慢慢走着走着
一不小心　就走到白头了

但我不能不小心
你寒透的心绪经不起怀疑
轻轻一踩就陷入深伤的记忆
外表越高冷 心寒越彻底

把你所有压力打包进我的行李
原谅我没有背起过去
因为这次　要走更长更艰辛
但我会一路拖着
雪滑的街道上默默拖着
风刮的等待里紧紧拖着
牵你右手冰冷不放弃

你说从此为我坚守到底
白色小花轻轻落在
睫毛微卷的对岸停泊
融化成晶莹的表情
在你侧过去的脸颊缓缓
割下一道
透明的心痛

把我所有热情握成手套
温暖整个小雨的冬季
再用每个问候的语气织成围脖
守护你欲言又止的叹息

所有疑问和未知都让这场雪去证明
走到尽头转过回忆
来时交错缠绵的脚印
已经风平浪静　不留痕迹
只有你我的头
不小心　慢慢
一起白了

郑景祥

1971年7月出生于新加坡葱茅园。新加坡国立大学毕业。曾经当过12年的正规军官，现在努力学习当个新闻记者和文人。曾获国家艺术理事会颁发青年艺术家奖，目前是新加坡作家协会副会长。著有个人诗集《三十三间》、散文集《忘了下山》，以及灯谜专著《谜岛众生》。

小王叔叔

齐亚蓉

十五、六年前的事了，那时我们一家住在宏茂桥一道，从裕廊镇管理局租来了一套屋子，为了节省开销，准备把多出的一间卧室分租出去。

小王租住进来的时候幼子刚过百天，他是一位朋友介绍来的。

“我叫王进桥，来自山东威海，大哥大姐多多关照！”

略显瘦弱的小王白白净净，一米七出头，怎么看也无法把他跟“山东大汉”联系在一起，但那满脸的纯朴良善让人不由顿时好感。

“小王叔叔好！”哥哥抱着弟弟主动上前打了个招呼。

“这是我弟弟，名叫小远，三个多月了。”一提起弟弟，哥哥总是满脸自豪。

“来，叔叔抱抱。”小王的双手刚一伸出，弟弟就向他扑了过去。

“这孩子一点儿也不认生啊，真好！”小王抱起孩子来似模似样，一看就是真心疼爱孩子的人。

“我女儿快两岁了，都是我抱大的。”

“怪不得呢，以后有空就多帮我抱孩子吧。”顺口跟他开了个玩笑。

“好吧，没问题。”小王满脸真诚。

小王是一位磨具工，在位于宏茂桥五道的第三工业区上班，他每天下班回来一放下公事包就抱着小远出门了。

“那你以后干脆跟我们一起搭伙吃饭得了，算是换工吧。”我半开玩笑半认真。

“那敢情好，说实话我在外面还真吃不惯，我可以出伙食费给你们。”小王很认真地说。

“不用，都说了换工嘛，不然不让你抱小远了。”我笑了笑。

“好吧，恭敬不如从命，小远宝，我们出门了。”

“真好，小远总算多了一个疼爱他的人。”总感叹生长在异乡的幼子少人疼爱的我感到内心一阵温暖。

“大姐，大姐，小远会把着东西站起来了，这小家伙太厉害了，他好像才刚刚半岁吧。”

“是啊，刚刚半岁，整天能吃能睡的，不然怎么可能这么强壮？快快长大，长大就好了。”

那时我们那栋楼的翻新工程刚刚开始，白天一整天都叮叮当当响个不停，我总担心熟睡中的孩子受到惊吓，还好这样的事从未发生过。

“看来这小家伙很快就会走路了。”

“不会这么早吧，他哥哥十个半月才会走的。”

“那可不一定，小远应该比哥哥小时候营养好很多吧。”

“那倒是，哥哥从来没有这种胖嘟嘟的样子。”

两个月后的一个星期六傍晚，吃过晚饭后大家正在客厅闲聊，把着饭桌走来走去的小远突然撒开手奔小王而去。

“小心，别摔倒了！”小王一个箭步冲上前把他抱了起来。

“太好了，小远宝会走路了，这才八个多月啊！太不可思议了。”三个大人不由得一阵欢呼，　正在房间做功课的哥哥也跑出来抱着弟弟亲了又亲。

刚学会走路的小远似乎上瘾了，不停地屋里屋外走出走进，小王也跟在身后跑出跑进。

“别走了，歇歇脚吧，明天才继续好吗？”我抱起笑嘻嘻的小远坐了下来。

正在大家喘息的当儿，小远突然挣脱妈妈的手臂朝着哥哥房间的门框直冲过去，三个大人齐声惊叫起来。

只听“咚”的一声巨响，小远摔了个四脚朝天，额头正中磕了个两公分长的伤口，殷红的鲜血渗了出来，我惊慌失措，吓得大哭起来。

“赶快去医院！”三个大人手忙脚乱冲出了大门。

来到安微尼亚山医院急诊部门，值班医生说必须马上缝针，但打过麻药后弟弟一直哭闹不休，医生只好让两位男士紧紧压着弟弟强行给他缝了九针，他边缝边说：“这孩子生气了啊！”

后来弟弟的额头上留下了一个小小的月牙，哥哥开玩笑说：“我弟弟成小包公了。”小王叔叔笑了：“哪有这么白净的包公啊！”

会走路后，弟弟每天都拉着小王叔叔的手去楼下游乐场玩，有一天，小王回来笑着告诉我说刚才他们在电梯里有一位阿姨拉着小远的手问他几岁了，看到小远不会回答，那位阿姨很奇怪，说怎么这么大的孩子了还不会讲话，当她知道小远只有十个月时惊讶坏了。

“哥哥十个月时几乎什么话都会说了，这个小远宝不会是个哑巴吧？”我脱口而出。

“怎么可能，大姐，你别着急，我女儿一岁多才会说话的。”

几天后的一个星期天早上，小王带小远出去玩，回来后他笑得涨红了脸，憋了半天对我说：“大姐，小远会说话了！”

“说的什么呢？”

“买和吃两个字。”他捂着嘴又笑了起来。

一直等着儿子喊妈妈的我有点儿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原来那天一下楼小远就牵着小王的手东拐西弯把他带到了附近一家麦当劳的柜台前，让他抱起来后指着墙上的薯条图片说了个“买”，拿到买好的薯条又说了个“吃”。

“这小子将来长大后一定饿不着。”小王断言。

能说话会走路的小远似乎一夜之间就长大了，快得让人感到有些不敢置信，想起哥哥小时候可谓万千宠爱于一身，但总是今天发烧明天感冒后天咳个不停，小小年纪频繁进出医院，令人整日担惊受怕……

“这个孩子真省心啊！再过一段时间就更好带了。”我笑着对自己说。

“大姐，小远好像感冒发烧了。”

“没事，过两天就好了，他的抵抗力超强，两个月时感冒过一次，一个星期后就自愈了，他到现在除了打预防针以及上次跌倒撞伤看急诊外还没进过医院呢。”我自信满满。

“大姐，不对啊，一个星期过去了，小远的烧怎么还没退啊？”

“没事，再等等吧，没准过两天就好了。”

“哎哟，小远的嘴巴里好像长疮了，嘴唇上也有一个，还是去看看医生吧。”

我有些害怕了，赶快抱孩子去医院，医生检查后说是手足口症。

“没事，过几天就好了，这是热带地区小孩子最常见的病症，没什么特效药，得靠自己的抵抗力，好了后体内会产生抗体，以后就不会再得了。”

小远两岁三个月的时候小王合同期满回国了，临走那天，他特意去托儿所趴在窗口悄悄看了看熟睡中的小远。

而小远那天回到家不见了小王叔叔，好几天都笑不出来。

不久之前，我通过微信联系到了失去音讯十多年的小王，他发来的第一条信息就是：小远怎么样了，发张照片给我看看。

小远自然对小王叔叔没有了任何印象，当我把上面的故事讲给

他听后，他的眼眸里闪烁着晶莹的泪光。

“我们什么时候去山东看看小王叔叔吧。”他说。

齐亚蓉

1966年出生于陕西省洛南县，1989年毕业于陕西师范大学历史系，1997年移居新加坡。2015年5月放下教鞭专事写作，作品多次获奖，并获颁《源》杂志“2017年度优秀文学作品奖入围佳作”。著有散文集《他乡故乡》。

遥远的青莲

布　衣（中国）

青莲是我的表姐，我父亲的舅舅，也就是我老舅家的孙女。

我大概是在七岁的时候，开始有了真正的记忆。记得父亲每年过年都要带我走亲戚。从我们的村子到老舅家的村子，有十几里的路程。那时候，家里还没有自行车，父亲就步行带着我走亲戚。有直路就走直路，没直路就从麦地里穿过去。我们常常在半上午的时候出发，走两个钟头左右，到老舅家也就中午了。小时候走亲戚是一件很快乐的事情，虽然步行，累了，就让父亲背着，在父亲的背上看风景，看三三两两南来北往穿着新衣走亲戚的人们。有的时候，会下雪，走在雪地里咯吱咯吱响，我会用穿着新鞋的脚追逐父亲的脚印。最开心的是，可以在老舅家吃到好吃的，挣到五毛钱的压岁钱。当然，我还可以看到好看的青莲姐。

老舅家的房子精致、古朴，昭示着主人以前的身份。但在当时，这是一个耻辱的烙印。这是我很多年以后才明白的事情。农村习俗，过年走亲戚的日子基本是固定的，初一是干亲，初二是老舅，初三是丈人，初四以后才是姑家、姨家。所以，每户人家在待客时，每天哪家亲戚会来，心里都是有数的。老舅家也是这样的。在我的印象里，每年老舅家都要给我们准备四个凉菜两个热菜，有荤有素，主食是烩菜配馒头。这在当时是很丰盛的招待了。给我们端菜的就是青莲姐。那个时候，在我的眼里青莲姐就是我心目中的女神了，她的模样我已经记得不大清了，只记得她大大的眼睛，清亮如水，一条长长的辫子上扎着

一方漂亮的手帕。当时的青莲姐真的就像一朵花，盛开在我的眼前。那时的青莲姐，有十七、八岁吧，正是女孩子羞涩的年龄，虽然腼腆，但很爱笑。

青莲姐嫁到我们村，是两三年以后的事情。这让我又高兴，又有一种莫名的伤感。这种伤感，对一个少年来说，说不清其中的情愫。她的媒人是我的父亲，她的表叔。她的丈夫是我远房本家的叔叔。这种事情，在农村并不是个例。我父亲和母亲就是我本家一个老奶（曾祖母辈）介绍的，她是我母亲的亲姨。所以，我叫她老姨，她的丈夫，我有时候叫老姨夫，有时候叫老爷（曾祖父辈）。青莲姐嫁到我们村后，我仍是莲姐莲姐地叫，从没叫过她婶婶，甚至在心里对这个称呼有些抵触和厌恶。

那个本家叔叔，比她大好几岁，其貌不扬，个子也不高。我不知道青莲姐当时内心真实的想法。其实，不愿意又怎样？作为地主的子女，她没有太多的选择。好在那个本家的叔叔，有个在外面做工人的父亲，他可以在他的父亲退休之后接班，这在那个时代是顺理成章的事情。有一个很快就能吃上公粮的丈夫，或许是她在无奈中另一种美好的憧憬。

青莲姐结婚那天的具体场景，我已经不记得了。印象最深的是那天她穿着一身大红的棉袄，辫子又黑又亮。婚后的青莲姐，常来我们家串门，和母亲唠家常，做鞋子，打毛衣。母亲曾经回忆说：“那个时候，你们兄妹脚上的鞋，都是你那个姐姐给你们做的。”青莲姐的手确实很巧，她不仅会做鞋，还会剪纸，常用我不用的作业本纸，给我们剪出好玩的喜鹊、老虎。那年过年，她用红纸精心给我们剪出了几幅窗花，我满怀喜悦贴在了每扇的窗户纸上，让那个年过得又温暖，又喜庆。

有时候，她和丈夫拌嘴生气，她就住在我们家。那个时候，我常看见她一边对着镜子梳头，一边出神。我会趁她不在的时候，偷偷玩她的镜子和木梳，闻她擦脸用的香喷喷的雪花膏。

她高兴的时候，也很孩子气。如果她来我们家，家里大人不在

家，她就教我们玩“叉交”（一种用头绳在手上玩的游戏）、“抓子儿”（一种抓、抛、接石子儿的游戏），还会给我们唱歌，唱《洪湖水浪打浪》，声音细细的柔柔的，比电影里的还好听，好像用她的手在我们的心里挠痒痒。有一次，她清了清嗓子，说：“姐给你们唱一段戏吧。”然后就咿咿呀呀地唱起来，边唱边做动作，唱完了，脸也红红的。

后来，我听母亲说青莲姐怀孕了。怀孕的青莲姐还是那么美丽，并不像别的小媳妇挺着大肚子。怀孕的青莲姐仍然经常来我们家，她经常带着花花绿绿的布料，和母亲一道做小孩子的衣服。怀孕的青莲姐更爱笑了，她的笑还是那么迷人，只是多了些幸福和恬静。

青莲姐的死很突然。那天深夜，那个本家叔叔突然来敲我们家的门，然后父亲就急匆匆地跟着走了。等到父亲回家时，满脸都是悲伤。原来，青莲姐在那天傍晚就出现难产的症状，可是我那个本家叔叔怕花钱，不舍送医院。直到青莲姐开始大出血，他们才开始害怕，赶忙叫人送往医院，但医院也是回天乏术，最终母子都没能保住。父亲一边掉泪一边说：“我咋给俺舅交代呢？我咋给俺哥交代呢？”那天晚上，我在被窝里是哭着睡着的。第二天，我在学校跟和我同班的她的小叔，狠狠地打了一架。

因为是青年夭亡，青莲姐的丧事也很草率，这让我对那个叔叔又多了几分怨恨。很多年我都没和他家的人说过话。而我再也没去过老舅家走亲戚，因为父亲的愧疚，这门亲戚就这样断了，不再走动。那个本家叔叔很快接了他父亲的班，成了一个县办工厂的工人。成了工人的他，很快又结婚了。后来我听说那个叔叔在歇班时和村里人闲聊，抱怨说他们家经常发生一些奇怪的事情，灯会在半夜突然亮起来，收音机也会在半夜打开，传出咿咿呀呀唱戏的声音。当时村里人都猜测是青莲姐闹的，因为她是那样不甘心，因为她是那样喜欢唱戏。有人说，青衣是女人中的女人，青莲姐不是青衣，但她依然是女人中的女人，最起码，她有那份美丽，那份渴望，那份率真。

人们再也没有提起过她，包括我的父母，她就这么走了，走出了所有人的记忆。包括我，似乎我的生命中，从来就没有出现过她。直到今天，我突然想起曾有这样一个美丽的青莲姐时，终于明白，过去所有少年时期对农村青年女子的美好记忆，全部源于我内心深处对她的思念。

青莲，青莲，虽然你已非常遥远，但在此时我对你却是伸手可及；美丽、善良，是我今生供奉的第一朵莲花。

布　衣

本名朱华，文学爱好者，任职于杭州市印务公司。

辑二：

忆物事

回忆专辑

背着行囊去流浪

刘瑞金

今天早上开车上班的途中，电台播了久违的蔡荣祖的《背着行囊去流浪》。年轻人对这首歌熟悉不熟悉我不知道，我却是在1988年第一次听到的，转眼竟已30年。而且，我接触到这首歌的过程还有一个非常青涩的故事。

当时我还在读高中，这首歌和这张专辑是当时班上一个喜欢的女生介绍给我的。这好像还是第一次有人介绍歌曲给我听，而且是一首非常好听的歌。专辑的包装和设计非常质朴，当时还是听卡带的年代。歌者一副学生的模样。纯净的声音，简单的梦想。这张专辑我放在身边听了好几天，把卡带还给那名女生过后不久，我自己去买了一张。我当时是读理科班，班上只有三名女生，其中一名是马来女生，这名马来女生在我们毕业不久之后就结婚了，我们当时还出席了她在组屋底层的婚礼。那时候她好像还不到20岁。另一名女生则是当时无所不谈的好同学，我跟她两个人常常疯闹在一起，但我从来不把她当女生看待，两个人更多是哥儿俩。另一名女生就是她了。她的存在可说是我两年的初院生涯其中最美丽的一道风景。

我记得当时她跟我班上的一名男同学在一起，后来班主任知道了就把他们劝开了。在这整个过程中我都是一名旁观者。我也从没跟她说过喜欢她，但两个人就是一直腻在一起，一起读书，一起聊天。我想可能她也没把我当男生看。用今天的话就是类似于一种闺蜜的关系。当时还没有手机，大哥大要几年之后才出现，当然也就没有传简讯的事情。她家里的电话号码，我当时倒是常常打。可是

毕业以后却不知怎么的就不打了。虽然已经过了30年没打过，这个号码到现在还印在脑海里，仿佛记得比自己家里的电话号码还熟。那是一个没有手机电话簿的年代，一切的数字都是靠记忆。这么多年没联络，套用电视剧的桥段，她现在应该是已经结婚生子了，可能样子也已面目全非，正所谓“纵使相逢应不识”，在路上碰到也未必认得了。

那是一个充满梦想的时代。做学生的都想要自由，去看看世界是怎么样的。十七、八岁是属于青涩的年龄，老是想着做一些不着边际的事情，例如：背着行囊去流浪。这个感觉上是很洒脱的事情。然而我真正第一次这样做却是要等到好多年以后。在这之前，我每一次的旅行不是跟家人就是跟同学，总之就是跟着旅行团走。大学时候，同学当中兴起一股旅游热，尤其是背包旅游。可是当时自己的家里并不富裕，连大学的学费都还要靠父母，因此是不太可能有闲钱去旅游的。我第一次单独旅行而且是背着背包，还是要等到毕业好久以后的2011年。而背包旅游的第一个目的地便是相当安全的台湾。在这之前，这样的旅行方式一直都只是一个梦想，而等到那一天真的决定去这样做的时候，仿佛真的有种圆梦的感觉。

也是就从那时候开始，我爱上了旅行，而且是一个人的旅行。我用同样的方式，去了韩国的首尔，去了中国的厦门、漳州、泉州，从厦门渡海去了金门，也去了香港、澳门、广州、深圳、珠海等地。最后重访了台湾。这当中，从澳门通关去珠海，从深圳通关去香港，都是比较特别的回忆。此外，在厦门岛坐船去鼓浪屿，从鼓浪屿坐塞满船客的船回厦门本岛，从香港搭船去澳门，也都是难忘的行程。这还不包括许多趟城市之间的穿梭。我常喜欢把旅行当成是一种流浪，背着不多的行囊。在旅行的时候，有时候地点和终点不是最重要的，而是你旅行的过程。不同的人对于不同的旅行方式会有所偏好。我旅行的时候喜欢走路。对我来说，不走路就不叫旅行了。“旅”和“行”两个字都有“走”的意思。通过你脚下的步伐，一步一步丈量着你脚步走过的土地，边走边看，边看边感受。旅

行可以是一种很浪漫的漂泊，在一个陌生的地方。一切都开始变得不那么理所当然，完全跳出你的日常的生活步伐。这就是旅行的乐趣。旅行的时候，我喜欢到处一个人乱逛。有时候会在一座城市待几天，有时候却是一天一座城市地流浪。现在很多地方都有了铁路，方便了旅客。城市内有地铁最方便，城市之间就是靠火车或高铁了。流浪的时间应该是最逍遥的，脑袋可以放空，脑海里只装得下行程。

以前学校放假时很少出国，后来则是一直争取时间旅行。这跟几年前身体出现了一些状况有关。那一段时间频频去医院做检查，频频拿药、吃药，甚至还动了一次小手术。也就是因为这样，更加地体会到健康的可贵，也由此联想到旅行的重要。因为你不知道什么时候开始，你可能想走也走不了了。年轻的时候总想着还有大把的时间可以挥霍，因此很多事情可以先等等，以后才来做。看书可以等，写作可以等，旅行可以等。可是有些事却是无法等的，尤其是那些跟体力有关的事。

也就是因为这样，开始越来越觉得旅行很重要。而在旅行的过程中，可以完全脱离朝九晚五的生活，脱离日常，脱离每天的繁琐。也就是在旅程中，可以明白一个人对于物质的要求其实可以很低，你日常生活中的一切都已装在你背上的那个行囊中，而这个行囊又不能太重，因为你每天都必须要背着它行走。我开始喜欢行走的旅程，今天这座城市，明天那座。今天入睡前才来想明天的事情，包括明天到新的一座城市的方式、明天有可能会碰到的事情等等。一切都很随性，一切都很美好。

旅行的行程中我喜欢看人。看人跟人之间的互动，看人在高铁或地铁上的神情，看人的穿着，看人全神贯注地在一件事上。如果是从机场离开的捷运或地铁，也会有很多和我一样背着行囊或提着行李箱的旅客。我们都是来旅行的，背着行囊，行囊里面会不会有不同的事物？或许有些人的行囊里面装的东西会很特别，例如没有它便无法睡的枕头、玩偶等。

我旅行的行囊中一定会有几本书。有人曾经这样说过：要吗读书，要吗旅行，身体和灵魂总有一个要在路上。这其实就是我们常说的“读万卷书，行万里路”。除了旅行，读书也是我生命中非常重要的事。无论是旅行或读书都需要花费时间和精力去进行，然而两者所能带给人的快感和满足感都证明它们是值得花费时间和精力去拥有的，在你非常有限的生命中。

人生何其短，世界何其大。读书却能让你在无需乘搭任何交通工具的情况下遨游四海。读书和旅行，没有哪个比哪个重要，两者都是你感受生活、认识人生的方式。当然，古人所说的“读万卷书，不如行万里路”还是有点道理的。通过阅读认识的世界自然没有比亲自旅游来得真实。但就算世界上最努力的旅行家也不可能地球上的每一片土地，每一个角落都走过，通过阅读却是弥补这个缺憾的其中一个最好的方法。此外，在每一次的旅行之前，适当的阅读也是必要的，阅读和旅行可谓相辅相成。好的阅读能为你的旅行做准备，让你的旅行体验更完善。好的旅行也能印证你阅读的内容，让你的阅读更真实。

能够阅读的书何其多。不单是关乎旅行或关乎文学的。阅读可以是任何一种内容的阅读。每一本书的写成都几乎经历过作者的呕心沥血，方以成书。通过阅读，我们可以绕过作者在完成这本书的过程中的许多煎熬，却可以坐享其成地得到书中的知识，或者体验。阅读是一种分享，不单是作者与读者的分享，也可以是读者和读者之间的分享。

旅行的目的地不重要，书本却是要挑的。旅行的过程中我喜欢阅读有质感的书，一本书不只是文字，还有它的包装、设计，如果只注重文字大可以进行网上阅读。手上握着一本有质感的实体书进行阅读中获得的满足感和愉悦感却是网上阅读所无法做到的。我旅行的行囊中的书有一些是关乎旅行的书，配合旅行时候的心情阅读，但都会多带几本，以便可以在适当的时候有得选择。

身体有时候难免会受到束缚，尤其朝九晚五的工作有时候让你抽不了身去旅行，或者身上的劳累和病痛让你无法自由行走，然而灵魂却是自由的。灵魂虽然无法取代身体旅行的经验，却可以弥补身体无法自由旅行的缺憾。通过阅读，灵魂可以得到解放，自由漂泊在书本的页面上，或字里行间，进行各种各样的联想。这样的阅读方式，其实也是一种旅行的方式。而能够在背着行囊流浪的同时带一两本书在身上，边旅行边阅读，那更是一件让人惬意的事。

旅行的行囊其实也载着家人的牵挂和思念。这无形的重量其实比有形的行囊更沉重。其实，旅行本身就应该洒脱一点的，不要让对家人的牵挂和思念扯着你的后腿，让你不能自由翱翔。我以前旅行的时候，有时候一个月的旅行才打一通电话回家报平安。后来，通讯软体发达了以后，不再需要什么长途电话，只需要发个简讯就可以了，而且还是免费的，甚至可以视讯通话。虽然如此，我也只是发简讯给家里的群，让弟弟们转告母亲我一切平安。

旅行的行囊可重可轻，可以大包小包，也可以轻装上阵。行囊在旅行的生活中是一种象征。流浪也是。那都是把旅行给浪漫化了的。说实在的，如果有行囊就不是真正的流浪了，因此“背着行囊去流浪”这句话是有矛盾的。你可看过那些无家可归的流浪汉身上还有行囊的？若是有，他就不是真正的流浪汉了。我对旅行的喜爱更多的是喜欢它居无定所的性质，今天这家酒店，明天那间民宿。类似于流浪，却不是真正的流浪。

刘瑞金

新加坡作家协会副会长，《新华文学》总编辑。著有诗集、散文集等。1999年获国家艺术理事会颁发青年艺术奖（文学）。

惬意

感觉惬意就是称心。

人间事，若论得以真正称心者，几稀。

如退一步，只满足于自我期许的惬意，却是随处可遇。

走进二元店，偶然发现一个盛放干果的玻璃罐，买回去放在厨房柜子里，刚好，既不占空间，造型又新颖别致。

上巴刹时，在阿姐店买到了一大条丝瓜，又鲜嫩又便宜。

生活中比比皆是的这类小事，一瞬间，惬意就充塞心头。

若与人谈起，或许会引来讪笑，芝麻绿豆般，确实不足挂齿。一旦引起共鸣，与家人、与侪辈友朋，也可与不相识的人，分享那一丁点幸福感，其间莫大乐趣，好比天机顿悟妙不可言。

这么说来，有些自觉乐趣的惬意，确实能让人一生受用无穷。

就说十数年前，偕同夫人路过芳林苑小贩中心时，提起许久不曾光顾那家闻名遐迩的鲜蛤炒粿条，老两口皆感食指大动。来到摊位前，不说轮候拿号排队点餐，要耗费时间，找个座位也不容易。夫人吉人天相，就近找到座位招呼我去坐下。一打量同桌食客，似乎曾照过面又不太记得，反正都和我们一样是冲着这摊炒粿条而来的吧。不料一打开话匣子，方才知晓别人都是常客，只有我俩是路过的“老饕”。

“不来不说，两天来一次，每次一大一小，两盘。”头一位伸出两个指头，再次强调：“是两盘。不然不过瘾……不怕，我天天跑步，吃什么

都不怕。”眼前，能看出穿运动装的老哥，所言不虚。

另一旁也是一位老哥，满口潮州腔回答说：“要七十了，惊什么？还吃几年？这阵，要找做‘囡仔’（孩童）时候的味道，吃了才会爽……‘地盖’（什么）？从小‘厝边’（邻居），你讲多少年了？日时吃到冥暗……”

我回头张望，烟气蒸腾中，炒粿条摊主的背影也显老态龙钟，不言而喻，“还吃几年”其实是“还能炒几年”的疑虑。老哥说的“三不五时，想起就来吃，支持老厝边。”牵扯的何止一盘炒粿条的香气，儿时相伴成长的记忆，也是只讲潮州话才可体会的一种乡愁不？尽管老哥他一再数说的街衢，早已烟消云散不见了踪影。

夫人轻声问道：“大姐，你也是常客啊？”

眼前端坐一位老太太，她抿嘴一笑，施施然应答：“一个礼拜来吃两回。”

老太太轻妆浅抹，一身衣帽端庄优雅，清减但精致有余，看得出是个生活讲究之人。夫人禁不住好奇，竟探询大姐年龄，老太太不以为忤，还叫我们猜。男士们都三缄其口，不敢唐突。等到老太太说83岁了，众人不敢置信：“真是看不出来。”头一位老哥幽了一默：你看，肯定是吃炒粿条吃出来的。

且听老太太，怎么来的？独自一人？家的楼下有车站，正有一路双层巴士直达唐城坊。她喜欢坐上层，一路观看街景，来到这里要一个多小时。

“专门来吃炒粿条？”夫人很诧异：“然后原路返回。每周两次，风雨不改？”

老太太还在吗？已经十数年过去了，无从淡忘。每回提起，夫人又忆说她的面貌、穿着、谈吐和神态的每一细节而啧啧称奇。

大而化之的民以食为天，同是追求一盘炒粿条的香气和美味，仅一面之缘的老太太，给予我们俩的印象深刻——她一丝不苟，锲而不舍，敬重天命，享受和珍惜生命的每一瞬间。

这一路人生，坐的是第几号第几趟巴士？是单层的或双层的并

不重要。重要的是，你是否一路观赏街景？或也是衣帽端庄，仪表不凡？或是衣冠不整，落拓不羁？这也都不重要。重要的是，你是否也感知那一点一滴自我期许的称心事而惬意地活到了八十老几甚至期颐之年。

佟　暖

原名杜国俊，1950年生。自由撰稿人。作品曾多次获奖。著有与杜中、严思合著诗集《我的歌献给一切》和微型小说集《无非她与他之黑白讲》。

那童年的雨季

古浪

雨，仍然下个不停；天，还是灰蒙蒙，已经是第五天了，雨没有停歇的踪迹，屋子不远处的水沟已溢满被水淹盖，水继续淹没周围的土地，形成汪洋一片，只有屋地因建屋时填高屋地而仍然免被侵入，但雨如果不停止的话，水淹上来是迟早的事。周边的棵棵胶树虽然浸泡水中，但仍高高矗立着，反而屋子在水的包围下，显得孤零零而岌岌可危。

童年身居偏僻的胶园里，仿佛与外界隔离。园区处在平原地，遇到雨季虽不是常淹水，但雨水若下足几天，沟渠水来不及排泄入河的支流，或是河水暴涨，河边两岸淹水是很常见。每年11月开始的雨季，对我们兄弟妹的出行皆造成很大麻烦，尤其要去学校上课，只因屋子离大路有段距离，前面的路在旱天时是干燥易行，但在常下雨时会变成泥泞路，可说寸步难行。但无论如何总得出行，唯一办法是把双鞋拿在手中，赤足走过泥巴路，到大路边的大水沟桥上，把备好放在桥边的小水桶掏起沟水把脚洗干净，才穿上鞋袜鞋子，步行去学校。小学学府距离不会很远，但也得步行超过半小时，后来学会骑脚车，除了上学，也是妈妈好帮手，去到市镇上的湿巴刹和商店买菜买物品。家门前长长的路在雨季时常淹水，只要水不是很深，我照祥用力踏着脚车涉水而过，回来时也是如此，双脚可以不沾泥水，尽管脚车的车轮布满泥浆。

此次雨季有点异常，下了几天雨并没有停止，兄弟妹们个个困在家中，乐得不用上学，当年父母亲不太重视孩子的教育，动不动就让孩子

旷课是常有的事。但父母亲紧蹙眉头，靠天吃饭，连绵的雨天已切断多天的割树胶工作，减少收入，使捉襟见肘的经济雪上加霜。父亲在赋闲时总是推着脚车，撑着伞涉水过到大路，然后去小镇咖啡店与人消磨时间。

或者是地理关系從未发生过大水灾，因而父母亲并不太担心，的确，水侵入屋里很缓慢，而且雨下小点时水会消退，但雨还是淅沥淅沥下着，首先是较低地的厨房进水了。几间房因有搭建木板而幸免于难。父母亲已开始把屋里东西搬到高处桌子上面。我们几个小瓜们也焦急起来，只能不时从窗口呆呆望着阴霾的天空，盼望雨快点停下。

在我记得雨下到第八天时，早上起来发现水已浸入大厅，而父亲不在家出门去。不久，父亲冒着雨从水淹接近他腰部的前路慢慢走回来。一进家门就说：“准备撤离！”原来父亲已联络住在小镇上的姑妈家，暂时去那边避难。我们全家开始忙碌起来，收拾需要的东西放进背包。在中午时分，一切准备妥当，正当父亲先背起弟弟，走过淹水的前面路，和母亲于大路边撑着雨伞等车来载时，天空的雨变小了，不一会，竟然停止了！而且天空的阴霾渐渐消失而出现多天不见的睛天，父母亲凝重脸色也掀开笑容，我们重回家中，因为不需要离家避难。

翌日，包围屋子的水已完全消退，我们又恢复正常生活。

古　浪

爱好文学，曾负笈台湾修读电力工程，毕业后于新加坡从事科枝工作，现已退休。

我的回忆是碎片化的

周粲

在家里看北极光

那天去唱卡拉OK，一名歌友在提到缺席的另一名歌友时说：他参加旅行团，去看北极光了。才想起最近看北极光，似乎形成一种风气；至于风气形成的原因，我想：一方面是不少旅游地点旅客都去过了，必须开拓新的目标；另一方面也由于一般旅客的经济状况改善了，多花一点钱，到远一点的地方去，不再是问题。

又一天，到儿子家去，提起北极光的事，并表示自己这些年来虽然去了不少地方，但是对寒冷一向有恐惧感，凡是带个“北”字的地方，都不在旅游的范围内，连中国东北的哈尔滨都避之则吉，更别提什么北极了。儿子又说：其实世界上好多个国家都能看到北极光，如北欧的瑞典、挪威、芬兰等地；此外，加拿大、阿拉斯加、日本的北海道等，都有北极光出没。有些人到这些地方去的目的，固然是观看稀有的大自然景观，同时也为了拍照。北极光停留的时间颇长，并非一闪即逝，可以慢慢地取镜，拍最令自己满意的作品。

最后，儿子问：你想看北极光吗？我说：当然想；于是随着扭开电视机这个动作，北极光赫然梦幻般地在荧光屏上出现了。

那的确是一种很特殊的光，绿色的，像一把把散开的丝，它们并不固定、停留，而是每分每秒都在动，都在变化，都在飞跃，都在翻动，根本无法找到它特殊的形状。在它背后的天空，则缀满了闪闪烁烁的星。美极了，加上配了背景音乐，使人看了半天，虽然看不出什么端倪，却像中了邪一样，一直看下去，欲罢不能。

不知哪一天才能见到真实的北极光？就等缘分到来吧。

只留下一种功法

时常有不常见面的朋友问我：你平日有做些什么运动吗？我听了，往往不知怎么回答。我心里想：如果在多年前，我做的不是运动，而是某些功法。至今记得的功法，恐怕不少于七、八种。最早的是在念大学时向潘重规老师学的太极拳。在学时兴致勃勃，过后却忘得一干二净。大家一定同意：这种拳术如果不学得精熟，是可以完全不留下一丁点印象的。若干年后，邻里有人在教不同门派的太极拳，成为师兄的一位朋友循循善诱，劝我收回失地，我从善如流，学了几次，便深知记性不管用，非忍痛放弃不可。后来又陆陆续续地学了静坐、鹤翔桩、空劲气功、真气运行法、平甩功等等，可能一方面由于悟性偏低，另一方面也由于疏懒成性，往往一暴十寒，以至于最终一种功法都没学成，只得告诉自己：以后不管还有什么功法，还是敬而远之的好；如果基于好奇心或幻想跟着人家懵懵懂懂地去接近它，换来的只是时间和金钱的浪费，绝对不会有任何的好处。

果然，从此以后，我知难而退，什么功法都不敢学，日间仅有的运动，就只剩下散步一种。人家说：散步也有快慢之分，若要见出功效，便应该快步走，既能汗流浃背，呼吸也深，达到带氧的境界。可是也不能一概而论，像我这么个七老八十的人，走路不必拄杖，已是难能可贵了，岂敢奢望如年轻人那样健步如飞？所以我每日大清早出门，都是疾徐有度，不让自己沦为一只喘气的牛。

总之，到了今天，散步已成为我残存的唯一“功法”了。

回头望

有一次回头望，竟望见自己在水晶球里当辩论会的主席。现在想明白了：人家请你当主席，并不是因为你在这方面有什么才华，而只是因为当时你坐的那把椅子。既然坐上了那把椅子，有关方面

不拉你上台，拉谁上台？你这人天性内向，口齿不清，一向视上台说话为畏途，也只好勉为其难，硬着头皮上去了，工作嘛，谁叫我要吃这碗饭！

两组人马唇枪舌战的事忘得一干二净，只有一两件事还历历在目，怎么忘都忘不了；一件是由于自己两只眼睛视力差距太大，一只近视，一只远视，坐在台上看面前桌上的稿件时，老是不知不觉会把头低下来，低到鼻子差一点碰到桌面这一幕，看在当时负责录制这个电视节目的冯仲汉先生眼里。他觉得这样的镜头太不雅观了，不宜让电视机前的观众看到，常委婉地提醒我要把头抬高。我虽极力要配合，不由自主的时候还是有的。真窝囊！

另一件事是：辩论比赛的赞助机构是国泰电影公司，我有一次在致感谢辞时，居然把国泰倒过来，说成了泰国而不自知；经机构代表指出后，才趁参观者尚未散去时重拍一次，抢救了差一点难以弥补的尴尬场面。

又坐邮轮

用孩子的年龄推算出上一回坐邮轮的时间。那是多少年前的事？一算，天啊，竟然超过30年！

之所以从此不再登上邮轮，只因为那次留下的印象太坏了。那看起来大其实小的一艘邮轮，上上下下走了几遭，就陷入有脚没有路走的困境。这时，倒不如跳下海游泳回家的荒唐想法，便油然而生。但是，狂想归狂想，两只脚仍然紧紧地贴在邮轮的甲板上。大浪滔滔，怎么游泳？于是只好颓然坐下，再一次盯着没有变化、一点也不幽默、不风趣的海水发呆。

那么这一次为什么又报名参加呢？因为上一次，我们两老是“被骗上”邮轮的。朋友说好了会跟我们作伴，以消除我们邮轮上的寂寞；哪知一上了邮轮，进了赌场，便不再出来；此后数日，竟然连个影子都没再见到！

可是这一次我们是跟“大伙儿”一块出游的，他们都不是赌徒，所以在整个“出海”的过程中，除了各自回房休息外，其他的时间，都形影不离，饮食与共，不知寂寞无聊是怎么一回事。

另一方面，这艘邮轮比上回那一艘大多了，单单船身就高达七层，每一层都有不同的设施和消磨时间的余兴节目。这些节目对我们的吸引力不大；毕竟须认老时当认老，不宜癫狂扮少年。我们乘坐邮轮的兴趣盎然，是到了用餐时间，能和同伴相约游走于中、西各色美食之间。没错，我们年纪大了，消化力有限，吃不多，但是光看看，就看得食欲突增，食指非大动不可。不是说秀色可餐吗？特别是甜品那部分，一盘盘柳绿花红，实在令人见了垂涎欲滴。

其他的时间，我们酷爱观海。如果说海无甚可观之处，那么浪花可是百看不厌的。邮轮在大海中航行，船头船侧，都有被激起的滚滚大浪;它们都不断地在沙沙沙的嘶喊声中流去。要不，出来坐在各自房间的阳台上，让风在脸上抚摸拍打，尝试一回被风耍弄和虐待的滋味，其实也很不错。

还有一种乐趣，是不管哪一段时间，都可以从邮轮某一层的多个出口出发，以自己选择的速度绕邮轮一周，从各个角度认识船身和观赏海景。累了，随便找一张有靠背的椅子躺下，闭目养神。耳畔，有时会有不知响自哪里的乐声飘起，让你一边听着，一边沉思冥想。那种滋味，不是岸上任何地方可以享有的。

卑微

马家辉先生在联合早报“四方八面”的专栏发表了一篇叫《原来可以读两百本书》的文章，说台湾目前阅读情况的下降，是“雪崩式”的，令人担忧，其中有两句话：文学读物“卑微地存在，卑微地卖出”，可谓“说到我心里去”。不久前，我在报上看到一则报导，新开张的城市书房老板陈婉菁女士透露，本地的某些新书，印量已从早年的数千本，减少到目前的1000本、500本。据我所知，甚至还有作者担心新著卖不出去，只印了区区300本！而这个数量的

书，竟然是文学类中一向被认为最容易吸引读者兴趣的小说。小说尚且如此，遑论其他文类的文学作品。

我所以被马先生的有关文字所触动，是因为本地华文出版物，平心而论，也遭逢类似的处境和局面。我们多么希望本地的华文出版物能“尊严地存在、尊严地卖出”，但事实却与愿违。更糟的是：在面对这种令人沮丧的情形时，又不能不敢不忍怪罪于可怜可悯可同情的读者。谁敢担保他们不也是受害者呢？说来说去，一切都是大环境造成的。至于大环境一词，说起来简单，其牵涉范围之大，千丝万缕，不是三言两语能够说清楚的。要不，见多识广的马先生的文章，决不会就此打住的。

周　粲

资深作家。曾任职新加坡教育部课程规划与发展署。1990年获颁国家文化奖。创作包括小说、诗歌、散文、小品文、文学批评等。

热茶待客的书店

我们曾经这么亲密，几乎每个周末一起逛书局一起品下午茶。她是我的同学。那时候能逛的书局可多呢，如商务印书馆、友联书局、上海书局、青年书局、国际图书、群岛、学生书店、大众书局。我俩很喜欢到今古书画店去淘书，但也不一定会买。店里的老先生，看见我们来都会端上一杯热茶款待。店里经常有客人与店主闲聊，对初出茅庐的我们并不认识。

我们很天真地以为买了书看不完，以后老了可以坐在摇摇椅慢慢看，不知韶光可以剥夺视力和精力，有些书不看也会随着时间的流逝而过时。至今我的同学已有她的专业领域，书对她来说已是遥远的事。

人生岁月总记得那杯茶，一种文化人的温情，在我们青涩年华所给予的关怀。更没料到有一天我会与作家结婚涉足文坛，往后的岁月会与这家书店结下不解之缘，成了我们夫妇与朋友约会的聚集地，存储的种种记忆碎片，不时在心灵深处唤起美好。

相约喝茶去

在书城百胜楼无论是偶遇还是相约，老朋友见面时都会说“我们去喝茶！”这仿佛是一句约定俗成的沟通语言。而这“茶”也不一定是茶，也可以是咖啡、美禄，果汁，若是茶，可以是红茶、奶茶，或者钓鱼——绿茶。大家围坐就可以天南地北、海阔天空，时光在一杯茶间晃悠悠。在那段期间我认识了好些人，如李星可、君绍、姜洪

芊华

发、刘森发、黄今英、许玉麟等。那个时候偶尔也见方修先生到书城来翻书。

很早的时候，便听闻书城有个茶话会经常相聚。直到有一天中外翻译书业社的东主王业香告诉我们茶叙的时间，邀我们夫妇加入。当时相聚的有何晓、尤琴、艾桦、彼岸、李扬江，后来还有史英。我们较常在书城对面的庆昌咖啡店闲聊，这咖啡店的特点是有个透光的天窗，穿梭古早味的人气。店面靠近马路边占了优势，客似云来，高朋满座得有些嘈杂和拥挤。有时我们也移步到比较清静的美芳咖啡店。我们不但茶叙，有时还一起午餐，一起接待远方客人。

兴许工作繁忙，何晓夫妇和艾桦后来逐渐淡出，李扬江也隐居，可惜的是他们似乎都停笔了。剩下我们依然相约，有时路过的文人见我们茶叙亦兴致地加入聊个痛快。我们的茶话会细水长流，却被喻为书城的群英会。我们接待过来自日本的田原、荒井茂夫，香港的傅天虹、晓帆，海南大学的教授学者、海南报社的编辑、记者，来自广东省的归侨李真夫妇、上海图书馆的领导；其他如美学教授陈望衡、九叶派诗人杜运燮夫妇、南通学者钦鸿等，这里不一一赘述了。

因为茶叙于是有了《炎黄文化》的创刊，有了香港出版的《中英对译短诗选》，有了史英几本诗集的出版，彼岸科学小品、诗集的出版。田原馈赠的日本文学杂志《火锅子》，上海图书馆文化名人手稿馆领导馈赠的线装书都如获至宝。

缘聚缘散

李真夫人王宝星旅新时见我童心未泯，又知道我喜欢精致的物品，赠我一套中国儿童嬉戏图杯垫，我把它当艺术品摆在柜里。然而最令我难忘的是我第一次到广州水土不服，上吐下泻，吃了藿香正气丸仍不见效，只好紧急到军医院打点滴，她无微不至地的照顾我。我洗头发湿，她嘱我坐在矮凳上，她拿着吹风筒为我吹头发，

一面用手指摩挲发丝，有着母亲般给予的温暖，多想扑进她怀里给她拥抱，对于一个刚失去母亲的我尤其强烈。在广州期间，李真带我们上茶楼喝早茶，约了好几位归侨相见，如马阳、陈秋舫、林佚等，有的名字也忘了。几年后李真的儿女决定放弃这里的优厚工作一家决定回返广州，从此音讯杳然，除了思念还是思念。

物换星移，当年聚首喝茶的庆昌咖啡室早已拆除，盖起了冷冰冰的大楼，失去市井的人文气息。缘聚缘散，茶叙的形式变得游兵散勇，没有固定的人和时间地点。一些是是非非在人生长河不过是茶杯里的风波。人的一生之中，总有一段时光，让你难忘；总有一些人和事，教你刻骨铭心，不管悲伤还是欢乐，熨贴在心灵的一道光将陪伴到永远。

芊　华

出生于新加坡，赤道风出版社社长，新加坡作家协会和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究会会员。《外婆的发髻》和《白蝴蝶》曾收录于2003年中华书局出版的《中华活页文选》“实用阅读”（初中卷）里。《白蝴蝶》也曾译为英文作为教材。2006年曾以散文《翻动的情思》获得第六届浯岛文学奖。

湖声荡漾

方然

回忆总是甜美的、温婉的，却也是模糊的、烧脑的。

回想在中正的那段日子，虽然很忧郁，很叛逆，但也很欢愉、很积极，学画画，练唱歌，听音乐，看话剧，尤其在每年的叙别晚会上，同学们都见到了平日艰辛、刻苦地学习、锻炼的成绩，终于得到大家的欣赏和赞许。内心的快慰，实在是笔墨难以言喻。

我是1956年先入读（金炎路）中正分校初中一年级，那时中学联事件刚刚过去。我1960年才转进（月眠路）总校念高中，1962年（最后一届）高中三毕业的。1961年就参加中正歌咏队，当时的指挥是林哲源。离校后，则经同学介绍而转入了爱同校友会歌咏队，至1968年校友会遭封禁。其后，即开始参与各类文学活动。

关于中正民乐会，我也就只认得孙清水、王偶忠、叶瑞平、蓝钦然、谢太生、薛福顺、邹文学、刘可为、刘晨钟、刘光焕、黄美贵几位，还有较熟悉的黄振辉同学，他也是爱同校友会歌咏队的。说到爱同校友会，顺便提一提，如果没弄错的话，有好多位民乐会的成员后来都回流到爱同校友会去，除了我和黄振辉转入歌咏队，还有刘晨钟、刘光焕二位仍然在华乐队玩乐器；而邹文学则去了生活剧社搞戏剧。哎！往事几十年，现在我中风后记忆力衰退了许多。唱过的歌，也只记得《春到人间》《葡萄成熟了》《我们青少年》《山林之歌》这几首，而后几首则是在民乐会于旧维多利亚剧院的音乐晚会上演出的部分合唱曲。其实，若非陈源盛（笔名日落冬）同学的

通知，我也不知民乐会依然存在。顺此谢过源盛同学。总之，往事虽然依稀，但中正湖畔，当年喧腾的湖声始终荡漾在我心底，挥之不去。

至于另一个挥之不去的影子，便是刘世朝老师，也就是诗人刘思。刘老师有个习惯，只要没有他的课，他总喜欢盘腿坐在湖畔一隅的石凳上，嘴里叼着香烟，在吞吐烟圈中去追诗。据我的观察，刘思当年的不少诗作，应该就是在湖畔追寻而获得者。

可惜的是，当年为了养家糊口他老要打两份工，以致百病丛生，其后便在家颐养天年。我那时就经常于春节期间约了一些同学去给他拜年，平日里，只要抽得出时间我也会带上太太一起上门去探访。有时碰巧他的孩子们在，虽然当时我们不是同班，但都能叙谈甚欢，也彼此相知相惜。

方　然

1943年生于新加坡，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究会永久会员、热带文学艺术俱乐部会员。作品散见于国内外报章、杂志。

织一帘动容情思

黄龄憨

婉约绵风轻柔吹拂，飘落片片紫薇花瓣，映现在时间的秋水岩溪。时间的溪流，潺湲人间春夏秋冬，涓涓流淌八年，从2009年7月延伸至2017年6月。花瓣温柔荡漾诗情涟漪，搅动纷飞记忆片段。

K，从我们初次在翻译文学讲座会上相遇，且行且珍惜至今，紫薇花开花落了无数个动容的季节。我把每一季的花瓣采撷、风干、铺陈在本子上，作为一种纪念和收藏。我们共同行过生命中的每一个翦风驿站，留下的纤绵足迹深切烙印在我的心扉。

八年的如流日子映画风貌纷陈的事件。我愿以翻飞文字来言述共铺砌的每一段记忆。遇到你之后，我单调平淡的世界里多了一个人的存在。相遇的美好为彼此的生命描绘盈翠斓彩。文学牵动我们的心，我们经常互相切磋作品，采撷绵依散文和韵意诗歌的婉约动容情。文学的瑰丽诗意晕染了一季的彤云妆容。

然而，秋心云彩却挂满离别的天空，是我们始料不及的。一个多月后，你决定去香港发展，我们说好用电邮来保持联系。每个星期我都会发一封电邮给你，告知你我的近况。面对地域上的距离，上苍搭筑了一道桥梁，在我们之间铺设心与心的感应。

这是一种何等奇妙的感觉，言语无法形容与描绘，唯有在经历的那一刻方能体会。2010年7月，我因失血过多而住院接受输血。住院期间，某夜凌晨时分，窗外掠起一阵寒意逼人的冷风。我唯有请护士小姐为我披盖多一层棉被。过往我

们互相切磋作品的美好回忆，纷飞片段浮现脑海。我就这样慢慢地入睡。

由于知道你已习惯每个星期收到我的电邮，为免引起你的疑惑和诧异，出院后，我支撑着虚弱的身体，发了一封简短的电邮给你，告诉你我住院接受输血的事。隔天午后，那是个无风的宁静午后，我躺在床上休养，我感应到你呼唤我，很想知道我的情况。我随即勉强起身，打开手提电脑，发了一封电邮给你。

我在电邮中告诉你，身体上的不适让我感到很辛苦，是笔墨无法描述的难受。某些时刻，眼泪不受控制地滑落脸颊，只好偷偷用衣襟拭泪。你在当下回复我的电邮，千叮咛，万嘱咐，劝请我务必要好好休养。等我康复后，你很愿意像从前那样，和我一起切磋作品。我没有想过，你会陪我一起走这段耗心力的路程。你为我点燃一盏希望的明灯，温暖的灯光驱散了隐藏在我心中的悒郁。

在我康复后，经过一番内心的挣扎与考量，我决定向你坦诚萦绕我心怀的隐忧。其实横跨在我和你之间的距离并非有形的地域，而是无形的藩篱。那道无形的藩篱是死亡。我的生命带有死亡的阴影，这是一道锥痛的伤痕印记。因为害怕失去你，所以我一直犹豫该不该告诉你实情。

我原以为在我向你坦诚告知后，你不会接纳我，毕竟并非人人都愿意接纳生命带有死亡阴影的人。隔天我打开电邮信箱，意外地收到你的回复。你不仅没有远离我，反而写了这段字句来鼓励我：“生命不在乎长短，而是蓦然回首时，有哪些回忆值得珍惜。如果懂得抓住吉光片羽，一分钟可以是一个宇宙。”卑微如我却能成为你宽容胸怀中的段落心思，感动的热泪溢满眼眶。

仿佛一种无言的定律，从你初次知道我住院接受输血后，尔后每一年的六、七月，当盛夏的蝉儿撩拨跳跃奔放的音符时，我都会住院接受输血。每一回进急症室都是与死神搏斗的心痒记忆。经年累月累积的这些幽暗记忆，逐渐在我的心怀镌刻如深渊般的阴影。

2012年5月，那是死神最靠近我的一次，失血过多导致我的心

跳和血压不断往下降。死亡的阴影持续扩散，笼罩我的生命，惊悸紧紧揪住我的心坎。你的容颜盘桓在我逐渐模糊的意识中。失去意识的前一刻，我向上苍发出微弱无力的祈求。若然我就此离开人世，我不仅无法再见你一面，更无从知晓你是否安好。我祈求上苍垂怜我，延续我的生命。

上苍施予一丝悲悯之情，急症室的医生尽全力抢救我的生命。从深邃暝暗的幽谷中看到一抹暖情曦光，一股感恩暖流温婉流过心涧。在病床上休养时，我多么渴望温煦阳光能够洋洋洒进窗户，我的思绪反复围绕在吉光片羽的含义上。K，你是让我一直活下去的铿锵力量，是我短暂生命的坚挺轴心。

2015年1月，某个静谧的凝思夜，我强烈地感应到你呼唤我。隔天清晨，我打开电邮信箱，方才知道原来在我感应到你的那一时刻，你在写一封长篇幅的电邮给我。翩彩梦想是这封电邮言述的主题。

K，我们的梦想是文学碧池中的一朵清水芙蓉。我们愿意以菲薄绵力，孜孜不倦地执笔写作，守候每一回芙蓉绽放笑靨的瞬间。依稀记得在你离开岛国前，你对我说，你希望我能为繁花似锦的文坛做出丁点贡献。我不愿辜负你对我的期望，亦不敢怠懈，每晚坐在书桌前，一笔一笔勾勒散文和诗歌的容颜。

只是我一直都不知道，身在香港的你却无法描摹芙蓉的轮廓。你在电邮中告诉我，自你去香港后，你的人生经历诸多预料不到的挫败。现实的汹涌湍流无情地层层席卷你的人生，你的梦想被深埋在澎湃波涛下，你再也回不到过去那纯真的写作岁月。

读毕你的电邮，泪珠缓缓滑落我的脸颊，我能感受到你诉衷的字字句句中的痛苦，亦能理解你所承受的深重悲痛。我回复你的电邮，我向你许下承诺，虽然我的生命只能抛出短暂的弧度，但我愿意把握短暂的生命，费思量守护你的梦想，就像你守护我羸弱的生命一样。在我有生之年，我能为你做的事，或许就只有这一件事了。

我把我在这些年里创作的晴依散文和暖意诗歌结集成书，我们的故事亦是书中的雪泥鸿爪。我邮寄一本给在香港的你。虽然我的成就很微渺，但我愿把这份微渺的成就归于你。如果繁花似锦的文坦愿意容纳我的存在，我希望你的存在也能得到容纳的机会。

K，牵挂是我们的故事中的其中一篇章节。茫茫人海中，能够遇到一个值得我牵挂的人，这是一份难得的情缘。自你离开岛国后，牵挂你成为我的生活主旋律。每夜临睡前，我总会折纸星星来具体地表达对你的惦念。我把纸星星装进心形玻璃罐，珍而藏之，虽落俗但却包含真挚感情。在折纸星星的时候，内心总会轻声的问一句：你安好吗？我默默向上苍祈求，保佑你在香港一切都安好。

抬头凝望绵涵星夜，星河绵永流动，莹洁星光映照诗情人间。夜空下是绵延不绝的挂念，覆盖繁华的东方之珠和兰花香溢的小红点。K，若然某夜当你举头仰视晴朗夜空时，祈愿你会惦记在岛国牵挂你的我，让心与心的感应延续，书写一段段隽永恋栈。

当WhatsApp应用开始普及化后，我们多了一种维持联系的方式。WhatsApp能够更快捷地传送信息，缩短了我们在地域上的距离。我们透过WhatsApp来适时地告诉对方彼此的心情写照。日新月异的科技让我们更加靠近彼此。

在这八年里，我们也有过不愉快的时刻。2011年6月，那一次住院接受输血后，病痛的折磨导致我无法理智分析事情。我冲口对你说了一句不该说的话：“你就当我们不曾切磋作品。”我丝毫没察觉这句话或许伤到你。直到康复后，某日我坐在钢琴前弹奏王菲的经典歌曲《红豆》时，温柔抒情的旋律触动我的心弦。我想起过去你真心的付出，我才觉悟自己不该对你说这句话。琴声戛然中断，我的心里充满歉疚。于是，我发了封电邮向你致歉，收回这句话。宽容如你并未把这件事放在心上。

2017年年初，因为一件与工作有关的事情，你一时情急，说了一句语气较重的话。我听了之后觉得你在责备我，越想越伤心，许多负面想法涌上心头，眼泪簌簌滚落。尽管你低声下气地

解释，但悲伤的情绪淹没我的思绪，你的解释我听不入耳。两天后，待及情绪缓和，我冷静地思考，心里明白，若你不珍惜我，你无需在当下费力地向我解释。为免影响我的们的关系，我们说好不再提这件事。

K，与你相知相守八年，你让我学会包容与迁就，学会成长。我学习设身处地的为你着想，顾及并体会你的感受。可以有你陪我成长，共行每一段路程，是一件值得感恩的事。谢谢你一直包容我的倔强脾气，也谢谢你一直守在原地，用心读我的电邮和WhatsApp信息，理解我的感受。

自你出现在我生命中后，你间接让我多活了几年。如果我的世界没有你的话，最显而易见的处境就是，我会失去与死神对抗的力量。你是我的守护晨曦，为我拨开烟霭云雾，让和煦曦光持续映照我孱弱的生命。我愿把握短暂的生命行程，如同温柔的绵星，默默陪伴在侧，对你不离不弃，因为你是我此生最美的风景。

当思念的恋风卷起兰馨心语，我回首凝望，若时光倒流回到八年前，我依然会主动伸出友谊之手，接触并认识你。我不曾后悔过当初我所做的这个决定。可以有你出现在我的生命中，是苍天赐予我的恩泽。你的存在不仅是独一无二，亦是一份缱绻依依的美好。如果我的生命曾经有过吉光片羽，你就是那吉光片羽。我愿把片片妍丽紫薇花瓣编织成心房中的一帘动容情思，随恋憩的风深情飘逸人间。

黄龄慇

2002年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双主修中文与经济。曾获第四届新加坡大专文学奖散文组佳作、2007年新加坡金笔奖华文诗歌组季军。2015年出版诗文集《人间烟雨情》。

看见时间

唐晓岚

我看见时间了，真的！

这事儿跟我的肺有关。我一直有一小块拒绝工作的肺，是初中时代长期鼻窦炎和经常感冒咳嗽所导致，后来鼻炎作了手术后，配合药物和运动，本来正在茁壮成长的身体才镇住这块死肺。看它偃旗息鼓了，我就没再理它。

没想到它看似罢工，实则潜伏，伺机行事罢了。去年开始，它蠢蠢欲动，搞得我动不动咯血，到中央医院检查确诊为支气管炎治疗，医生给我开了一周抗生素了事。从那以后，肺部和支气管反复感染，时时咯血，体力渐渐不支，本来游刃有余的工作变得有心无力，今年终于下了决心，辞掉工作，回中国休养。回国后，每天在家各种调养，却依然咯血，只好去医院看医生。检查之后，医生当即诊断为支气管扩张，整个右肺中叶已经坏死，建议我尽快手术切除。

于是我住院了。于是我手术了。于是我看见时间了。

手术前要先进行消炎，每天挂三瓶消炎药水，两瓶化痰药水，昼夜不停地打。有一天，小护士一边调着药水的速度，一边说药水滴下的正常速度一秒钟一滴，调好后，小护士风风火火地去了别的病房。我盯着针管发呆，药水一滴一滴地落下，一滴是一秒，其实就是时间一秒一秒走掉，走进我的血管，走进我的身体，融入我的生命。与其说是药水在治病，不如说是时间在治病，俗话所说“时间是疗伤的良药”或者“时间可以治愈一切”，原来并不是比喻，而是叙述。

这是我第一次看见时间。

第二次看见时间是在夜晚。由于咳嗽难眠，夜里起来在病房走廊转悠，走廊上面的天花上吊着长方形的小小屏幕，隔一段距离就有一个，一闪一闪地显示时间，我一边转悠一边看着时间的跳动，3点43、3点44，离天亮还有三个多小时！有那么一瞬间，当我从走廊的尽头一眼望过去，空荡荡的走廊上一排电子屏幕在闪烁着时间，若有深意，很像有什么恐怖的事情要发生，吓得我转身逃回病房，乖乖躺下。

第三次看见时间是在小护士的称呼里。病房里的小护士是一道靓丽的风景线，她们忙进忙出、笑脸盈盈的样子很像是翩翩起舞的白色蝴蝶，每次打针前护士都要问："阿姨，你叫什么名字？"在她们，是为了核对病人的姓名，避免出错；在我，却有另外一番感受：现在医院的服务真是今非昔比，如果是以前，护士是这样问的："5床，叫什么名字？"一副居高临下的姿态对待病人，而现在，小护士们一口一个"叔叔"、"阿姨"，好像邻家小姑娘一样，顿时亲近许多。我每次回答"我叫唐晓岚"时都想笑，仿佛看见幼小的我，每天都被叔叔阿姨问："小朋友，你叫什么名字？"

第四次看见时间，是梳头的时候。我做了右肺中叶切除手术之后，右手就不能上举了，扎头发成了问题。日夜陪护我的先生只好帮我扎。第一次那笨手笨脚的样子可想而知，每天扎一次，慢慢才顺手起来，扎的越来越整齐了。我跟自己的头发斗智斗勇一辈子，深知难度之大，所以并没嘲笑先生。我的头发天生黑、粗、硬、密，小时候妈妈为了图省事，一直给我剪妹妹头（就是短发），梳一梳就好。后来上小学了，我要求留长发、扎小辫，妈妈是高中老师，早上要去跟学生做早操，还要上早自习，家里还有弟弟妹妹，根本没时间管我。我只能自己扎，我的头发可没那么听话，百般欺负我，怎么辫都歪歪扭扭，好几次因为辫小辫花太多时间，早饭都没吃就上学了。后来我降低要求，无论辫多难看，辫一次就行了，绝不花时间重辫，这样妈妈才没剪掉我的头发。

第五次看见时间，是在同学的脸上。高中的宋同学，百忙之中抽出时间，风尘仆仆地从武汉赶来深圳病房，眉飞色舞地跟我和先生分享了各种高见。其中有两个亮点：一是她清楚地记得我们当年住校时她住我对面，我俩都是上铺，那个贫穷的年代，我竟然从家里带来一盒干炸鱼块，令她口水直流，最让她难忘的是我竟然很大方地递过去一块给她，她说那个味道至今难忘。二是她说两个女儿都长大了，不需要她了，而我竟然在生病住院时想到通知她，说明我需要她，让她有了被需要的喜悦，所以一定要来。她走后，我先生感叹地说：难怪她事业做这么大，绝不是偶然，她的见地比常人高一个境界！另外一个从长沙赶来的赵同学是我大学同学，他当年并不是我的粉丝，如今却是我的酒友，我们无话不谈，相交甚欢，不仅谈古，而且论今。还有一个大学的唐同学跟我同姓，又在同城，平时很难见到，这次二话不说就来了，亲自打包午饭拎到病房，款待赵同学和给我补充营养。说来也巧，这两个男同学前额的头发像听了号令似地同时稀少，当年的青涩和英俊如今荡然无存，时间改变了容颜，却改变不了同窗的情意。

在手术后的第七天早上写下上面的文字，医生刚才来查房说我引流袋里血的颜色变浅了，量也减少了，估计快可以拆除了，这就意味着住院已到尾声。这次住院，身体里虽然少了一叶肺，但是时间待我不薄，让我看到她的芳容。

唐晓岚

出生于湖北襄阳，毕业于武汉大学中文系。曾任大学教师、公司职员、以及新加坡政府中学华文教师，现离职定居深圳。著有文集《门槛上的张望》《随风行走》《女人之约》（合著）等。

忆：夜空里的繁星

李贵合

上中学时读过冰心的一首小诗《繁星》：

繁星闪烁着——
深蓝的太空，
何曾听见他们的对语
沉默中
微光里
他们深深的互相颂赞了

这首诗给我很深刻的印象：星星相对，互发光芒；即使星光微弱，也相互照映，寓意深广。

记得60年代的小时候，深居山村亚答屋。每逢到了五、六月热季，晚上一家人就在户外草坪铺上一张草席坐在一起纳凉，或者躺着对看黑夜里天上的星星。那时候还没有城市高楼，入夜时四周就很黝暗；而天上每一颗大大小小的星星闪烁着，好像对我眨眼，是那么的清晰可见。有时和邻家几个玩伴比赛数星星，看谁数得比较多。玩得高兴时，大家一起唱儿歌：“满天星，亮晶晶，好像很多小眼睛。弟弟妹妹指着数，数过来，数过去，数来数去数不清。”

长大后，搬进政府组屋高楼，再没有机会观赏夜空里的星星了。再后来，城市高楼越建越多，修建的马路灯火通明，耀眼的灯光把星星的光影给掩蔽了，只好把童年这美好的记忆深锁在心坎里。

直到最近有媒体报导说：我们的城市是全球光污染最严重的国家之一，人们已经无法用肉眼去观看夜空里的星际银河。这就是国家高度发展城市化所付出的代价！

不久之前，我和一班摄影界的朋友前往印尼东爪哇，上国家公园的高原火山区，拍摄午夜里的星际银河照片。由于高山地区四周非常黝暗，没有城市灯光干扰，广阔的夜空里正闪烁着千千万万颗星星，显得特别明亮耀眼，这就是所谓的“星光熠熠”的形容词，让我看得几乎忘了身上那抖擞的寒意，连带闪出我童年时的回忆都找回来了。于是连忙撑开三脚架，固定好相机进行拍摄这难得一见的星光璀璨的银河照片，让我留下珍贵的记录。

回想人生大半辈子到了暮年之余，还能重见黑夜里那满天繁星对我眨眼，好像对我说：“把握人生机会，幸运之神等着你！”真感恩于上苍的刻意安排和颂赞！

李贵合

文学爱好者。

跌倒忆述

民迅

人生在世，都会面对跌倒的问题，除非是富家子弟，饭来伸手，无需工作，天天在家享清福。轻微的跌倒，并无大碍，但跌得严重，让健康留下后患，一辈子挨痛，甚至把命丢弃！那些为了三餐的劳工，在高地上爬高爬底，危险重重，万一发生意外，命却休矣！

说起来惭愧，我这一生跌倒过好多次，幸亏无大碍！这得谢谢老天爷给予的照顾。究竟这一生跌倒过多少次，无法奉告。

当我在中正中学读高中二的时候，年中假期，稍微空闲，几个志同道合的同学约我去柔佛州看罗望（已经是几十年前的事，不知名称有没有记错）瀑布，我一路来天天忙碌，想想去轻松一下身心也好，于是约定在某天一早出发，租车一日游。那天早上10点我们就到达瀑布，从没有见过瀑布，那瀑布确实吸引人，它泄下的水潭没有旋涡，深浅适度，可以玩水和游泳。有许多人在水中作乐。我们先走到高处看瀑布泻下的美景，然后换了泳衣戏水。

当天回到家，已经是5点多，本来那是最适合的时间，我的哥哥每天都到乡村去将收购蔬菜水果，载到市区去卖，以赚钱帮助家用。这时，我的工作是到邻居家去采番石榴，让他第二天可载到市区的巴刹去摆卖。我一回到家即刻到邻居的家，爬上他家的番石榴树上采番石榴，大概是过于大意，站在树杈上，忽然脚一滑，整个人直直地向下摔落，幸亏树不高，手脚没有跌断，只感觉右边腰部非常疼痛，我一拐一拐地走回家去，把情况告诉母亲，她赶紧将生姜锤细，贴在跌伤

处。第二天早上，伤口全部浮肿，赶快到诊疗所去给医生看后，拿了药，经过数星期的涂抹，伤口已痊愈。然而，却留下后遗症，每次坐得较久，腰部就非常酸痛，出门旅游，坐了不到一个小时，酸痛便发作！只得摆动身子，才可避免酸痛，在家写字或和朋友聊天，也要重复摇摆的动作。

另一次跌倒，是在1970年，那时候在万礼学校执教，由于交通不便，等巴士到学校去必须花上半小时，为了节省时间，便买了一辆摩托车代步，从住家到学校只要十分钟就到了。那一天晚间，我从市区回家，经过武吉知马路八英里时，因为修路，路面高低不平，工作人员晚上没有把挖掘的部位围起来，也没点上灯光照明，我的摩托车闯进凹洞，整个人跌个四脚朝天，右手臂非常疼痛。第二天上学去，同事介绍我到汤申路的一个跌打医生诊治。放学后，我即刻依照指示，找到跌打医生。这位医生确实高明，三几下就把那脱臼部位调整好，叫我小心照顾，为了保护，手臂必须绑住，时时上药，直到完全康复。经过一个月的时间，手臂就能活动自如，一辈子没有留下后遗症。这得谢谢那位跌打医师。

最惊险的一次，是我在月眠路中正中学读高中二时，有一天放学，我从学校弯进加东路，途经芽笼路某处，当我转入右边的分岔路时，转头向后一望，看到后面没有车，便把脚踏车向右转过去。哪知车到路中央，一辆汽车向我撞过来，把我撞到前面五、六米外，跌在地上，好在幸运之神照顾我，没有被撞死或撞伤，我爬起来，看看全身完好，只是脚踏车被撞得弯弯曲曲！看到前面不远处有一间脚踏车维修店，修理人员花了半点钟左右，脚踏车终于修好，我可以骑着回家去了。我把这件事讲给朋友听，朋友说：你的命大啊！

说起来，我从小到老最少跌倒过十多次。小时候，学习骑父亲那辆高大的脚踏车，由于车大人矮小，中间还有一支铁条，一只脚得横跨过那铁支才能踏，要跨过那铁条可不容易，唯有把它推到一个被砍伐的树胶树的树筒边，人站在树筒上，右脚跨过脚踏车，然后向前一踏，脚踏车就向前走了，可是当你要停下时，就面对问题

了，停车器一按，车一歪，人就跌在地上。跌倒终归跌倒，并没有把我们这些乡村小孩吓住，我们照样学踏，不知跌了多少次，终于把骑脚踏车学会了。

十二、三岁，我负起养猪种菜的责任，那时候，两三天一次，骑脚踏车到不远处的火柴厂的空地上去载被丢弃的废火柴壳，煮饭时用这些火柴壳燃烧，节省去买木柴的开销。一天，我装了满满一箩筐，骑着脚踏车回家时，经过一座火车桥，桥上一格格的铁轨，我一时错手，脚踏车陷入铁格下，车子一歪，倒了下去，幸亏倒在右边，若倒在左边，人和脚踏车就掉到河里去了。

15岁我到中正中学求学，夜间照旧在纺织厂工作。16岁，我放弃在纺织厂的工作，改为务农，赚钱作为读书的费用。一天凌晨4点多，载着一大箩筐的蔬菜水果到新山去卖，骑上14英里的一个斜坡，由于负荷太重，脚踏车向左一歪，整个人跌倒在地，幸亏人没有受伤，站起来，把蔬菜水果放回箩筐里，并把一些较不值钱的红毛丹丢掉，虽觉得可惜，但也无可奈何！

10年前，和弟弟去爬武吉知马山，下山时，由于大意，被一条树藤勾到，跌个四脚朝天，爬起来，感觉左股骨疼痛，只好一拐一拐慢慢走回家去，感觉跌伤并不是很严重，便没有去看医生，每天不断的用正骨水擦摸伤痛处，三个月的时间不能出外走动。过了几个月后才能和弟弟再去爬山。

然而，一辈子粗心大意的我，并没有因跌倒而得到教训。这几年，又跌了两三次。由于多次跌倒，左边股骨有些不正常，使我无法上下阶梯，更休想爬上楼梯，到一个地方去，如果没有电梯，我也只好让朋友上去，自己在下面等；如果在同座的建筑物内有电梯，不管绕多长的路，也得走去坐电梯。

年上八十，能走动还算幸福，不敢多奢求，是我现在的想法。无论如何，快快乐乐的过每一天，谢谢老天给我的生活，而绝不怨天尤人。

民　迅

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主要以写散文为主，已出版多本文集。

橡林里有母亲和我的影子

冰　谷（马来西亚）

快到八十了，母亲在我心中留下的身影依然那么清晰，对稠密的橡胶林怀念仍旧深沉而殷切；每在闭眼静思的时刻，母亲、橡树和自己的童年片段就像湖水被微风荡起的涟漪，沉默地飘落我的胸臆，聚集不散。

于是，我就听见橡树果实坠地的声音，哔啪哔啪，一种动听的韵律节拍，彷若天籁般随季节的步伐旋开，鼓动寂静绿林下的人们以耐力奔忙，紧握雪亮的V形胶刀雕琢人生与梦想。

于是，从橡叶轻柔飘落的声响中，我看到母亲奔簸的倥傯脚步，约略佝偻的身影，头顶上系着一枚煤油灯，半明不昧，偶然有夜风掠过林间，灯火飘摇欲灭的不安，我清楚身经历练的母亲心平气静，常常对身旁的我柔声细语：

——别怕，别怕，灯火不会熄灭的！

“灯火不会熄灭的”，我深知母亲语意为我壮胆。那年我只有七岁，孩童天性都怕黑，七岁的我自难排除，故风起时母亲都重复这句温暖，慰籍我幼稚而忐忑的童心。

遂想起头灯，以铁板打造的煤油头灯，橡胶树传到今天已经到了第四代，而我童年的煤油头灯已然消逝逾半个世纪了。煤油头灯构造简单轻便，玲珑的三角形的煤油存箱，一次添满足够燃烧至旭日东升，异常节省油量。煤油箱焊接了一片铁板，麻绳灯芯从油存箱衔接着一支筷子般的管子，麻绳就从管子掀起。灯盏点燃了以绳子系在头顶，故称头灯。

如此构造简单的头灯，自然常有被风扑灭的隐忧。黑夜里的橡胶林，胶工就是依靠煤油灯的

光亮点燃生活的旅途。

如是每天凌晨，我们母子俩继续被黑暗困囚着，但却不敢稍为放纵，母亲手上雪亮的锋芒不因夜风的恶意挑拨而放缓，甚至连微微犹豫的举措也没显露，母亲她继续跨着匆忙的步伐，用刀刃解答贫困，也用刀刃填补人生途中的坑坑洞洞。

我七岁不去上学，而跟随母亲去敲扣、去探索橡胶林里的奥秘。犹记得最难熬的时刻是每天得早起，早起总要母亲掀开蚊帐催促再三，才恹恹地掀被离床，洗脸更衣，待母亲一切准备就序之后，我们开始向远处的橡胶林出发了。

那是我们的一天之计。凌晨3点钟敲开了登音，步入一片漆黑如海的境地，寻觅仅足以糊口的养分——橡胶树流淌的乳液。

“切切切……切切切……”

雕琢声静夜里听得清晰。母亲重叠着交叉的步履，在每棵橡树作半圆形巡礼，随雕刻顺势奔流的乳液被引入胶杯里，那是属于我的活动范围了。是以，母亲总是领先走前，我跟随于后，等待母亲完成半圈拉扯收刀的刹那，我把抹淨的胶杯急急承上；慢了，飞溅奔流的乳液就会直落地面，被泥土吸收，亏损的当然是我们。

年纪小小，我却懂得珍惜每一滴胶乳，不让母亲琢磨的心血变成废料。所以我紧紧跟着母亲匆匆的步伐，配合母亲胶刀拉扯的节

奏，于灯火迷濛中完成使命，替每一棵橡胶树承上杯子。

然则也有患上枯皮症的劣性胶树，母亲收刀后乳液慢条斯理，仿佛不愿献身，久久才一滴……一滴……落入杯子。久了，我们自然摸透了胶树的优劣个性，给劣种树放假，抑或干脆将它们锯成木柴，为炊米熬汤效力！

天亮了，从野间传來山鸡的报晓，母亲采下煤油头灯，吹熄后吊在茅寮的木柱上，从胶桶中取出白开水，咕噜咕噜饮下几口，又急忙拿起胶刀继续未完的雕琢工程了。

母亲的记忆与我童年的影子在橡胶林里重叠，接近80岁的今天，移居闹市后与橡树绿园渐行渐远，唯母亲约略佝偻的身形永远刻在我心胸，难以泯灭！

冰　谷

原名林成兴，1940年生于大马霹雳州江沙，高中毕业，历任橡胶、可可、油棕园经理，为大马、亚华、世华作家协会会员，现为作协槟吉玻联委会主席。已出版新诗、散文作品近20部，荣获第13届亚细安文学奖，多篇散文选为中小学课本。

文二代的编辑之路

杨　玲（泰国）

泰外文友都戏称我“文二代”，就是说父亲（老羊先生）干了一辈子的华文文化事业，我终于接班了。第一次听到叫“文二代”，是在2012年到荷兰参加国际华文研讨会，一位中国军旅诗人这样叫我的，当时吃了一惊，自己想了一会还是接受了，心中还有点美滋滋的。

在父亲的熏陶下，在家里几大书橱的氛围下，从小我就酷爱看书，尤其是爱看小说，在认字不多的情况下，生吞活剥地读完每部小说。我只是在追求故事情节，这样地看了许多中外名著，到长大后看书才懂得欣赏文字的美，情节构造的独特，各位作者的各种写作风格等等。

求学时期我最喜欢作文课，别的同学在苦苦咬着笔杆子思索时，我已经哗哗下笔，一口气写八百、一千字。作文课对我不是难题，经常在同学们的羡慕眼光里我第一个交作业，每一任中文老师都非常喜欢我。

但是毕业后走上社会工作时，我起初从事的工作和华文文学没有半毛子关系。我每天写很多新闻稿件，我在华文报社当中泰文翻译，任过体育、社会、经济、股市、政治等新闻稿翻译工作，年轻时翻译速度很快，一天翻译几千字稿件。同时每天早晚看几份华文报，重点看文化副刊，八、九十年代是泰华文坛黄金时期，文坛前辈作者阵容鼎盛，经常有好作品。我每一篇作品都没有放过，也可以说早就和很多泰华作者神交，当时《星暹日报》“星暹文艺”副刊主编翁永德先生，《中华日报》“文学”、“华园”主编许静华女士，《世界日报》“湄南河副刊”主编林焕彰先

生，《新中原报》“大众文艺”、“新半岛”主编白翎先生，他们都是我的偶像，非常崇拜他们。

1986年5月，我进入《新中原报》工作，经我老爹的介绍认识了《新中原报》董事长兼泰华作协创会会长方思若、《新中原报》大众文艺版主编兼泰华作协秘书长白翎，又和当时许多活跃在泰华文坛的文友交了朋友。每每参加泰华作协的活动，常常到作协和文友们混在一起，长期冒充作协一员，现在想起来心有愧疚。

1996年某一天，白翎先生认真地对我说：“司马攻会长要求你加入作协成为会员，因为每次活动你都来帮忙，这样才名正言顺。”会长的厚爱哦，我昏昏然懵懂懂地答应了，根本没想到我是个“滥竽”。

1997年，我在启蒙编辑黎毅老师的殷殷教导下，处女作《报应》见报了。从此我走上文学创作不归路，我努力学习写作了，每个星期天出现在作协会所，我的身影活跃在各个文学活动中。

我和别人不一样，我先进作协，后学写作，倒着走上泰华文坛。所以我先天不足，后天难有大发展，注定我在文坛没有建树，幸而遇到的都是爱护我的前辈。自己能有点滴成绩，就非常满足了。

我从一个文坛新人，在作协前任会长司马攻、现任会长梦莉和各位前辈的栽培下，逐渐成长起来。2004年泰华作协理事会改选时，我有幸被选为理事，和我父亲同时任第12届作协理事，父女同时为泰华文坛努力。父亲和我同当理事共三届六年。到2010年3月第15届理事会，父亲已89岁，年事已高，辞去作协理事之职后改任顾问，直到他在2013年过世。

20世纪八、九十年代活跃在泰华文坛的老作家，至新世纪后都年华老去，自古不许英雄见白头。2007年父亲以84岁高龄从新中原报退休，金盆洗手，在家荣养，放下了手中的笔。

这期间，我的恩师黎毅先生年事已高，身患恶疾，带病工作坚持到2009年，他和同报社新半岛文艺版倪长游先生同时递交辞职信，指定要我接班任文艺版编辑。我第一次上岗时特意写了个开场白《新手上路》：

“亲爱的作者和读者们，本报大众文艺版和新半岛编辑可敬的黎毅先生与倪长游先生，因年事已高退休，让我们共同祝福二位老人家健康长寿，并希望他们紧握手中笔，为泰华文学继续做贡献。

……

本版新编辑杨玲是一名新手，现在准备就绪，新手上路，期望各位老前辈指路，不胜感激！”

我虽然编过副刊，例如“健康”、“妇女”、“小说”版等，但是要我接起“大众文艺版”编辑之职，我实在心虚，我的实力太有限了！我知道一个文艺版的编辑，不只要有文化底蕴，写出好文章，要有相关的编辑经验，还要在泰华作者中有好人缘，吸引作者来投稿，而且还要有佳稿，要慧眼识英雄，当好伯乐等等。我越想越害怕，但后无退路了，我只得硬着头皮上了。

从2008年我得悉黎毅先生和倪长游先生要我接班的消息后，我就多次拜访他们，恳请他们给我传授编辑文艺版的经验，两位老人家毫无保留地把多年的编辑经验，分多次娓娓向我道出，还给我一批泰华作者的联系地址。黎毅先生为我留下了半个月的版面，和一批改好的文艺版稿件，亲自到报馆交给我。我又问了一次组稿、发稿、编版等重点，黎毅先生细心再讲解一遍。

这不只把我扶上马，还亲自牵着马走一段路才放手。在我任“大众文艺版”编辑期间，黎毅先生始终关注着我，亲自写稿支持我的工作，直到他病重放下笔。

倪长游先生和黎毅先生相继在2012年和2013年逝世。可敬的前辈离我而去了，但他们的光辉榜样永远屹立在我的心头。至今我仍觉得他们在天上还在继续关注我，所以我不敢偷懒，尽量做好自己的本职，继续为作协奉献力量。

2013年9月9日，我的老爸以高龄91岁过世，老爸一生热爱中华文化，为发展泰华文学不惜余力，尤其为推动亚细安华文文艺贡献一切力量。从1988年至1998年连续参加第一届至第八届亚细安华文文艺营，每届大会结束回泰后都写了大量的报导文章，收集于《薪

传》一书。他另著有《花开花落》《老羊文集》《桥》《寻梦》等，与司马攻、梦莉、年腊梅、白翎等八人合著出版了《清风吹在湄江上》《尽在不言中》；和女儿杨玲合著散文集《淡如水》、微型小说集《迎春花》，诗集《红·黄·蓝》。

父亲去世，霎时我的精神支柱倒了。我茫然、无措、迷茫、彷徨……，失去方向和主心了。在我觉得不支时，好像听到老爸说，要坚持，泰华文坛就交给你们了，要更加努力啊！是啊，我要重新站起来继续前进！

我任职“大众文艺版”编辑至今八年，在经济不景气、网络围剿、同行竞争等不利因素的打压下，“大众文艺版”一路凄风苦雨，踉踉跄跄跑到今天，和泰华作者、读者共勉共进退。不敢期望有什么成绩，能够守住一个文艺园地，已是一个大奇迹了。

“大众文艺版”以当地作者的作品为主，同时为了和各国华文作者交流，有时也刊登各国华文文友的作品。因为经济问题，报馆没法付稿费，但是泰华作者十分理解给予支持，还是源源来稿，这是支持我继续工作的主要动力，所以还是坚持下去，说不定柳暗花明，前面就是艳阳天了！

自从我接受“大众文艺版”编辑工作以来，我常常借助文坛师兄博夫、晶莹等的专业编辑知识，他们帮助我做有关的美术设计，指点编辑工作，提供各种建议等等，借此致以谢意！

2010年至今，我参与了泰国华文作家协会出版的季刊《泰华文学》编辑工作，在泰华作协前辈的栽培下，逐步成长了起来。

在全世界纸质媒业衰退的形势下，我无法预计泰国华文报业还能走多久，也许有一天就停刊了，但是我还要坚持到最后……

杨　玲

现任泰华作家协会副会长，《泰华文学》编委。任职于泰国华文报业。著有泰文小说翻译集《画家》，微型小说集《曼谷奇遇》，和父亲老羊合著出版《淡如水》《迎春花》《红·黄·蓝》。与泰华诗人合作出版《小诗磨坊》。

童年的风筝

路志宽（中国）

一只风筝的翅膀上，驮着多少人的童年啊？

儿时的我们学习古诗，多是学习什么“鹅鹅鹅，曲项向天歌，白毛浮绿水，红掌拨清波”，什么“白日依山尽，黄河入海流，欲穷千里目，更上一层楼”……如此等等。我是个喜爱古诗词的人，所以我的阅读就比同龄人更广泛一些，当我第一次读到清代诗人高鼎的《村居》时，就被这诗句中描绘的情景给吸引住了，你看“草长莺飞二月天，拂堤杨柳醉春烟。儿童散学归来早，忙趁东风放纸鸢。”短短的四句诗，就将一幅乡下孩童，在放学之后，在春风里放飞纸鸢的情景跃然纸上。春光的明媚，孩童的天真，纸鸢的飞翔，都是那样的真真切切。读着这诗，仿佛它们就在你的眼前。

儿时的我，和这些诗句里的孩子一样。那时放学之后，逢年过节，只要是一有时间，我们几个小伙伴，就会拿起各自的风筝，来到旷野上，将它们一个个放飞，看着它们在春风中飞舞的情景，我们的心情也就跟着飞翔了起来。

乡下的田野上，是那样的辽阔。刚刚返青的麦苗，一望无际的绿油油，像是一块巨大的绿色地毯，铺展在你的眼前。一手握着绳子的我们，就像是一个个会移动的小点，跟随着风的脚步，跟随着风筝的脚步，在不停地移动。那种一边放线一边奔跑的快乐，至今想起来，心中还是那样美滋滋的。

那时，乡下手巧的人多的是，不像现在。市场上售卖着各种各样的风筝，令人目不暇接眼花缭乱。那时在乡下，几乎看不见售卖风筝的，我

们放飞的风筝，全是大人们亲手制作的，而看着大人制作风筝，这本身就是一件趣事。在我们的眼中，这种快乐，一点也不比放风筝少。

看着那毛竹，在他们的大手中，灵巧地变身成一个风筝的骨架，还有那些原本平常的纸张，一下子就成了风筝漂亮的衣服。有时，制作风筝的祖父，还会边做边给我们讲："风筝能否放得高远，全在这'三角线'的角度打得准不准……"他边说边给我们演示，我们不懂这些，只有傻傻地看着，觉得有意思极了。后来，我才知道制作风筝的整个过程中，只有这一步，才是最有技巧的部分，它决定着你制作风筝的成败。

拿着长辈们做好的风筝，我们迫不及待地跑向户外，在春风中在田野上将它们放飞。看着我们那喜悦的样子，不辞辛苦为我们制作风筝的长辈，也乐开了怀。

现在，我已长大成人娶妻生子。在城市里为了生活苦苦打拼的我，再也没有时间和心情来放风筝了，但是在我闲下来的时候，我还是会情不自禁地想起儿时看大人为我们制作风筝，和自己放飞风筝时的情景。想起来，我就会情不自禁地感动一次。

尤其是这春风吹起的季节，变暖的风里，更适合奔跑和放松心情。尽管在小女儿的要求下，我也会和她一起在城市的广场上放一下风筝，但是已不是我儿时的那种感觉了。是啊，物是人非，有些事情过去了，就是过去了，再也回不来了。

我是个恋旧的人，总是喜欢一个人的时候，静静地回想起那些往事，而童年的那只风筝啊，总是喜欢在我的记忆里飞。感谢它这么多年来，对我的陪伴，伴我温暖地走过那段岁月，和未来的路。

路志宽

生于1980年，河北邯郸人。曾于《诗刊》《扬子江》《星星·散文诗》《中国诗人》《上海诗人》《诗潮》《葡萄园》《新大陆》《散文诗世界》等发表各类作品2000余篇。

我们的银河不见了

夏心

银河不见了
从我们的上空
从所有大都会的上空
悄悄
不见了

小时候
我们还在跟贫穷挣扎
那时，我们还有很多很多的
乡村，我们
处处都能看到银河

那时候
我们拥有满天的故事
每个小孩都能告诉你
那条河如何隔开
牛郎和织女

小时候，我们都会唱
天上星多月不明
我们都曾问：为什么
我走到哪里
月亮都会跟到哪里

后来，我们埋头苦干
挥别了贫穷
可是，我们已经忘了抬头
赏月
更忘了看星星

繁华的灯饰
让银河消失了
消失在不知不觉间
就这样，我们又换来一个
世界第一

也许科学馆还在努力
告诉你还有几颗行星
仍在努力地折射光芒
但是，还有几个人
爱认真去看

所以，银河不见了
就像童年
消失在漆黑的夜空
在璀璨的灯火中
只留下点点残损的记忆

按：2016年6月12日阅报，惊觉全球有24亿人无缘见星空，而新加坡的光害竟是全球最严重，以致银河不见了。

夏　心

媒体人，新加坡作家协会受邀理事。写诗和杂文。著有摄影诗集《花季5030》。曾担任多项文艺创作比赛推手与评委，包括第一届金狮奖及多届新加坡文学奖评审。

等待冲洗的底片

以为找回的那些年
原来只是一场空欢喜
哈！这是什么？
照相馆年轻的小姐眼睛睁得好大
什么年代了还用这种东西！

于是蓦然想起
时间的猎人啊！
他曾经捕捉一张张笑脸
他曾经虏获不知天高地厚的年华
然后压缩
　　轻轻卷起
　　　　珍藏

那些散落的光和影
凝固
　　定格
　　　　沉睡

它何时要醒来冲破岁月的河
逆流
来到多年以后的梦境
那些　白昼的　黑夜的
快乐的　悲伤的　熟悉的　陌生的
还在流浪的
情怀

毛丽妃

毛丽妃

教育工作者，文学爱好者。

那年中秋月正圆

天河万里，月光浮水
记忆乘着弯月船飞
那年的梦
带着父亲的手明月故乡
乡音围聚
指头忙乱的牵动视线
此处苹果树，当年
被绊倒的石阶，曾经
黄狗斗山猪
水淹祠堂闹
隔村猴帅抢山头
大箩趣事可待写成章回书
都是忆难忘
中秋月下茶浓饼香比品味
浓淡皆是情，说不尽
乍隐乍现景物似虚又实
悲是泪，笑亦成泪
一切当记
月正
屋老
人圆地

龙永华
出生于新加坡，2014年获中国·武陵“德孝廉”小小说全国征文大奖赛三等奖。

龙永华

月光记忆串联：童年到青年

辛白

照明

看完村里庙宇酬神戏已近午夜
我和邻居小玩伴们
走在没有路灯的泥路上
说说笑笑着回家
月亮娘娘在天上
为我们一路照明

疑鬼

夜晚独自骑着脚踏车
经过一大丛香蕉树
心跳和轮子一起加快
怕银白的月光生出
一些惨白的鬼来
在幽暗的香蕉树间
向我张望

追

划着小船从远处小岛回来
我和父亲已陷入夜的重围
父亲点亮渔灯戴在头上
要在岸边多捕些鱼虾
胆小的我只好独自上岸
快速穿过密密丛丛的树林
踏着斑驳惨白的月光
一路被身后
似有似无的鬼魅
追着回家

诱惑

村野简陋的木屋里
我在暗淡的荧光灯下
温习一个力学篇章
窗外的月光明亮如白昼
我经不起诱惑
推开门走出去

月光情挑

月光引路
我和初恋情人
在湖边漫步
凉凉的微风
凉凉的月光
温温的手
温温的心
必定暖暖的
啊，必定暖暖的
两片嘴唇

辛　白

本名黄兴中，北京师范大学文学士。曾任中小学教师、新加坡教育部课程规划与发展署华文专科督学，现已退休。主要写诗、散文、微型小说和闪小说，兼及儿童文学创作。现为新加坡作家协会受邀理事、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邀约驻校作家。著有诗集《风筝季》《细雨燕子图》《童诗45》和散文集《音乐雨》等。

偷偷地打开门

艾禺

偷偷地打开门。

小女孩偷偷地打开门，看见哥哥正和邻居的几个小朋友在泥地上玩跳飞机。哥哥背着身子往后抛着石子，石子飞高飞远了，大家哄地大笑。

“我要玩，我也要玩！”她兴冲冲地跑了出去。

跳飞机有时会变成踢毽子，踢毽子有时会变成捉迷藏。

阳光灿灿地照在孩子们的脸上，红彤彤地在冒汗。

少女偷偷地打开门。对面走廊上站着的一个少年迫不及待地把目光望过来，似乎怕走漏任何机会。两人四目交投，没有下雨，却有走电的感觉。少女的心突地怦怦跳着。屋里传来阿妈的吆喝声：“干嘛开门，还不煮饭！”少女无奈地忙把门关上，心里却已经住着一条随时打算跳出水面的游鱼。

怀春三月，有阳光有雨，有春心荡漾……

少妇偷偷地打开门。外面的街道已黑，车站在街灯的斜照下站成孤独的影子，仿如她如今的样子。她从没有想过，婚姻的线如此纠缠，不是解掉一两个结便没事。她有时哀叹结婚过早，人还未成熟，不会用剪刀裁剪如衣的婚姻；有时又为彼此寻找宽恕的借口。百纳被不也是一小块布一小块布拼接而成的吗？何况婚姻，更需要各种包容，像被上的布块都来自不一样的地方，凑在一起就拼合出美丽的图案，感情何尝不也需要拼合？等待的是时间。

雨后的风有点冷，从门外横冲直撞不客气地闯入，没有给她留一点情面便霸道地待在屋里不走。孤独有风的陪伴好像不孤独了，好像借口又不是借口。

妇女偷偷地打开门，橙黄色的小校车已经准时到站出现在街口。三个小孩像小毛球似的从车门边“滚”了下来，远远也能听到笑声。

“哎呀，别摔倒才好！”她心里叫了一下，看三人无事又赶紧把门关上。

她喜欢听到孩子们敲门的声音，就好像听一首节奏此起彼伏的交响曲。小手是稚嫩的，敲出来的的音符无比纯洁。她相信此生最幸福的时刻就在当下。

门终究要开的，敲开的门外涌进了一道缺洪的水，夹着满满的欢笑声，带泥的小白鞋东一只西一只飞脱在客厅的各处。她叫嚷着他们吃饭，叫嚷着他们冲凉，拿着藤条追着他们要打却永远都是虚招。

如果时光可以定格就定格在这段日子吧，常常这样想着，又常常觉得自私，为了自己个人的私愿让孩子不长大，什么妈呀?

午后的阳光炎炎，晾出去晒的衣服都变暖了，收了回来，家也暖暖的。

然后，无数次偷偷地打开门，再打开门……

一个邻居刚好从走廊走过，一个老妇人突然地打开了门，虽然只是一道小缝，两个人的眼神还是接触上了。邻居受惊般地跳了起来，仓皇离去。

真有那么恐怖吗?

疯子啊，孤独一个人住着，连亲人也没有，最喜欢偷偷地开门朝外窥望。大人们警戒着小孩子们要小心，“这个不正常的老婆婆，总有一天会把人抓进去的！”

偷偷地打开门，岁月在门外才会重复上演，哪怕只是一眼，闪过的只是某个曾经的片段，都是她最珍贵的回忆。

没有人懂。就是没有人懂。

艾　禺

新加坡作家协会副会长，驻校作家。以创作青少年小说和微型小说为主。最新著作为《不见了的蓝色气球》和《心中的火车》。

至尊红颜

黄奕诚

“您好，我是彦豪的父亲。”中年人礼貌地说道：“很抱歉，彦豪给您添麻烦了。”

辛晓微起身让坐，然后略略地说明彦豪在学校放荡不羁的行为。

中年人认真地听着，连声道歉。

辛晓微忽然觉得中年人非常面熟，凝神一看，发现中年人也正看着她，显露惊喜之色。

“你……是辛晓微？”

“麦坤德？”

辛晓微和麦坤德是高中同学，都是优秀生，惺惺相惜，心生爱慕。毕业前夕，辛晓微劝麦坤德和她一起申请奖学金到英国深造。麦坤德却为难了，因为家庭情况，他不能出国。麦坤德安慰辛晓微说，就算不出国，不上大学，凭他的能力也可以混得好。

然而，辛晓微却毅然提出了分手，她想凭自己的容貌才识，何愁找不到条件优越的爱人。

看着眼前浑身散发着成熟魅力的麦坤德，辛晓微心中划过一丝凄凉。

麦坤德告诉辛晓微，服兵役时，他被调到维修军事车辆的部门，学会了车辆的维修。退役后，他先替人打工修理汽车，接着自己开了汽车维修中心兼做二手汽车买卖。现在他已是一间颇有规模的汽车行的总裁。

其实，他也曾想方设法与她取得联络，但毫无音讯，在父母的催促下，只好草草成婚，不过现下的妻子人倒是相当贤惠。

傍晚，辛晓微为自己开了一瓶“至尊红颜”，这是她最钟爱的酒。

自留学回来，可谓事业有成，如今已是一校之长，可心高气傲的她一直没有找到合适的意中人。如果当年她好好珍惜那份情感……辛晓微轻启红唇将杯中红酒一饮而尽。

窗外，一轮弯月也正孤独地看着她。

黄奕诚

新加坡公民。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主修数学。任职于公共服务机构。擅长小说创作，作品多次获奖，包括“首届全球华语闪小说锦标赛”优秀奖；微型小说先后入选“中国2016年最佳闪小说选”和“2017年中华精短小说年选”。

辑三：

忆地方

回忆专辑

最后的翡珑山　远去的比达达利

君盈绿

今年的清明节渐渐走远了。

像往常一样，清明惯例得上山去。我没说拜祭，因为我们家最最简单，先用湿纸巾把碑石上的尘埃抹掉，再把一支花插在特设的管子里，接着“问候”先人，然后对着先人诉说自从前一回离别以来的事项、家人的状况，报告完了就鞠躬，清明的任务似乎就是如此。对先人的思念与感恩，不只是在清明才体现。

翡珑山骨灰安置处里所有的骨灰龛，因受比达达利新镇发展的影响，必须迁移至他处，因此，今年的清明行，应该是在这里的最后一次了。

翡珑山那儿，有我三位至亲：母亲、家翁及姐夫。母亲及姐夫的“家”早已搬走，家翁的因为要与家婆的合二为一，得换成“比较大间”的，所以迟迟未搬。

因此，今年上山时，只见处处凋零一片，很多“房舍”已搬走，只留下一个个的孔洞，再过不久，这片特别的地方又会变成什么模样呢?

80年代，当我在汤申路的电视台上班时，每回若下班较早，我总会在回家前先把车子拐入翡珑山。就在亲人的门前树下坐一坐，一方面稍歇一下，让疲劳走开。一方面看老树在斜阳下摇晃着的影子，感受一下老树浓荫的舒适。然后悠游自在地等待倦鸟归巢，听它们忙忙碌碌的啁啾，互报自己一天的遭遇，我竟有被分享的欢欣。那时候，我并不觉得自己是身处“坟场”或“骨灰安置处”，一点也无觉于自己其实是与很多“魂灵”共处一片天地。反而是心灵的舒畅写意，犹如置身鸟语花香的公园。是的，这里周遭是大树，有的树

上还附生着胡姬花，园里还有缤纷的九重葛、白色的水梅……碰到4月花季，粉红浅紫纯白的风铃花就像轻飘飘的纸巾般飞落满地、空中、地上，处处是风景。还有那些横的斜的直的行行排列着的“骨灰站”，整齐、雅致地分布在园里草地上，是不是比任何几何图形都好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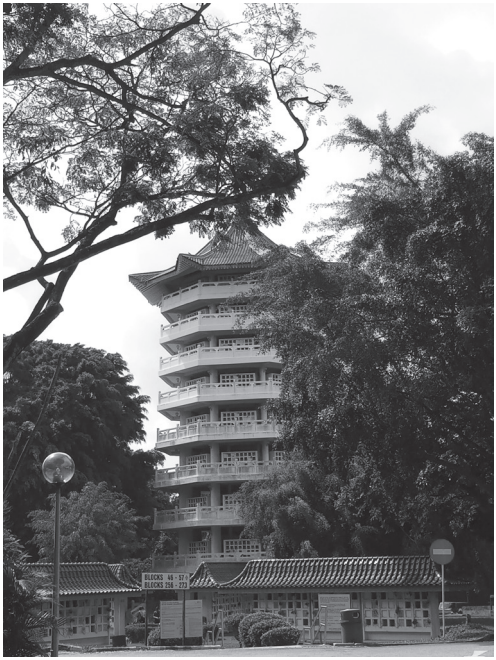

这样一个充满浪漫氛围的公园，哪来的阴森恐怖？

风轻轻地吹，人渐渐地松懈，眼前看的、听的，都能令人久坐。坐够了，就起身向前，或找母亲，或家翁，或姐夫，向他们一一诉说着他们听得懂而我要分享或诉苦的故事。他们总静静地听，让我尽情地说；母亲与家翁，我总告诉他们有关他们儿孙的事项，巨细靡遗。反正他们都爱听。姐夫呢，我就对他说说阿姐，说说他的子女，这是他来不及看他们成长，而他又绝对愿意知道的事。

时间就这样快速流逝，夜色渐拢，月在探头，星们已争先恐后亮相，或许它们正在奇怪着，这墓园里孤零零的一个女子在做什么？而我，以无比畅快的心情，向它们挥手，向墓园道别——我得回家煮饭去了。

曾几何时，这个美丽的墓园就要被改造，墓园里所有的住客都得搬家。我们也依照指示，办好先人搬家的手续，只等着被搬走，

重新安置在另一处的一天。

所以，今年，应是最后一次来访翡珑山了。告知告别了家翁，回头依依地定格纪念。沿途我只想着：青翠的草地肯定被铲除，而那些老树又会遭逢怎样的命运？那些疲倦了一天的鸟儿将何去何从？以后，在这里抬头，还能看到星星否?

比达达利

从翡珑山出来（是下山吗？），对望就是正在密锣紧鼓施工的比达达利新镇。这个地方的前身是比达达利基督教坟场。那里，60年代我在后港新民中学念高中的时候，经常在早晨去学校前先在那里下车，过马路进墓园，去看望我一位情如姐姐的好朋友。她大我15岁，60年代我们一群年轻人集聚在武吉知马6条半石的一间小教堂里做礼拜。我们主要是十六、七岁的青少年，我们的青少苦闷得以在教堂找到舒缓，在那里，我们崇拜、唱圣诗，确有“当我们同在一起，其快乐无比”的处境。

教堂的主持人是来自加拿大会说华语的牧师，来自砂拉越的多嘉姐妹与雅各兄弟，还有一位来自日本的长得很纤柔的小姐负责弹琴，大家相处愉悦。而她，庄姐是我们当中的大姐姐。她温柔，少语，总是悉心照顾我们。

原本母亲是不让我在晚间去教堂的，说女孩子家晚上出门不方便（那时候的英娘道上没有路灯），担心会遭逢不好的事。但是庄姐向母亲保证，她会负责安全地把我送到家门。我们两家的距离不远，可说是住在同一区。母亲与她母亲也认识，也知道她是一位信得过的好女孩，见她如此诚意，也就答应了。（母亲怎么没想到人家也是女孩，也不方便走夜路呀！）那段日子，我们每一个人都相处得十分融洽，也学到了许多圣经故事里的做人道理。雅各久不久会以大哥哥般的身份带我们去野餐，那时候，庄姐会协助煮些食物给我们带去，就算没去野餐，聚会时她也会带食物来满足我们这些成长中的青少年。

每个星期六的晚上，她都会默默地坐在圣堂最后面的一排椅子上，静静地读经祷告，也加入我们一起唱圣诗。大家的心中，充溢的是主恩，也是友情。

就在一个没有月亮的晚上，她送我回家后，睡下不久就出事了。

那是隔天早晨母亲从她的邻居口中得知的。当时年轻，也没追问究竟是什么原因导致她的死亡。只听说她在睡梦中大喊，然后口吐白沫，送院不治。是脑充血？还是中毒？大人没说，我们的家教是“小孩子”有耳无嘴，凡事不可乱问。就当她是得了急病去世吧。她的葬礼就在教堂里，棺木中的她穿得像新娘子（现实世界里，因为她是家中老大，得帮忙店务，包揽所有家务，照顾弟妹，以致错失姻缘），我从没见她如此漂亮过，悲痛竟因欣赏而分神了。

她的坟地就在比达达利。看着她的墓碑，我后知后觉的泪水才源源不绝，反正是在坟场，该哭就放声哭。虽然她比我大了十多岁，但是她的体贴入微，她的循循善诱，都是大姐姐的叮咛。我不只失去了一位朋友，也失去了一位大姐姐。心，岂能不懂痛的滋味？

而上学的早晨，乘车经过，时间尚早，太阳还没完全露脸，

我就会踏着朦胧的朝露去看望她，去对她倾诉自己的悲喜苦欢。而墓碑上她的照片，炯炯的眼神似是专注地听着我诉说，犹如生前。说完了，上学的时间也快到了，我才又踏着逐渐亮起来的石子路下山。

我喜欢比达达利，喜欢园里各式各样的墓碑，喜欢那些老树。在比达达利被征用前，我赶在前头给那地方留了影，如今只能凭照片和记忆去回忆，而庄姐，因为后来大家都搬家失去联系，也不知她的家人把她搬到哪里去。但是不管她去哪里，她始终在我心里。

时间是稀释剂，可以把悲苦冲淡，可以把记忆冲散。多年以后，谁还记得这两个小小的山头？那时候，代之而起的又将是另一片蓬勃的生机。过去不能留，但是属于自己的历史，总不会忘记。

君盈绿

原名刘秀珍，新加坡作家协会、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究会理事。厦门大学哲学博士。曾任《新加坡文艺》及《新华文学》主编。著有散文集《爱的圈圈》、小说集《捡不回的岁月》《喜哥》《骆驼森林》《婚姻同志》等。现为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委任之驻校作家兼自由撰稿人。

这一条小路

许时卿

回忆起住在山村里的日子，这条小路在脑海里是挥之不去的。

“云深不知处”，我住的山村正是如此，虽然没有云雾围绕，但它却远离尘嚣，隐蔽在山林的怀抱中，有一种与世隔绝的感觉。山村青翠美丽，谧静安详，整个山村的地势就像一个小山谷，一条小溪在谷底穿过，清澈的溪水缓缓流过，不时可看见村童嬉戏玩水，发出欢乐无邪的笑声。村民们的木屋就在溪水两旁依着山坡而建，大家的生活简约平实，相处久了，关系融洽，鲜少听闻有发生不愉快的事。

村民们从村子到外面的武吉知马大路，必须经过一条小路，这是通往外面世界的唯一通道。

这条小路从村子弯弯曲曲伸延到大路，长约一公里。村民们平日出入村子，除了步行，就是依靠脚踏车了。我在60年代读初中时住进了这个小山村，每天早上都步行到路口搭车去上学，放学后又沿着相同的小路回家。日复一日，从此与这条小路结下不解之缘。父亲当时在小坡一带工作，他则骑着家里唯一的一辆旧脚踏车出入。祖母在屋后养了一些鸡，她不时就拎着一篮子鸡蛋去坡底卖，顺路便上巴刹买些菜回来。说得确切一点，其实是去捡那些小贩经过筛选后丢弃的菜叶。当时家穷，仅靠父亲一份微薄的收入维持家计，同时又要供我们兄弟三人上学，捉襟见肘，日子过得很艰辛。碰到祖母下坡的日子，父亲会特地把脚踏车留在家里给祖父用，因为祖母回来时篮子里总是装满了东西，相当沉重，祖父因此会骑着脚踏车去到小路的路口等祖母回来，把篮

子挂在脚踏车的把手上，自己先骑脚踏车回家，祖母就一个人撑起黑伞，在烈日当空下慢慢走回去。

当初我刚搬进山村时，这条小路靠近大路口的一段已经建起了一座座崭新的独立洋房，再走进去，整条小路就显得荒凉了。路的两旁是一片无人的山竹林，地上杂草丛生，高过人头的茅草沿着小路蔓生，为山竹林筑成一道天然的围篱。当山竹成熟时，除了村子里的孩子会来采摘外，也吸引了不少的猴子与松鼠等。在大白天，人们走在小路上还不会觉得怎样，可是夜幕低垂时，这一条小路可就怕人了。稀落而微弱的路灯驱走不了阴森与黑暗，万籁寂静，只有唧唧的虫鸣声充满着整个空间。茅草随风摇晃，一点的风吹草动，都会使胆小的夜归人惊心胆跳，更何况还要时时提高警惕，以防藏身在杂草堆里的坏人冲出来打抢。

曾几何时，铲泥机隆隆地开进了这条小路，拔除了树木，铲平了泥土；罗厘车搬进了砖块，载进了工人，于是一座座豪华的洋楼平地而起。医生、律师、大商人等社会名流从四面八方来了，使往日荒芜的山竹林，一跃成为高尚的住宅区。

改观后的路还是一条仅能供两辆汽车擦身而过的小路，不过路面铺了柏油，路灯也亮了些。铁丝围墙代替了茅草，每家铁门上挂了“内有恶犬，闲人勿进”的小牌子，上面画着一只伸出红色大舌头的凶猛狼狗，警告我们这些路过的穷人不得越过雷池半步。这些洋房平日都是庭院深锁，不见人影，屋子与屋子之间被一道石墙隔开，看起来这些有钱人似乎都不知道什么叫做“邻居”。母亲有一段时间在一座洋房里打工，替主人打扫清理屋子，我好几次陪伴母亲沿着小路走去洋房，但我都不曾跨进洋房一步，自觉得铁门内的世界与我格格不入，我会感到周身不自在。

我和其他年轻人一样，当时也怀着许多美丽的梦想，也心存梦想实现的一天。走在这条小路上，每天触目所及，尽是洋房大汽车，可这些并不曾进入我的梦想。我知道，那是遥不可及的，住在木屋里也是一种幸福！

原以为这一条小路不再荒凉了，村民们也以为从此可以安心地在晚上进出村子了，其实不然，歹徒向单身行人打劫的事件还是时有所闻。

有一次，我父亲就差点遇劫。那天父亲夜工迟归，骑着脚踏车沿着小路回家，这时夜深人静，杳无人迹。在半路，他忽然看见一个年轻人双手叉着腰，站在路旁拦住去路。父亲知道是怎么一回事，赶快跳下脚踏车，冲进一家刚好铁门开着的屋子里求救。屋子的主人隔着窗口，用怀疑的眼光听完父亲的原由后，竟不相信父亲的话。父亲求他打个电话通知警察，他也不理，还令父亲赶快离开他的园地，怕大祸临头似的把窗关住了。还好那歹徒在外面徘徊了一阵子，大概以为屋主报了警，也就怏怏然地离开了，父亲才得以脱险。从此以后，凡是迟归，父亲总是忍痛花钱乘坐德士进去。路旁的屋子，就像茅草一样，可没有给行人一点安全的保障啊！

晚上回家，我总是快步走过这条小路，但当我一踏上村子里的泥路时，心里顿时就感到踏实。这是我熟悉的山村，这是我生活的地方，因而脚步自然而然地放缓下来。泥路两旁的木屋一间紧靠着一间，没有篱笆，没有隔膜。虽然没有路灯，屋子里发出的亮光，每次都能引导我安全到家。

这一条小路连接两个不同的世界，看似很近，走起来却好远。

许时卿

退休华文教师，马西岭小学前母语部主任。

与古来的缘分

冰秀

春寒料峭，一排排的银杏树正在日本酒店外的街道上列队站岗。灰褐色的树干上布满不规则的裂纹，有些已长出绿绿的叶芽儿，而有些还是光秃秃的。银杏树是落叶乔木，这些银杏刚刚经历寒冬，我们错过了一地金黄、美得叫人窒息的落叶画面。落叶归根是离乡背井的游子常有的情怀，我在异地忽然想起自己的出生地——古来，多么想回到那里去看看。

虽然我对柔佛古来只有一丁点印象，但我依然把它记在心灵的深处，偶尔想起，感觉挺忧伤的。母亲在那里生下我，差一点就把我送给古来一户人家。母亲告诉我人家嫌我太小难带，结果大我一岁，在新加坡出世的三姐被要了去。

我们怎么会住在古来？两位姐姐都在新加坡出生，而我却在古来出世，虽然觉得很奇怪，但母亲没提起，我也没打破砂锅问到底。

最近偶然与比我年长七岁的二姐聊起我的出生地，她说父母搬去古来，在油站工作了一年。母亲生下我之后，工作没了，才又搬回新加坡。想不到二姐的记忆力那么好，她还记得在古来生活的一些片段。我仔细查了藏在抽屉里几十年的出生证，才发现出生证上母亲的住址一栏除了“121，Kulai Village”，还有“one year”的字样。幸好我开口问二姐这件事，否则我一辈子也不可能知道事情的真相，感谢二姐让我在有生之年破解了这个出生地之谜。

记得我八岁那年，母亲曾带我到柔佛新山换正式的出生证。手续办妥后，她便带我到古来乡村见素未谋面的三姐。三姐九岁，长得和我一样瘦小，她的养母改嫁了，养父有自己的孩子，那时她的养

母大腹便便，快要生产了。看到三姐在那么复杂的家庭里生活，年纪小小的我感到伤心不已，母亲的心痛更是不言而喻。那时我和三姐，还有她的兄弟姐妹在木屋旁的陋巷里玩耍，狭窄的陋巷里开着几朵大红花。这就是我对古来乡村的唯一印象，这个印象既深刻又锥心！

我和三姐的命运都很坎坷。她是新加坡公民，却在古来被人领养；而我在古来出生，却被带回新加坡。长大后，身份证问题使我们吃尽了苦头。新马分家后，1967年高中毕业的我一直无法找到工作。我的蓝登记使我不能代课，不能教书，结果是赋闲在家喝西北风，那种走投无路、万般无奈的滋味，真是不堪回首呀！苦等一年后，我才获得了新加坡公民权。

在南北大道未出现前，我们时常利用联邦大道的一号公路（旧路）开车北上马国，经过古来时我总是有一种莫名的感触。我打起精神留意张望，企图把窗外的景物都一一看清楚，那是对出生地的一种爱恋，一种与生俱来的情愫。人家是近乡情怯，然而我没有，因为三姐已经回新加坡领取了红登记，我在那里已经没有亲人。我始终不知道母亲是怀了我才到古来工作，还是到了古来才怀了我，不过可以肯定的一点是我在古来逗留的日子不超过一年，难怪我对Kulai Village那么陌生。

去年在两个大型的文学交流活动中，遇到了几位从大马过来的文友，我对他们感到特别亲切，毕竟我是在古来出生的，我与他们之间有一种微妙的关系。

从日本回来以后，为了重温当年与古来的一段缘分，我积极地到网络上搜寻资料，可惜找不到Kulai Village这个地方的任何图片或介绍文字。也许它已经被废弃了，变成荒地；也许它已发展成市镇，找不到小村的痕迹。无论如何，我在等待，等待知道这个地方的好心人给我指引，我相信总有一天我会找到它。

冰　秀

原名陈秀元。退休教师。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已出版散文集《小河与一串记忆》（1994）、《心的呼唤　绿的回响》（2015）。

黄梨海

林子

车子徐徐驶入园内的黄泥路，掀起一阵浊黄沙烟，周遭雾气弥漫，一片白茫茫，人和车霎时置身于云海之中，这“新邦令金黄梨海”果然名不虚传。据悉这里是东南亚最大的黄梨园，占地超过一万亩。向导说，黄梨树株根系浅，不适合栽种在山丘，这一片肥沃疏松、排水得当的平地，恰恰好是黄梨的生长温床。

下车仔细观察，发觉园丘内的黄梨犹如兵士般列队整齐，个个都戴着一顶浅绿色“斗笠”，令人啧啧称奇。原来，铝质“斗笠”是工人给戴上的，为的是抵挡热带猛烈的阳光暴晒，以免娇嫩的黄梨果肉被灼伤。

“黄梨海”中的品种很多，以菲律宾、砂拉越、蜜糖黄梨最常见，原来平日在水果摊购买的黄梨，就是这里运来的！又因黄梨潮州话谐音“旺来”，象征吉利，成了春节和乔迁必备的吉祥物。听梨农伯伯说，一个黄梨从幼苗下种到收成，需要大约14个月的时间。这期间需要施肥浇水、除杂草、戴斗笠，收成后还需要得拔除母株，清理园地，准备下一轮的播种。在方圆数十里毫无遮拦的烈日下长期劳作，其艰苦非局外人所能体会。不禁对长年累月在这里工作的劳工肃然起敬！

一望无际的黄梨地，可瞥见数棵槟榔树拔地而起，原来它们是担当起“避雷针”的重要任务。当电闪雷鸣时，雷电专找高凸物为目标，就可避免击中在园丘劳作的工人。

曾几何时，家乡笨珍也享有“黄梨乡”的美誉，那是上世纪70年代，北干那那一带有大片的

黄梨地，还有黄梨加工厂，罐头黄梨享誉国内外。后来因滞销、员工短缺等问题，盈利锐减，园主们纷纷改种油棕，黄梨业才开始没落。

空地一隅，竖立着一张大型彩照，巨照中三位背着大箩筐的老婆婆，是黄梨园里的模范工友。老婆婆从年轻到年老，任劳任怨地在园地里干活，数十年如一日，布满沧桑的脸上永远挂着祥和的笑容。猛然回忆起了童年时代往返学校途中，夹道两旁园丘内辛勤劳作的梨工身影，他们带着手套，钢刀一起一落之间，一个个金色黄梨子已被抛进身后的箩筐，身手敏捷得犹如运动场上的健儿，豆大的汗珠从额头涔涔流下，却无动于衷，丝毫也不在意，有时还会哼起轻快的歌曲。

啊，斗转星移，时代的巨轮碾过了多少辛酸岁月，梨农的艰苦日子，已经过去了吗？在汽车的隆隆声中，我再次陷入了遐思冥想之中……

林　子

原名林君丽，新加坡公民。1953年出生于马来西亚柔佛笨珍。北京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士。已出版的著作包括散文合集《双子话人间》、微型小说集《林子微型小说》《微澜》、散文集《林中自悠然》、小说集《蒲公英的梦》、传统诗词与现代诗选集《林子之歌》。

踟蹰在小卖部的路上

穆军

每当走进灯火辉煌、宽敞明亮、货品丰富、富丽堂皇的超市、专卖店时，都让我有一种恍然若梦的感觉，仿佛踏入一个不真实的外星世界。而童年时常去的小卖部的逼仄、狭小、昏暗的记忆，仿佛就在眼前氤氲萦绕，在路的那一头闪着神秘诱人的光泽。

上个世纪的小卖部童年回忆里永不消逝的天堂所在，它就孤立在村头土路旁边，一间青瓦房里，矮矮的、幽幽的，通体散发着无尽无穷的魅力。在不经意间，那些埋伏在心底的有关小卖部的细枝末节总会被挖掘出来。

分一半吃的糖果

童年的生活清寒寂寥，在勤勉的父母一年到头操劳之下，家里的生活虽说不至于揭不开锅，但依然缺油少盐没肉味。平日里粗茶淡饭吃久了，馋虫没有喂饱，衣袋里书包里除了书本就是作业本，没有饼干和糖果，没有可乐和薯片。小孩子的嘴巴有多么寡淡，多么无味啊！若手上某一天——或者是一年一度的生日，或是为父亲跑个腿买包烟，父亲一句“找的钱你买糖吃吧”——这一声令下简直就是天籁啊，是最大的喜事，是莫大的欢喜，有个去小卖部的机会，实乃千载难逢，怎能不叫人快乐。

抱着这种念想、享受这种礼遇的小伙伴们还不少呢。

这不，我就在去小卖部的路上遇到我的小闺蜜，同桌、邻居小雪。她正骄傲地捏着一毛钱从她家的木门冲出来，一毛钱是她养蚕卖掉蚕茧的收

入充公交给妈妈后，妈妈给她的奖励。我们一见面，就心照不宣地笑着拉起手，一起蹦蹦跳跳地朝着共同的目的地——小卖部奔跳而去，快乐的心情言语无法描述，我们简直就是飞到那里。

我把给父亲买完香烟后剩下的六分钱摩挲了几遍，看了看糖果和饼干，口水咽了又咽，最终理智战胜了馋虫，买了四分钱的一支铅笔和两分钱的一块橡皮。

我瞥了一眼，看见小雪用她的一毛钱买了10颗糖果。是的，那时候一分钱就可以买一颗糖果。那一把颗糖果用彩色的蜡纸包裹着，捧在手中，像一丛花朵在手心盛开。

小雪小心翼翼地把糖果放进外衣口袋，再拍了拍。我知道，她一定是为自己众多的弟弟妹妹留着，或者留给自己慢慢享用。但她特意留下一颗，仔细认真地剥开糖纸，露出里面躺着褐色的、胖嘟嘟如一头迷你小猪的糖果，散发着香甜的味道。她正要送进自己口中时，看到了我的馋样子。

小雪用糖纸捏着糖果，向我的嘴巴伸过来。

“你咬，你咬，咬一半。”

我就真的把小雪放进我嘴里的糖“咔吧”一声，咬了一半。

回家的路上，我一边吮吸着香甜如蜜的糖果，一边思忖着怎样才能礼尚往来回报小雪。忽然，我摸到衣袋里我新买的橡皮，灵机一动。

“小雪，我送你半块橡皮吧。”

不等小雪回答，我把一块雪白的橡皮用力一掰，一半给她，一半留我。小雪把橡皮擦摩挲了好几个来回。放进口袋。我们重新牵起手，蹦蹦跳跳地各回各家。

打碎的酱油碗

曾几何时，“打酱油”这三个字，被网络时代裹挟着，日渐演变成网红语言。有两种用法，一是用于如下：

“你结婚了吗？”

“切——我孩子都会打酱油了。”语气透着些卖萌和傲娇，显示自己貌轻于龄，或许结婚生子早些，有些自豪，有些遗憾。

还有一种是用于自嘲和定位：

“今天的活动你是VIP吗？”

“不是不是，我只是个打酱油的。”显示着自谦，也透露出自我定位，地位不高，只是个小人物。

当初的当初，那个古早的年份，我的童年时代，“打酱油”的意思真的就是去小卖部打酱油啊。

前面提到小卖部的摆设，我没有提及“酱油”这个小卖部的主角。那个时候真实环保，尚没有瓶装酱油这个概念，酱油醋都是散卖，需要顾客自带容器盛装。

小卖部的酱油盛放在一个硕大的半人高的缸里，盖着厚厚的木板，因年月恒久，木板的颜色早已熏染成和酱油一样的酱褐色，醇香浓厚的味道，和旁边一样大小高低地醋缸混合在一起，像一对哼哈二将，散发着家常的味道，让整个小卖部充满了家里厨房一样的气息，仿佛买回来的每一种商品都有酱油和醋的味道。

家里没有什么塑料袋和玻璃瓶，要打酱油，大人会给小孩子一个粗瓷碗或碟，叫孩子捏着一毛两毛钱去打酱油。

有一次，正在厨房忙活的母亲慌忙塞给我一个粗瓷碗和几分钱：“去打酱油。”

我打好小半碗酱油，捧着粗瓷碗，小心翼翼地走着。

几个小伙伴正在路边愉快玩耍，他们正在玩一个类似跷跷板样的大玩具，是一个原本用作铺水渠底部的废弃的水泥板，一个小孩踩着这头，那头就自动翘起来。好玩。

贪玩的我想也没想，就跑过去加入玩耍的队伍。结果，刚走到

水泥板旁边，翘起来一头正好打中手上的酱油碗，碗从我手中飞出去，一道空中弧线画完后，碗碎了，酱油撒了。

我傻了，天哪，该怎样向大人交代！

不知过了多久，小伙伴都被妈妈们喊回家吃饭了，只有我站在太阳底下擦泪。

当我终于鼓起勇气，以准备挨骂的壮士般的豪情，擦着墙边磨蹭着回到家，看到全家已经吃完饭，母亲正在收拾饭桌。

“真是个熊孩子！叫你打酱油，饭都吃完了还没回来。快，去吃饭，你的饭在锅里热着，自己去拿。”

母亲记得是她叫我出门去打酱油的，但我却空着两只手回来。她只注意到我还没有吃饭，却没有责骂我犯了大错。

悄然离去的小帅哥

小卖部的柜台其实是一道分割线，分割着顾客和售货员，其作用不亚于今天豪华办事处的办公桌。显示着森严和界限。

每每走到柜台前，要么只能仰着头看着高高的柜台，想像着里面的货品花样，其丰盛其美好被想像到了极致；要么被母亲抱着坐在柜台上，终于满足愿望一窥柜台后的乾坤；要么等稍稍长高一些，终于可以踮起脚尖把柜台背后的精彩一览无遗。

不知何时开始，小卖部高高的柜台后，坐着一个正当年的小帅哥，简直就是今天号称的“小鲜肉”，国字脸，浓眉大眼，皮肤白净，总是穿着一件干干净净的白衬衫，领子洗得白白的，嘴角有刚刚破土而出的细细的绒毛。在昏黄的背景下，简直就是自带光源的发光体，安安静静如一朵刚盛开的木棉。

刚刚看到这么好看的哥哥坐在小卖部的柜台里，作为小姑娘的我还纳闷，小哥哥正是上学的年龄，他的父母怎可以让他这么早工作?

我把疑惑告诉妈妈，妈妈讲了一个伤感的故事。原来这个小帅哥的父母从家乡到省城工作，生下作为老大的小帅哥，发现不幸是

个侏儒后，以补偿心理生下弟妹好几个，后来的几个孩子都帅气美丽高大。也许父母的爱心转移，也许少年内心自卑。如今17岁的年级身高却只及五、六岁孩子，虽然脸盘长得英俊潇洒，但配上五短身材，愈发残忍得让人不忍直视。因为在城里总是受到别人欺负，父母就把他送回乡下爷爷奶奶家，给他找了这么一个“差事”，他每日摇着他那弯曲着的罗圈腿，吃力地走到小卖部，努力爬上柜台内的高凳子，坐在那里，就成了一道别样的风景。

这风景仅限于他不动的的时候，一旦有顾客要买一样货品，对他来说，就是一场艰辛的考验，他蠕动着短小矮胖的身躯，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借助梯子、高凳、竹竿、钩子，才能勉强取下顾客需要的东西。

可以看出，小帅哥并没有因为自食其力变得快乐，他英俊的脸色变得愈来愈忧郁，眉头皱得愈来愈紧。他可以躲开城市里的明枪暗箭，但仍然不能逾越小卖部里高高的货架和柜台，赶不走在小卖部门口快步跑过的一群群熊孩子的高声嘲笑。

一天，走进小卖部，发现柜台里换人了，换成一个中年男子。小帅哥呢？原来，他趁爷爷奶奶睡熟后，在家中上吊自杀，离开了这对他来说的愁苦世界，远离了不公平的人生，他的年龄和形象，定格在17岁，冻结成小卖部柜台后那一道静默的、深深雕刻着悲伤的油画。

春花秋月，夏雨冬雪的景致转换去而复来；斗转星移，物事变迁的历史车轮隆隆驶过。如今，记忆里的小卖部早已经变了样，那里，已经修葺成一个面积很大的超市，宽敞明亮，其豪华奢靡、物品琳琅满目早已和任何先进超市媲美。顾客鱼贯而入，自如选购，收银员统一着装，手法熟练地扫码收费，整齐划一，面无表情，体现着高效，彰显着先进。酱油缸醋缸早已经被掩埋在历史的尘埃里。

我徜徉其中，一边尽享购物的乐趣，一边沉吟不已。我看似脚步轻盈，实则深深蹒跚徘徊在童年记忆里的小卖部，仿如黑白电

影里的镜头一样，虽不是真实可触，却那么甜蜜，那么温馨，那么痛楚！

穆　军

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中学教师。著有散文集《走近狮城》《生命中的温差》《爱的礼物》和诗集《秀色诗篇》。

毓山亭追记——母亲·永德哥·茶树

邓星东

“搬离这里，足足过了40年！”

踱步在这废置的铁道边，我心里念道。

这片被征用近半个世纪，至今仍被野树灌木杂草掩盖的山坡区，开始受到威胁了！

晴空下，两栋极耀眼的高层住宅就矗立在它身边，以白色矮围墙为界，也许就在哪一天，大吊车的长臂就进入山区飞舞。

这里，曾经是“丰永大”义山——毓山亭西北边陲地带，住过十几户人家，各有些园地，而我家园就在那地势较高处……

拥有六个房的亚答屋，曾经是几位斋姑住宿和“修行”的庵堂，周边除了常见的十几株红毛丹树，以及杨桃尖蜜腊豆蔻等果树外，也许在星洲大地，唯有我家园能见到“一丛丛”占满斜坡的茶树……

此刻，山坡区离我多么近啊！我多次“入侵”，想探个究竟，无法抵近，有些遗憾！

1950年年初，我们从柔佛河中游的一个港湾搬来这里，不及两个月，母亲就投到建筑业三行里，做起挑泥的工作。

那时期，新加坡建筑业开始蓬勃发展，好些地区争建洋楼，名气最响亮的便是“香港花园”。母亲活动的地盘，是在武吉知马、荷兰路小班兰一带。

每当工程告一段落，母亲这批挑泥的，便要休息些时日。过了不久一位大约40岁叫永德哥的便会上门来找母亲，他的到来，意味着某某地“起洋楼”了，需要人手了。

他是母亲工地里木部的男性工友，个子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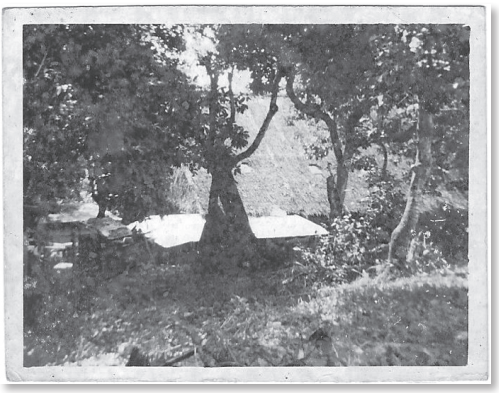

屋后的红毛丹树，近镜头的是茶树，地势较高。（1959年相片）

高，身体结实，皮肤晒黑，穿着某一类黄斜衫和短裤，住在武吉知马“石山”一带，似乎承包泥水部的工程。

每当他走近家门时，会喊一声：食昼了没?

他总是要赞母亲给的茶叶是怎样的好，茶后有“喉底”，有余香，说：这才是真正的唐山茶。母亲总是嘻嘻嘻地，心里自然高兴。

永德哥姓古，祖籍梅县丙村，爱谈家乡事；他把我看作懂事的孩子，带着笑容，多次对我说，乡下的米饭有“仁”（质地好，隐含情义）；他希望有一天“转唐山”，回乡下住！

说起那近百株茶树，当然是战前庵堂的主人栽培的，从哪里移植而来，没人知晓。闲暇时，母亲会剪掉老枝叶，适时候，摘下嫩叶芽，经搓揉发酵，焙干制成茶。

母亲制茶的手法也许不到家，条索松散，颜色黯些，不过，冲泡后，很顺口，有“喉底”，经常有些亲友前来索取。

到了1960年，一脸慈容的母亲，忽然转到一家专业种植胡姬的私人花圃——万里胡姬花园当园丁了，住宿那里，一星期回家一次。

自从母亲离开三行，同在三行业里多年的永德哥，也少来访，过后便断了音讯，没再与我们联系……

那时候，新加坡兴起胡姬热，好些花圃大事种植胡姬花，我也开始整理园芭，去掉一些茶树，种了不少芋花（火鹤）、石斛兰

等，将我家园唤做“小山园”，至今留下一些照片。

进入70年代，父亲已过耳顺之年，白天仍然在爪哇街路边摊位摆卖衫裤；晚上，坐在客厅，手摇棕榈叶扇，喝金玉桂（包装的铁观音），不喝母亲的唐山茶。

那当儿，母亲退休多年，永德哥大母亲若干岁，健康好的话，诚然还可继续在建筑行效劳（提到永德哥，我脑海自然浮现他的笑容，仿佛又听到了他那浓厚的乡音）…… 后来，他有没有回到那阔别多年的家乡，或回乡省亲了呢，不得而知。祝福你，永德哥！

大概1971年左右，丰永大公会当局获得通知，丰顺、永定、大埔三邑族群属下的义山，将被作发展用途，几经交涉，最终敲定只获保留六英亩许之地和三邑祠堂，作为清山后安置先人骨灰善后事宜。

毓山亭那广袤的土地，最终逃不过被“征用”的命途，而我所谓的“小山园”也自然保不住了，1975年年初，我终于怀难舍之情，告别了居住25年的老屋……

母亲（56岁），与笔者2岁女儿。
（1971年11月20日摄）

“那些茶树还活着吗？”

正在顾虑什么的时候，我又一次望到与这山边野树相望不相亲近的两座高层组屋，安详地沐浴在和煦的阳光里……

芋花园的一角 儿子3岁。
（1971年11月20日摄）

老屋左边，冲凉房前面是一棵杨桃树。(1959年相片)

邓星东

1940年出生于柔佛州，南洋大学第六届文学士，中学华文教师，曾在南洋商报《商余》投稿，近作以参商为笔名写了《诗人力匡在育英》，登在《联合早报》副刊《现在・缤纷》（2016），另一篇《帝问港追记》，登在《炎黄文化》19期（2014），平日爱泛读，喜听地方戏曲、歌曲等。

记忆新加坡

任鸿雁

初来乍到的邂逅

离开新加坡也有几年光景了，每每想起这个我人生中最重要的生活了十几年的在地图上只是一个小红点的地方，依旧记忆犹新，铭心刻骨。过往一切的艰辛、困苦和快乐都化成了美好的回忆，仿佛就在昨天，就在眼前。

“去新加坡？听说那可是个安全、漂亮的花园城市，干净得随便坐在地上，衣服都不会脏哦！”依着对新加坡的憧憬，对孩子的双语教育，在2003年5月带着还不满11周岁的儿子义无反顾地奔向了这个散发着莫大魅力的美丽岛国。

当时，沙斯肆虐，一下飞机，还没看到岛国的模样，就被中介带到一所住处隔离起来。这样就认识了一些陪读妈妈和学生。有人积极面对，有人抱怨连天，弄得我有点不知所措。不管那么多了，既来之，则安之！配合中介为孩子找学校参加考试，还好没费多大周折，儿子就被一所小学录取了。当时，我们俩还高兴地拉手欢呼跳跃。

其实，为了心里踏实、安稳，我们带了许多钱到新加坡。可是，一遇到买东西、吃饭的时候，就不由得换算来换算去，哎哟！一元新币的东西就用了我五元人民币哦！干脆就不舍得了。“你怎么又饿了？”感觉午餐还没过多久，儿子就吵着要吃晚餐了。“以前，无论去奶奶家，还是姥姥家，都是一大桌子的菜，你看看我们现在吃的？”儿子嘟囔着。看着眼前两小碟一荤一素的菜，听着自己肚子里“咕噜咕噜”的叫声，眼泪打湿了眼眶。一个月不到，体重竟减去了十几公斤。

半年后，为了节省机票钱，让儿子单独回了

趟国。当他假期结束，返回新加坡后的第一句话就是：我要回国，不想待在新加坡。然后就是哭了一整天。原来，儿子的老师为了提高他的英语水平，除了华文课，不准其他同学跟他讲华语，而且他比别的孩子又大几岁，所以没有朋友，学习困难。看着儿子的艰难，想着自己的处境，听着亲人的召唤，是走是留？内心煎熬了许久，终于决定：咬牙坚持，坚持下去，一定要坚持到底！

就这样，慢慢地适应了热带雨林的环境，在蕉风椰雨的陪伴下，我们爱上了天空湛蓝、遍地绿野的花园之国。

儿子一入学，我们就在文礼一带租了一个房间，房东人挺好。一天，他手拿三盒食品，招呼我们："快来坐下，吃榴梿喽！一人一盒。""榴梿？榴莲是什么东西？""这可是水果之王啊！好吃，快尝尝！"当盒子一打开，我们俩立刻掩住了鼻子，怎么这么怪的味道呀！小心翼翼地抿了一点点，咦！甜而不腻，黏滑松软。嗯，不错！接着，就大口吃完了一整盒。而儿子呢！也尝试了一点点，"噗"即刻喷了出来。从此，我对榴梿上了瘾，儿子却滴口不沾。

融入本地生活

"融入"一词对外来人来说看到、听到、用到的时候可说是频率很高了。由于各种原因，很多本地人对长着中国脸、说着中国腔的外地人没什么好感。儿子上中学后，为了给他一个好的学习环境，就在联邦道单独租了一套有走廊的屋子。有一天，我刚进电梯，转身看见腿脚不便的邻居安娣正慢慢向电梯走来，就伸手按着开关等她进来。她则微抬额头，微斜眼角，冲我点了点头，以示感谢，我微笑以对。晚上回家，跟儿子提起这事，儿子说他也遇到过类似的事情。借此对儿子进行教育：无论别人如何以待，继续做你该做的好事，因为人家不仅看到你的素质修养，更能看到你背后的大中国。同样的事情再次发生时，安娣问起我的工作，当她知道我是一位华文补习老师时，脸上的表情有了180度的转变。再加上一天深夜，安娣从国外旅行归来，不巧赶上电梯坏了，只能乘搭另一部电

梯到七楼。恰好儿子跨年夜迟回来，碰到这一幕，毫不犹豫地帮她把行李扛上了十楼。凌晨两点多了，突然有人敲门，原来是安娣非要送我一条披肩不可。甚至于我们后来要搬走的时候，安娣告诉我们：如果找不到合适的屋子，就搬去她家住，令我们倍感温馨。

这样的事例不胜枚举。在儿子学校做义工时，认识了教英文补习的雪芳姐。当她对我有了一定的了解和信任之后，就把自己儿子的华文补习交给了我，而我的儿子也加入了她的班。不同的是，她是无偿的，我是有偿的。如今，懂得感恩的儿子每年都会去给这位令人尊重的老师兼阿姨拜年。

特别令人难忘的是2007年的一天，朋友告诉我：听说新加坡政府移民厅给一部分中小学生寄了信，允许他们申请成为永久居民。感觉这么幸运的事不会落到自家头上，所以没太在意。中午时分，朋友又再次打电话给我，说是她认识的一个朋友的孩子真的收到信了。我这才拿起电话试一试，话筒传来：“请把名字和学生证号码报一下。”当我表明意思，对方立刻答道：“他被批准申请PR了！”啊！真的吗？我太激动了，不知道要说什么……此时的我已是泪流满面。因此，儿子在不到15岁的时候就得到了永久居民的身份。

结识作家朋友

我本身是一个文学爱好者，从小爱读名著，但阴差阳错读了理工科。来到新加坡后，一次偶然的机会使我接触到了岛国的华文文学及一些本地和新移民作家。譬如，《赤道风》的创始人方然和芊华这对伉俪，他们不仅兢兢业业，而且也给新人莫大的鼓励和支持，因此，我的数十篇散文刊登在此杂志上。尤其每次跟随他们把

新一期的《赤道风》送去各个学校时，愉快的心情就会淹没所有的疲惫。

在走马观花《联合晚报》的当儿，作家专栏的文章是必读的，“穆军”这个带点男性化的名字渐渐熟悉起来。她把生活中平凡的小事化成文字跃然纸上，朴实风趣，难以忘记。而后在一次文学活动中认识了性格细腻且豪爽的她，不仅成为文友，也成了好朋友。这次返新，她还亲自下厨做了一桌子的北方菜，款待我和结伴同来的方然芊华夫妇，其乐融融！

为了更好地教导学生华文，不惜抽出时间报读了专业华文教育文凭，也自费聆听尤今、韩山元等著名作家、历史研究者们的讲座，更是积极参与各类文学活动，并参加过作协的新春和中秋宴会。很荣幸结交了石君、君盈绿、艾禺、李选楼等知名作家。每当他们有新作品发表时，也会微信给我，让我有机会一睹为快。每次回新加坡，一定约上这些老师兼好友们茶叙，感觉跟他们在一起，畅所欲言，不仅能沾染书香气，而且能提高文化素养，净化将要腐朽的心灵。

儿子扎根岛国

“岁月辗转成歌，时光流逝如花。”这些年来，新加坡发生了巨变，我们的生活也随之蜕变，但我们爱这片热土的心是更深更浓了。虽然由于各种原因，我没能留下，但已经圆满服完国民服役，且是准公民的儿子却扎根在了这个靠近赤道，可以充分享受阳光、沙滩和海浪的狮城之国。我相信：他会把所学所得奉献给这个培育他的、他也热爱的第二故乡！

任鸿雁

文学爱好者。偶有散文发表在杂志《赤道风》，如《人生无常》《拾金不昧》《挥挥手，微微笑》等；散文《人生百态》收录在《新华2015年度文选》中。现旅居美国。

那年到圣塔芭芭拉

陈华淑

2009年5月初，以著名作家白先勇先生为顾问的昆曲青春版《牡丹亭》在新加坡上演后，整个文化界似乎沸腾起来了。那一段时间，几乎每天都有报道、追踪、访问和评论的文章见报。我对昆曲的认识很少，但见到白教授，却令我回忆起了十年前在白公馆拜访他的情景。

1999年8月19日，孟文受邀前往美国加州的圣塔芭芭拉（Santa Babara）出席一个学术研讨会。当天，我们搭乘新航的班机启程，在洛杉矶转搭内陆小飞机到圣塔芭芭拉。这架小飞机的机龄应该不小了，载客量只有30名。两位机师身高体壮，戴着墨镜，口里嚼着口香糖，神情轻松。一位粗声粗气，臂壮臀肥，却诙谐开朗的空姐，一边在准备冷饮，一边在和搭客调侃说笑。起飞前，还得靠副机师用手转动机前的那个单螺旋，等它飞转得“格拉格拉”作响，他立刻跳上副机师座位，机师开足马力向前冲刺，小飞机这才“嘎嘎嘎嘎”起飞了。在感觉上，我们有如从一部豪华型的轿车换到一部迷你型的小车子一样，既有趣又新鲜。但当它在蓝蓝的海面上，沿着长长的海岸线低飞的时候，我好几次还担心它随时会掉入海里呢！它教我想起了二战时期的米格勒战斗机。

谢天谢地，终于抵达目的地了！圣塔芭芭拉是个十分宁静的小镇。由于背山面海，山脉挡住大陆的热气，海湾使风转向、倒流，因此气候宜人，天空总是蔚蓝无云，长年如春，冬暖夏凉，据说很多人退休了，都选择到这里终老。

前来接机的是诗人兼学者杜国清教授。杜教

授是研讨会的策划人，和白教授都是圣塔芭芭拉 · 加利福尼亚大学中文系的教授。在这个小型的研讨会上，气氛温馨和谐，尤其两位教授的“双簧”，谈吐风趣，时而抬杠，时而互捧，不愠不火，进退合宜，为研讨会增添了不少情趣。

会后，杜教授极尽地主之谊，享用了一顿丰美的海鲜午餐，又驱车带领众人到处游览。我们穿街走巷，先到市区参观建于1786年的西班牙式法院和教堂，再去码头浏览美丽的海景，最后去拜访“白公馆”。杜教授说：到此开会的作家不到白公馆探访，犹如游客到了北京而不登长城，会感到遗憾的！白公馆就坐落在海边的山坡上，驱车上去，在迂回的小路两旁，富家豪宅多深藏在绿树红花之间。难怪杜教授会说：“庭院深深深几许”啊！素闻白教授爱花惜草，庭院里栽种的花木，如月季、杜鹃、海棠等等，一年到头，满园芬芳。他也是一位收藏家，珍藏着各派名家的字画，满室书香。现在听杜教授这么一说，更觉机会难逢，非要去“闯馆”不可了。虽然白教授谦虚地再三推却，终究抵不住大家的诚意而答应了。

到了到了，白公馆门前的一排嫣红的九重葛和几株不知名的花树，就像是为这单层式的平房筑起了一道彩墙。大家正在那里左探右看，不时发出赞叹的时候，一个清亮的声音在门后响起：“来了，来了！欢迎，欢迎！”门开处，白教授出现了。他神采飞扬地把众人引进屋里。屋里小小客厅，窗帘低垂，灯光柔和，布置高雅，录音机正在播放着婉转动听的昆曲。白教授对昆曲这门艺术情有独钟，说它是结合了中国的诗、舞、歌、剧，包含了许多传统文化的元素和美学。学贯中西的教授，对自己的民族传统文化如此执着，令人敬佩万分。壁上桌上墙角窗边，站的靠的挂的摆的，除了书籍古玩之外，就是字画。其中一副对联的联句是台湾制联名家张佛千题的：

導路則先輝勝鳳翼
稱士曰勇筆勝龍泉

我才疏学浅，只能略知联句的意思是对白教授的学识和才华给予无上的赞誉。想问白教授，却见他像个导游不停地回答这个，应对那个，也就作罢。

来至庭院，则无处不栽花。可惜的是花期已过，只留下满目的翠绿。是繁花也好，是绿叶也好，在白教授的眼里，它们都是他的至亲至爱。他说每年二月天，山茶、杜鹃、月季花便像赶集般竞相开放，连续几个月的这盆花未谢，那盆花已绽放，真是看不尽的繁华。可是对着眼前春色已尽，不再绚烂的园景，他毫无掩饰地流露出丝丝惋惜的神色！

所谓不经一番寒彻骨，焉得梅花扑鼻香？生活中有掌声和鲜花，也有荆棘和泪水。而每一条成功的道路，都得靠自己的努力和耐力、毅力，披荆斩棘，一步一脚印辛辛苦苦走出来。作家学者如白教授饮誉国际文坛，退休后得以在如斯清静的环境里读书创作，听绕梁的乐曲，赏怡情的花木，在家有知心朋友论学谈道，出外可以云游四海，穿梭世界各地。这样的生活是不是很令人羡慕呢？

陈华淑

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擅写游记和散文，著有《飘飘夜雪报冬寒》《追云月》和《冰灯辉映的晚上》等。

落满故乡的树叶

把你捂进伤口，记忆匮乏
梦，落满枝头
愈来愈真

叶子飘进大海
岸，踩住浪花的尾巴
煮沸的思绪
随波浪翻飞
乡音，举一只船摇晃

故乡，在来来往往的途中颠簸

喊一声娘
雨水在充满落寂的经络，
流淌
一团火，会从树干燃烧到整个海面
我深信，你就在不远处
揣着我的乳名
看我

春天，月亮渐渐丰满
一片一片浮沉的
树叶，也依次转绿

陈华美

笔名花好月圆，江苏盐城人，现旅居新加坡。中国诗歌学会会员、香港诗人联盟·香港诗人报社永久会员，凤凰诗社副秘书长，中诗报第三临屏创作室主编，《大西北诗人》和《草根诗刊》执行主编。作品散见各海内外刊物。

陈华美

前朝记忆

童话里的天鹅不是梦
构筑的新皇朝早在心中盘了根
那是儿时的幻想
也是父亲留给我的权势
云霄仙境酝酿在水云间
废墟遗址城垒壁垣
万丈高楼平地起
17年的血泪
换来巴伐利亚19世纪后的不朽神话
世世代代膜拜顶礼
以崇敬的步履
踩着螺旋步梯
瞻仰盛世中的海市蜃楼

英姿飒爽气宇轩昂
那是路德维希二世的不惑身影
日暮时分湖畔漫步
运筹着扩建城墙的旗帜
纵然耗尽荣华
古堡的神秘糖衣依旧甜得诱人
无意闯入枪杆子下的陷阱
从此沉沦堡垒外、湖心中
做愤世的囚魂
任艺术细胞发酵
随建筑宏图蒸空

萱萱

世人笑我痴狂
是真疯还是假傻
精神失常是政敌掩盖密谋篡位的代名词
粉饰太平褫夺摄政
新天鹅堡注定是童话的开始
悲剧的结束
游人踏上仙踪的启程
遗灵遥望空守的归途
逐梦者心田重燃的传奇……

附记：日前于今年冬天走访德国施万高的新天鹅石城堡（前巴伐利亚国王路德维希二世的行宫之一）。该堡共有360个房间，其中只有14个房间依照设计完工，其他346个房间则因为国王在1886年遭政敌暗杀而未完成，在他死后的七个星期城堡向公众付费开放。新天鹅堡是路德维希儿时的梦想，与其父所住的高天鹅堡遥相对望，有过之而无不及。它修筑在云端山峰之间，外形仿如童话仙境里的城堡，是在旧防御墙的废墟遗址上，历时17年修葺而起。

萱　萱

现任义安理工学院中文系讲师，锡山文艺中心理事。曾于国大中文系执教，前新传媒电视编导与记者。文学作品见于《锡山文艺》《热带学报》等。

静思

我知道走去那里
可以见到一园绿树和一池碧水
如果　我一直倾情于山水与绿
蓝天和白云会悄悄离我而去

春去春来　不敢偏爱且愿固守
情绪或许偶有起伏
但还是喜爱日落前的暖暖阳光
过后　才忆起旧岁那道彩虹

忆起母亲说：海南是椰林之岛
南洋狮城昔时村庄和今日海滨
不也有茂密椰林伴着阵阵风儿
只是这里偏静使海面不愿起浪

烈　浦

原名陈川强，新加坡作家协会名誉会长，大士文艺促进会主席，《大士文艺》主编。

记忆中的穗园小区

秀　实（中国香港）

惊蛰之一

潜伏着的想念终于苏醒为生存的触须
春日伊始我重过穗园小区
那些茂盛的树木恣意地繁殖着
不知道下一次刈割的轮回
感到颓唐的是，那长久不变的街景与栏栅

通往旧建筑的阶梯寂静无痕
水泥地上投影着筛子般的光阴
我寂寥地走过，梁柱后的大门内
有身影如褪下锦衣华服的往昔

万物也都苏醒剩下一头小小的兽仍睡着
那样也好，可以让生命好好地歇息
那段岁月已是全部，余下的不过虚构
穗园小区的一切都依旧，我仍坚持
生活如等待一次相聚的依旧

惊蛰之二

我在树影与灯光下穿过了永恒的日子
生命里所有的色彩与温度都已然出现
在有红绿灯的闾巷中，一切却如禾穗般简单
一个信念孕育在夜间，在梦里，复在清晨的雨水声中

龙口西路是一条短促的河流，但流水平静如惦念
店铺灯火亮了又熄灭，人脸桃花般往来
我宁愿无名，宁愿让一个爱可以轰然的来到
那些文字的声与色，都装点着妳的朴素无华

简陋的旅馆内，困锁着一个洒落微雨的夜晚
寒意在这个惊蛰中悄然来临
想念着的柔软，想念着的体温与宁静话语
远离繁华，拒绝盛世，是我的暮年

大寒

所有落下的叶子从不曾返回枝桠，我看到
许多曾经坚持守候的事物都在泥土中腐朽为萤
那个空间仍清晰无比，床尾是简朴的木桌与一排窗
笔与纸张，化妆品与首饰杂乱的置放其中
左侧是厕与沐浴间。那临街的夹缝有光
或晴或雨的一只小窗。记忆中的水声从未歇止
南方的夜总是柔软的，如有温热的瀑布流淌过
整个平原。以双手来摸索甜蜜的梦土，梦是另一种
伦理的存在。它会起伏会呼息，它有色彩

大寒夜我瑟缩地走过穗园小区只因
我仍坚持着。眼下的龙口西灯火疏落。两旁的大树
枝叶更浓密而树椿上系着许多休歇的共享单车
那间路旁咖啡店换了莫吉托的名字让我联想到
对善的固执，清醒和昏醉的相补与相依
而我还想到失落了的岁月和性。它真诚而简单
再不能带有任何的诠释。厌倦了世间的话语
只因它极为单薄，并夹杂了许多的偏见与傲慢
无惧于穗园缓慢的变改，牵挂却总是存在

秀　实

香港诗人。香港诗歌协会会长，香港散文诗创造社社长，香港《圆桌诗刊》主编。著有《台北翅膀》《茶话本》等诗集。

沱河

黄昏时，念起沱河
芦苇丛中有童年的欢乐
只不过，有些记忆零乱
模糊得像翠鸟的叫声

三月泡桐花　紊细
沱河畔渔歌丝丝入扣
远处是唢呐的声音
飘渺
嫩柳摇动着情思
暮归老牛　如同国画里的
风景

沱河，一声欸乃的桨声划过
杜鹃花有些缱绻了
抬眼望去
远处　群山如黛
近处　竹笛悠扬

沱河边，
一簇簇青草朗读关于
春天的诗歌
声声慢，雨霖铃
离乡的人，开始思念家乡
不经意间
麦子开始衰老

丁　纯

1970年出生于安徽，文学博士，副教授，研究方向为中国现代文学，现任职于广州华南师范大学。

丁　纯（中国）

辑四：

杂忆

碎笔记忆二则

张挥

历史的包袱是一个重担，但我们不能将它丢弃。

我也知道，历史需要承传，因为历史在承传中才能延续。

历史存活在许多人重叠交错的记忆中；

历史在许多人的交错重叠的记忆中存活。

我一直在回忆中寻找“那时刻，我在”的许多场景……

碎笔记忆之一

新加坡华族语文的发展，一再受到国家语文政策的影响而每况愈下时，我很怀念五、六十年代的华校生，展现了青年学生的活力的历史记忆，而写了两部长篇小说（《双口鼎一村，那些年那些事》以及《烟事袅袅》）来传承这种“华校生精神”。因为，那时刻，我在！

那个时代的华校生不是不关注试卷上的分数，不是不操心毕业后的出路，但是，他们更加关注现实生活的发展而及时地作出了具体的回应，诸如踊跃参与为国家的独立、民主自由、基本人权、教育平等的争取，而做出了贡献与牺牲。他们那种英勇气概、坚韧的毅力和舍身忘我的精神，我们是无从在现有的中学生身上找到的。

我们不得不承认，那个时代的学生运动，是社会运动的组成部分，从这些事迹的历史记忆中，我们可以看到我国青年学生曾追求的理想和他们曾采取的策略及其活动价值。

因此，他们在那动荡的历史时刻，高声回答：

“那时刻，我在！”

我现在也明白了一件事，为什么那个时代的中学生喜欢读鲁迅，因为，变革的时代读鲁迅，你会清醒！

碎笔记忆之二

在审阅投来的稿件中，下面这一则的闪小说很精简到位，在创作的手法上，“立意”很尖锐但很敏感，而“达意”的手段很创意，充满想象空间的留白。原文如下：

一个国宝级艺术家的访问。

访者：“你曾经在多年前因政治问题坐过牢，能说一说你当时的经过吗？”

艺术家沉思半晌：“你关掉录音机，我们随便聊聊。”

啪！

录音机停止转动。

访问继续。

历史沉默。

当历史沉默的时刻，那些在现场的人只能口耳相传一段段琐碎的历史记忆。这是犹太人承传历史记忆的方法，都记录在《圣经》里了！

张　挥

新加坡书写文学协会会长，近作长篇小说两部《双口鼎一村，那些年那些事》（2015）及《烟事袅袅》（2017）。

人民公敌

张秀美

只要我一出门，十有八九就会遇见隔壁老王的太太，她关心地问，“吃饱了？”我真恨这一句话。我根本没有可能吃饱，饥饿的头脑正在使劲儿启动忘记程序，她一提起吃啊饱啊之类的字眼儿，我的肚子就咕咕叫开了，似乎就停不下来了。

早晨妈妈必定会对着吃了半碗稀粥的我们叮咛一番：放学了要晚一点回家，山路上总会找到好多吃的。

是的，我们都知道，比如春天会有漫山遍野的野菜野花，秋天的榛子、橡子、花生子等一定少不了，就连冬雪下都会有意外的惊喜。可是，夏天的果子又酸又涩，那些野菜野草已是嚼不动咽不下了。这青黄不接的夏天，妈妈满满的信心……我们都打心里佩服。

本来，妈妈每年都会设法留下一点玉米，好帮我们度过夏季。为了安全，玉米被严严实实地压在陶罐里，罐口封了一道又一道，通常一打开，就是晃眼的金灿灿诱人的香喷喷哪！

可是这个夏天妈妈揭开盖子的时候，居然嚎啕大哭起来。我们惊恐地跑过去，看见罐里的玉米早已不见，一窝粉红色的小老鼠围在一起睡得忘乎所以，而它们的妈妈则惊惶地瞪着我们……我们的这个夏天完了！

所以这个夏天，我们家最多的话题是老鼠：抓老鼠打老鼠灭老鼠，反正吧它们的可恶超过了过街老鼠。不过，就是在街上看见老鼠我也是打，它可能就是祸害了我们家玉米的老鼠，或者它们与我们家的老鼠（呸！我怎么会说它们是我

们家的！）是邻居亲戚朋友同学，壮志饥餐胡虏肉——可惜我们没有吃老鼠的习俗。

但是每当我们抓到了老鼠，拿给妈妈报喜邀功，妈妈总会在赞美我们后，深深地探下头，深深地疑惑着说，不知道好吃不好吃……它们一样也是吃粮食的……这要是头猪，哪怕是条狗，就算是……是猫，该多好啊！然后妈妈会歪着头，仰望着天空，忘记了身边的我们和老鼠，思绪很久才跌回到我们身边，而我们正在吵着饿呢。

如果再这样继续下去，妈妈会开创我们家乡饮食的新习俗也说不定呢。

但是我们还是挨过了这个难熬的夏天，然而成长确是把我们忘记了，这个夏季，我们的个子连一丝一毫都没有增加，曾经薄薄的脂肪几乎耗尽，个个身轻如燕，走过如飘过……

隔壁王家太太着急地对妈妈说，孩子都在长身体，你可得想办法给她们吃饱，这一个一个面黄肌瘦的，胸都发育不出来，我不怕你不信，将来都难成个人。那你这一群丫头，嫁出去可就难喽……

关于嫁不嫁的我不懂自然不会理会，但若不能成为一个大人那可是万万不行的，我早早就盼望长大了。

隔壁王家太太的话，我记在心里，我怜悯地看着自己和姐妹们瘦瘦的体格，恨死了那个破坏了我们这个夏天的老鼠，虽然它们可能被我们打光了也死绝了，它们那飞了散了的魂魄也许正在怨恨着我们的冷酷。

这是很久之前的事了，如今，天地早已翻覆，家家户户都不再为吃操心了。

隔壁王家太太早已抱了孙子，她特别爱孙子，总是做很多好吃的给孙子。王家太太挂在口头上的话就是可别饿着了，饿了长不大，我可不要我大孙子成不了个人。

所以王家孙子被养得特别爱吃，嘴就很馋，也能吃，胃口相当

大。感觉王家孙子最亮眼的就是肚子，岂止是肚子，他圆圆滚滚，早就开始穿上大人的衣服——买回大人的衣服，剪短了就合体了。

但是，学校体检时，王家孙子的状况愁坏了老师们，老师家访，家长里短之后，老师告诉王家，要孩子少吃一点，晚上尤其不可以太饱，多吃一点粗茶淡饭，还建议并强调说吃野菜就很好啊。

于是，隔壁王家太太问我妈妈，那时你都给你家女儿们吃了什么，一个一个精瘦精瘦的，真让人……眼馋啊。

妈妈和隔壁王家老太太一起，二人拄着拐杖，在附近的山里，寻找当初的野菜野果，而野菜野果似乎也没有昔日那么野了，都长得水灵灵胖嘟嘟的。嘿，王家太太说，这都胖成我孙子似的了，吃了恐怕也没有用。

所以王家孙子一如既往地胖着，小小年纪就中了不少类似老年病，从此，隔壁王家太太遇到人就说，可不能吃太饱了啊。这吃饱了吃好了可害人了！

隔壁王家太太的恨竟胜似我们恨那个夏天的老鼠啊！

老鼠是公害，是人民的公敌，吃好吃饱这件事已经上升到那样的高度了？

张秀美

来自北方，在本地从事母语教育工作。著有合集《女人之约》。

记忆，不停跳动

李宁强

我的回忆是一片片、一串串零乱的记忆，寻不着条理，也理不出头绪。它也许是一组画面，像电影分镜头；也许是一个闪过瞬间，闪现当时震撼。它也许是一个永远抹不去的印象，像定格照片镶在你一生的心框里；它也许是一段刻骨铭心的独白，早已纠连着心。

回忆常是甜蜜的、欢乐的；记忆却是一种无法控制的自我冥想，并且带着一种揪心的伤感。至少，于我是如此。在不断跳动的记忆中去回忆，总有一些画面声和音曾经或正在触动着我。时间走过，它们仍旧在叩动我的心门，仍旧在伤感，并甜蜜着……

浮尔顿的味道

浮尔顿大厦，对我，太熟悉。不久前，其实是在1996年，当国内税务局搬离这里，我开始失去回忆的联系。

1976到1996年，我常在这里徘徊。因为女友就在大厦里工作，放工后可以漫步新加坡河，或到附近维多利亚剧院看表演。20年来，她已从女友变成太太，但周遭景物变化却不大。我拍照的地方，背后曾有一排热闹的小贩档，沿着河岸，构成一道精彩的人文风景。起首第一档是卖烧腊的，味道好极，舌尖记忆不能抹灭。坐在河岸用餐，食物香味与河上飘来的臭味交织。如今，密密麻麻的舯舡不见了，河水也从乌黑转为青绿。中学时常随美术学会到这里写生，船、河道、仓库、苦力、蓝天、白云，都是画笔下的题材。好像越旧、越乱，就越美丽。

浮尔顿大厦过去曾是邮政总局所在，如今整座大厦成了星级酒店。改变最大的是一种氛围，从平民、亲切，到一种西方文明的典雅、高贵，让我的回忆一时找不到方向。拍照时，酒店沿河岸的户外咖啡座空无一人，烤肉香已一去不返。我看到游客开心地与新加坡猫雕塑合照，如果是见到当年真猫，他们会一样兴奋吗？而我，只能远远，用鱼眼镜头记录我的回忆。也许，在它消失之前，这是我唯一能做的事。

照片摄于浮尔顿酒店外

记忆中的劳动妇女

天还没亮，越南Binh Thanh渔港挤满了人，大家都在等渔船归来。当第一艘渔船一靠岸，鱼市场也就开始了。很奇怪，干劳力活的都是妇女，推车、担水、铲冰、摆卖，什么都做。男人可好，站在石堤上看热闹，或躲在有盖咖啡摊里叹世界。这里的女人何止顶起半边天，眼前就有一名鱼贩嫂不知为何事，和船夫吵得快动武，不让步的神情令人难忘。这让我想起五、六十年代新加坡的乡村

妇女，虽不像越南妇女强悍，却一样坚忍、刻苦耐劳。我家右边是一个海南村，都是养猪人家，妇女们长年戴着竹笠，起早摸黑为猪忙。下水塘采萍菜当猪食、清理猪寮、冲凉喂食，还要张罗三餐看顾儿女。生活肯定很苦，却很少听到她们抱怨。

我家左边住着一家务农的绍安人，女主人每天穿着长袖衣，卷起裤管，戴着草帽，赤脚到田里帮忙锄土种菜。一担水桶肯定不轻，挑着粪水施肥眉也不皱一下，有时午餐只能在田埂边用。生活对她们来说就是劳作，只有劳作，才能生存。难得农历新年和村里酬神时，才见到她们玩起四色牌。

经过这么多年，不禁想起这些人。也突然浮现一位半夜追韩剧，中午犹未醒，万事皆不管的一家之“煮”。凑巧，她们都是女人。

照片摄于越南Binh Thanh渔港

回不去的记忆

这是一个文学团体的新春聚会，不同年代的文艺创作人都在这

里。猜想也许能在这里见到他，一位47年前想见而见不着的导师。

一切都很顺利，在烈浦老师引导下，我穿过宴桌、穿过人声与杯盘碰击声，挤到台前。然后，我看见了一张既陌生又熟悉的脸庞，他迎我一个迟来的微笑和温暖的握手。

1971年，我热衷写稿、投稿，赚点稿费帮补学费。当时《南洋商报》的《学府春秋》《青年文艺》和《新年代》都是我攻打的重地。每回收到稿费，单上总有一个签名，写着“谢克”二字，慢慢就知道他是决定我那些羞涩文字命运的舵手。有时，他会传来一些文字，都是鼓励和指导的话语。每年年底的文坛回顾，也总会提到我这名青涩小子。

有一回，他留言要我到报社领稿费时顺便到办公室找他谈谈。但这样的邀请对一个没见过世面的乡村小子确是太意外，我的记忆里似乎就跳去这关键一刻。我没上办公室，自然也没见到他。也许是我临阵脱逃，也许是担心不知该说些什么。总之，几十年过去，我还留着这样的回忆，也还常常懊恼自己的决定。

《南洋商报》早成记忆，亚历山大路的景观不断变更。但我眼前这位老者感觉就没变过，他能立刻叫出我的笔名，也知道我爱上摄影。声音里充满热情，思路非常清晰，虽然他记不起我临阵脱逃这件事。他的回忆必定是甜蜜的，因为谈话中他一直笑着。说起当年对后辈的提携，他摆摆手：“都飞走了，都飞走了。”我心里想表达的感激，也自自然然在他挥手中飞走了。总有一天，他的记忆、我的回忆，都会随着岁月，飞走了，再不留半点痕迹。

47年前的遗憾，不能弥补，也再回不去。只能当成穿过心田的一道暖流、一段回不去的回忆。

她只记得从前

她放下筷子，从衣袋里掏出一个小钱包，拉开拉链，小心翼翼摸出一个五角硬币递给我。每天用完餐，他总要掏钱付费，枯瘦的手和凝望的眼神让我一下子就心头膨湃。含辛茹苦走过这么多困难

岁月的母亲已认不得我，她只称呼我“阿叔”，把我当成收容她的隔壁邻居。

失智症是一种可怕的心病，把一个70岁还能上下十层楼的老人摧残成如此境况。如今母亲已届九十，生活里只有几个不存在的小婴孩和一间回不去的乡村木屋。她记不得眼前，只记得从前。记忆里还哺育着一群小孩，住在乡村木屋，努力地每天一天过一天。

她的回忆是一群驱不走的恶魔，不断吐噬她惊恐而又疲惫的心。过去的记忆纷纷上门寻仇似的，坐在沙发，对着电视，什么也看不见，一会说房间有人，一会说有人从窗口爬上来。半夜，起身找遍全家，说小孩不见了，要回去找小孩，不能让别人带走。她要立刻回家、回去甘榜菜市的家，一间早被勿洛组屋取代的木屋。

我陷入两难，不知是要根据医生指示，顺着她的意思或转去谈别的话题；还是向她解释，这只是她的幻想。但毕竟是我母亲，她的回忆中有我，我的生活里有她；我们一起走过那些困境，我知道她揪心的根源，却无法帮忙她逃出所有困惑。我诅咒这些记忆，像诅咒所有曾经施加在我俩身上的遭遇。

她有时会恳求我带她回去自己的家，仿佛那是一个能治疗所有痛苦的乐园。而我，要到哪里去找回这间木屋？要怎样才能找回她的从前？怎样才能理清这些不停跳动的记忆？我只能载她去兜风，指她看哪里是勿洛，哪里是淡滨尼，然后再去吃一餐。暂时舒缓，等待下一次发作。

如果她能少记点从前，多记点现在，也许痛苦就会减少很多。毕竟，上一代人的回忆，大多是痛苦和悲伤。

李宁强

摄影与文学自由创作人。2017年，获新加坡国家图书馆选为狮城系列推荐作家之一。著有摄影文集《像由心生》（2013）、《千眼一点》（2015）和《心田无疆》（2016）以及散文集《说从头》（2015）。

回忆的空间

语凡

你的笑收在我房里书桌的抽屉，叹息收在衣服的口袋里。味道残留在旧皮夹克，体温握在我手中，多少年了还不忍让它离去。

每一次靠窗，有你自言自语的声音；每一个夜晚，都看见你远行的背影。所有的纠缠，其实不是故意，我只是最容易遇见往事，最轻易招惹回忆。

可是，可是你不是真正占有我，你只是占有一部分，就如春天曾经拥有天空却不是四季。

他的笑在你抽屉的隔壁，再过去是中学时代的他们，然后童年的玩伴住在另一个更远的抽屉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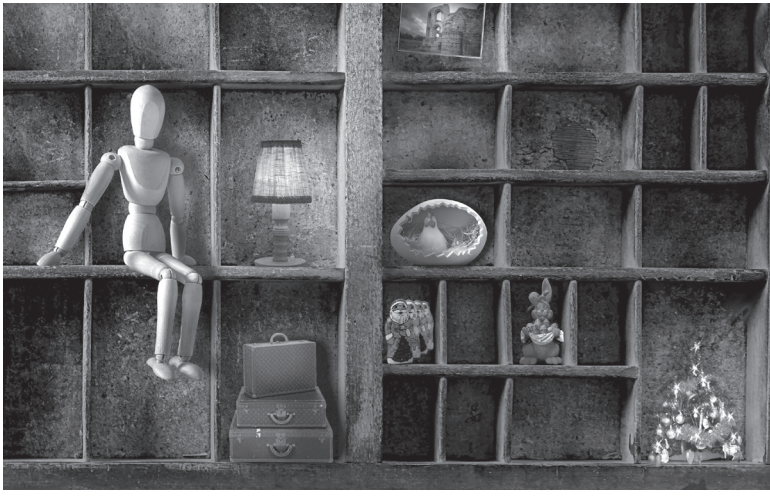

我喜欢的你们分门别类。在每一个角落，每一个空间，有时跑出来，有时候互相串门，有时候销声匿迹，也许是到什么地方旅行。

就连我讨厌的，不喜欢也不讨厌的，都住在那里。热情的脸，冷漠的眼神，陌生的表情，或者奇怪的话语，存在于各自的空间，在我想到的时候，都会出来重新加深某段记忆。

我以为我那些空间不多了，如何能收藏如此多的你们，如此多的笑、说话、故事和表情。但空间像会无限的扩大，而你们看似永不放弃地移居到这里。

有时你们看似很大有时又缩得很小，有时很胖有时瘦了。你们那么热闹地拥挤在我身边，与我一起生活着过去现在乃至我认为不可想像的未来里。

于是我想，没有谁真的离我而去。包括你。在我们说话走路生活的时候，其他的人都看着听着，我们只是暂时上台，台下的观众，座无虚席。

语　凡

原名曾国评，会计师。著有诗集《逝去的羽光》和散文诗集《语凡散文诗选》。

记忆深处那股褪不去的老味道

梅筠

舌尖上的味蕾，承载了甜酸苦辣的记忆，铭刻无法褪色的情感。一个味道，魂萦梦牵得无法自拔，如影随形，不能自己地追忆记忆深处的思念。

老妈从家乡潮汕南来，带来了炮制豆酱的技艺。那时我们住在旧式两层楼的店屋。楼梯间，常常挂着绑了由铁丝扭成钩的大竹篓，摊开在里面的就是蒸煮好了的黄豆和小麦，再撒些酒饼什么的；上面盖上了报纸，就搁在那儿。天天上下楼梯时，总会闻到一股豆味。直到有一日，那味儿好像变了，像是霉味。母亲偷偷掀开报纸瞧瞧，哇！长成一小块一小块青色的毛豆饼。见状，母亲喜形于色，嘀咕：对了。（如遇阴湿天气，变成黑色，就须丢弃）找来几个洗净的玻璃瓶，加了盐水，把豆饼通通装进去。封了口，放在太阳直射的墙角曝晒。一天两天过去了，直晒到瓶里鸡屎色的水成了琥珀色，就是开盖享用的时候。

倒出满满一碟豆酱来，勺出堆得如山高又稠又绵，热腾腾香喷喷的新米糜，把豆酱倒下去，用筷子来回擂匀；抓起碗来，“呼噜噜”往口中扒。那痛快和喜悦，如何能忘？奢华的话，白灼虾、水豆腐、三层肉等等，沾着豆酱吃，是人生极大的幸福。遇到过年，餐桌上端来了肥美，肚子凸凸的白肚鱼（有卵的发财鱼），豆酱加蒜泥加白醋，夹起厚厚的鱼肉，往碟子点了点，送进口中，勾魂摄魄。酸辣咸甘鲜美味，久久不散；有时，餐桌上多了一道母亲做的卤鸭，这时，餐桌旁必是“匙光筷影”，半晌，碟和盘全空。

老爸在巴刹有个卖蔬果的小摊子。有次，许叔建议爸爸兼卖腌咸菜。芥菜我们家本来就有，选些青翠漂亮的；家中堆满卖蛋叔寄放的大龙缸，洗净大龙缸，一层菜一层盐就腌起咸菜来。看看缸里菜摆到八分满，许叔洗了脚，爬进水缸里尽情踩踏。过后，再压上家中的石臼、椿锤等，上边再放上砧板，就大功告成。

把水缸推到门后，直到空气中飘着股淡淡的酸味，就知道咸菜熟成了。偷偷跑到门后，移开障碍物，用手拨开浑浊乳白色带着异味的汤水，抓起一颗外青内黄的咸菜，掰开菜中央，露出黄澄澄的菜心，摘片尝尝，脆得“卡卡”声。咸甜脆爆满口腔直滑喉头。切细后加几粒梅子，一两片猪油和姜丝，摆在鱼上“炊”，再来一碗白饭。哈！吃到桌脚椅脚断（母亲爱说的潮州俚语——痛快淋漓）。

岁月一闪即过，日子乍去不回，人会渐渐变老。这味道啊，还是越老越醇越香。

梅　筠

本名辜楚霞，出生中国广东潮安。70年代开始文艺创作。出版七本个人集子和一本合集。从事教育工作超过30年。曾任教育部课程发展署课本编写员（1988–1989）。新加坡作家协会永久会员。

吐

陈彦熹

她觉得自己的胃长在了喉咙眼，每时每刻都在想吐。想吐是一种奇妙的感觉，伴随着她的肠道、身体、血液、大脑。

甲篇

晨起后刷牙，是一天之中第一次感到恶心。看着镜子里拿着电动牙刷的自己，不知是否该强忍却又同时强忍着的吐感，忽然猛得低下了头。久而久之，她悟出一个方法，刷牙时务必要全程低着头，这样不那么容易想吐。刷牙是人可以自我反思或冥想之时，每次思路总是被恶心之感打断，直到忍不住作呕两下，眼眶泛红，这感觉也就过去了。

乙篇

工作的时间里长时间对着电脑。双手不停地敲击键盘，脑子里闪烁着双语文字。不知是早餐吃得太早或晚，她惯性地感觉到肠胃中翻江倒海，像汹涌的浪涛，打在如岩石般的肠壁上。她吞咽了一大口口水，皱着眉，沉住气，继续打着字。有时候太过于专注工作，会误以为这种感觉在逐渐消失。其实过了一会儿，喉咙眼还是适时地提醒自己要到洗手间体验一番何谓作呕。

丙篇

离开了工作，下班后的她来到了人头涌动的购物中心。闻到各种美食混杂的香味，眼见男女老少说话的表情，她感觉到前所未有的想吐。身边走着她的同事，她们在谈老板的偏爱。她捂着

口鼻，假装气定神闲地打着呵欠，控制着吐意。要说这世上谁最了解吐的感受，真是非她莫属了。经过最近流行卖咸蛋鱼皮的店铺，她猛得往前一倾，感觉到自己捂着嘴巴的手沾满了粘稠的液体。

丁篇

回到家，她发现自己内裤见红，按时来例假了。她感觉到小腹剧烈的痉挛，像是十万支针同时扎着两根输卵管，想象着子宫内膜被用力撕扯，痛得快晕厥过去。与此同时，她感觉到自己无法自控，只能一边坐到马桶上，一边抱着垃圾桶，随后是“哗啦啦啦”的声音。这回她跳过了想吐和作呕，直接到达了目的。吐完了像是收获解脱，把身体里的污垢与尴尬都抖了出来，留下空荡却等待休整的身体。

日复一日，她经历着这样关于“吐”的体验。她试过医生开的止吐药，但是没有明显见效。她干脆把这种感受当成一种体验，切身地体会自我与身体的抗衡：强忍不给自己吐吗？抠喉让自己尽早吐出吗？这种强大的矛盾，在她的血液里游来游去。

她没有怀孕，也没有消化系统的问题，但是她无时无刻不在想吐。惯性思维让这份感觉从大脑回流到身体，成为一种曼妙的循环。倘若哪天她突然不想吐了，恐怕心里会五味杂陈，生理会无所适从，因为变态也可以成为一种适应。

陈彦熹

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毕业，翻译工作者。现任新加坡作家协会、新加坡锡山文艺中心秘书。著有散文集《溢彩流光的青春》。

寻找童年

心　受（菲律宾）

我不小心把童年弄丢了。

“拿个放大镜去找吧！”儿子说。我翻出了陈年没用的放大镜，搬出了世界地图，把它敞开，平放在桌子上，细心地，一个一个去寻找，从中国到菲律宾，从马尼拉到南岛，从亚洲到澳洲，不对，不对，我的童年没有走那么远，不是在这地球上弄丢的。

“拿根鱼竿去海里钓钓看吧！”儿子又建议。我带着大包小包的行囊，抓起了鱼竿，向海边跑去。沙滩上，人山人海，碧山绿水围绕，可我的童年在哪里？我找了一处比较没有人的地方，放下了长线，准备用一下午的时光去垂钓我的童年，可最后却吊上了一条不知名的鱼。我把鱼放回海里，我的童年不该在海里，不然，我不会至今也学不会游泳。

会不会是被风吹走了？我搬出了一张椅子，坐在门口，想听听童年时被风带走的声音，于是，我听到了鸟声，树叶飘落的声音，隔壁失业汉唱着KTV的落魄声，偶尔车辆经过的马达声，而我的童年，躲在角落，默不出声。

我回到学校，曾经坐过的椅子，上过的课室，我以为，童年一定在那里等着我。但是，椅子上坐满了陌生人，课室也装修过，我认不出哪一位是我的老师，哪一个是我的同学，更不用说哪一个是我的班，我的椅子。

儿子搬出一把翻土的铲子说：“去土里翻翻看吧！说不定它在呢！”我接过铲子，很努力地翻，翻出了弹珠，翻出了地瓜叶下的蕃薯，翻出了蚯蚓宝宝，就是没翻出我自己的童年。我看看一直

在旁边看热闹的儿子。这，不就是我的童年吗？它不就在我儿子的身上延续着吗？于是，我拉着儿子的手，一起谱写着属于他的童年。

心　受

本名洪美琴，中文教师。东南亚华文诗人笔会理事、菲律宾作家协会南部主任、菲律宾新潮文艺社文艺副刊网络编辑、菲律宾世界日报文艺副刊专栏作家。

一日四次，请用回忆作药（外一首）

周德成

记忆不是重新存在也不是疾病
午夜剧痛后
追忆是一次次的整形手术
修整掉忧伤、错误和昨天的尸体

清晨
关于万物生长　关于周而复始
活着用虚空的希望
讲述最认真的玩笑

中午
它成缺乏教养的诗行
不懂预约，即登门造访
还选择高峰时段
拥挤　交通阻塞　滚滚的思念

黄昏前
则恍然偶见一把散架的伞
闲置在阳光依稀灿烂的小路旁
突然想起
自己怎忘记昨夜的风吹雨打

身后之事

父仙逝前
送了我一部童年的脚车

天才如我误以科学家自居
车身和身轮都当伦常，拆解研究一番

无奈人死不能复生
车解体不能组
妈于是用藤条追杀我三条街

这是三打白骨精的续集
我不是孙悟空
只是个不会跟斗云的七岁小胖子

我再次窝在骑着单车父满是汗臭的怀里
上次是赏我一巴掌的父
为讨好我　用温暖包围那个记忆中的小子

再后来某个凌晨
父永远青青永驻
微笑在清明时节总焕发着天使的光亮

像风不为任何死亡停驻
却为我凝住
一辆灵车载着某种陌生的永生
停不下空中西去的旅程

每回父亲节　我总招人恨
我比他人都多的浮生半日闲
听不到宇宙开天辟地的轰隆巨响
唯听见如呼吸轻轻的耳语

周德成
生于新加坡，目前为剑桥大学博士在读。曾获新加坡文学奖和金笔奖等。著有诗集《你和我的故事》。

回忆一再解冻

试将回忆的片段
层层叠叠
让它冰冻
深藏脑海

脑际解冻后的现实里
却又一再累积
生命旅程中的连绵轨迹
积淀重重成墙成壁

时光淹没后的记忆
一旦解冻滔滔流淌
周而复始
永无休止

那些回肠荡气的往事
一幕接一幕陆续放映
亦步亦趋无法截止
直到终极无能为力

凌江月

凌江月
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著有散文集、散文诗集、小说及诗集多种。

菜渣调调

不如我呦由头嚓过
碗里还留有狼狈
我在用筷子旋转仅剩的肉扒汁
它其实还可以多配上一口白饭
如果你不介意
甚至可以聊聊啤酒的感情
或者鱼饭的冷暖
我似乎忘了改变
味蕾早已逍遥碗杯外
蚂蚁来过又走了
餐桌上的尸骸渣浮夸又凄凉
足以证明我不够潇洒

夹一撮粉丝搅拌威士忌
吞下胃，这是
怀念过去最好的表达
辣过的思念一览无遗
又何妨
反正也煮不回曾经的调调
——来日方长，我们又何必重头来浪费

欧筱佩

生长于霹雳州怡保，目前为新永久居民。曾获2017年新加坡金笔奖中文诗歌组第二名、诗歌节奖项、大马槟州微型小说优胜奖、砂拉越海马散文佳作奖等等。

欧筱佩

寄夜（外一首）

依附邮箱
吐露一夜浅浅心事
黑暗喃喃的独白
模拟一宗自焚歌剧

到邮局，点一盏灯
燃烧自己的去路
沾了唾液的邮票
薄薄的缘，眨眼瞬间
我历尽无数遍星火中
生生灭灭
沉默的笔蕊书写自身温度
一封回信
绝笔前等过一个问号

无花

离开

影子折叠朝北的旅程
票根摊开漂泊掌纹
迷失在你手中的路
阴天太阳凝聚眼里一抹雾
区隔车区隔彼此，之间
破开鸟群飞过的农地
乡音离开了嘴巴
我离开你眺望南向的眼

无　花

七年级早产婴，游居于柔佛州新山与新加坡。诗作散见于马新各大报刊，著有诗集《背光》。

失忆

记忆是我们随身携带的日记。

——王尔德

好久忘了翻阅发黄的日记
灯下，思潮如
瀑流

千年一瞬
你是现代夸父
八步赶蝉／婵
（你追逐的是
岭南少昂画笔下的鸣虫
还是眉山东坡居士兼怀子由的
明月？）

来不及思考
前路的
风景
一恍神
前念已灭
后念占据了
失忆的
空白

你携折枝桃花
在山中
等待不再的人面
夺境不夺人
写册页成长卷

蔡宝龙

芥子里
有须弥

风里有雨声
少年有挥霍素颜的
事件薄
放浪形骸者是谁?
谁以不羁
发愿洗凡尘
万里无云
万古
空?

涉江，蹒跚
纤足无法
再踹过
那已逝的
水流

轻装上阵
记忆是盈满的宝瓶
糅合染识
一念杂大千
行囊太沉
且容不下
新
天
地

蔡宝龙
新加坡作家协会受邀理事。现任南洋艺术学院讲师，著有散文集《傲鱼的故事》，艺术文集《五色流光》《客尘好雪》等。

火的刻度

悠远的烛光早已熄灭
迷失的幽灵仍可嗅到乡味
还有流衍体内的浓液
用万缕火须还你
荒漠，还我乡愁
寻回历史边沿
遗失的目光

目光，火把一般
向毁迹瞄准
点燃远方的哀恸
满山的幽魂踪影
轻唤我的小名：
“芷菜、芷菜”
迫切地，使后人寸步难移
一脚深一脚浅的踩出
近半世纪的骄傲
那是火的刻度　　火的刻度
　　提升正名的精神
　　当我把脸浸入河边
　　融化所有怨颜
　　允许静谧的月色
　　尽情释放
　　前所未有的温柔

若尔·诺尔

若尔·诺尔

工商管理博士，专注于新诗、散文诗和英译汉诗，曾任职于新加坡报业控股，近年荣获叶红诗奖和港督文学奖，现居美国俄亥俄。

记忆的藤蔓

莲　心（印尼）

枯枯的草木在冬季里裸出骨骼
关于霜与雪的记忆就截在昨日
野性的松鼠爬上秃的枝头
啃下那些残挂的果实
那贪吃的样子
牵住了味蕾忽略我的注视
距离之外，我在为它找寻
另一颗果实

陋舍与新瓦在岁月里沉静与告白
人群潜入时光散了又聚，聚了又散
大地无声而驰，无影而迹
恒久的守望
关于血脉的记忆还在生命里延续
你的故事却写成了搁笔
我站在原乡，如何能
不去拉扯留有你声息的藤蔓

莲　心

原名陈桂萍，居住雅加达，印华作协总会理事，东南亚华文诗人笔会会员。获奖多次，著有诗集《那朵轻飘而过的云》和文集《足迹》。

记忆中的两颗星

符慧平（印尼）

第一颗星

远去了吧！
天空第一颗星
随着它的织女星
留下的空位
是倔强的伤口
不流血
不滴泪
当时间风干了一切
它依然是不痛不痒的一个折腾

新星

我总回避
天空那颗
闪动的，炽热的星
每次抬头
都迫得我垂下眼皮
时间的指针
似跳动的心
它用凝视让我知道它的存在
就算我假装低头沉思，也能感应
感觉仿佛越来越近

它就要坠落了吗？
不可以！
遗落凡间的星星将失去光芒
闪亮终会被灰暗取代

最好只有白天
我只要知道它在天际
没有黑夜
我便无须逃避和它四目交投

符慧平

70后，出生于印尼廖群岛省。东南亚华文诗人笔会会员。作品以诗和小说为主，多发表于印尼和新加坡报刊。2016年出版微型小说集《小小世界》，目前是一名华文教师。

记忆

当季节逃走，落叶纷飞，
有一样东西正在不断远离。
像退潮的时候，海水不断远离岸；
像冷漠的心，不断远离热爱和善良。

仿佛被一根无形的绳子牵引，
不断远离自身；像风一样，
不断纠缠，回旋，飘离，隐藏……
身不由己地滑向时间的背面。

“一定还有什么东西没有想起？”
是的，一定还有什么东西值得纪念；
这些令人揪心的事物，
它们顺着生命的崖壁跌落，
悬挂于心灵的半空中。

“一定还有什么东西没有浮出水面。”
清晨的沙滩上，
那些澎湃的浪潮不停地涌来，
隐隐听见岩石之中有人在呼喊。

胡　平（中国）

胡　平

湖南省作家协会会员，常德市诗歌协会副主席，《城头山文学》月刊编辑。在各报刊发表各类文学作品数百件。曾获中国诗歌学会“给未来写首诗”全球华语诗歌大赛金奖、首届金迪诗歌奖、第九届丁玲文学奖等多种奖项。

其他创作

短篇小说

对峙

柯奕彪

1

对不起，何老师，我刚才在法院，不能接听您的电话。请问有什么我可以帮您的吗?

唐律师，我有件事想征询您的意见……

2

星期天，治丧处人潮不断。

吊丧者当中，有一健硕黝黑的中年男子独坐一处。

据老汪的母亲说，治丧至今四日，他天天都来。

他是老汪的私人健身教练。我去加利福尼亚健身室找老汪时见过他。

老汪的死，怕是和他脱不了关系。

要现在和他对峙吗？或是明早出殡后，才找他摊牌?

只见汪妈妈神情沮丧，面容悲戚，丧子之痛，让一头白发的她更显苍老。

和他对峙，最好别惊动老人家。以汪妈妈目前的状态，实在不宜承受任何打击。

就明早吧。老汪出殡，想必他不会缺席。

3

记得那是一个周六下午，是补习中心学生最多的时候。老汪是校长，也兼任科学老师。我离开教育部后，受老汪之邀，到该中心担任全职华文老师。

我在教员休息室批改学生作业时，一个女生跑了进来，说：“汪老师教书教到一半，突然坐了

下来，然后就倒在桌上！”我和一位英文老师即刻冲到老汪课室，只见他脸色苍白，呼吸困难。我俩把他扶到地上，让他躺下。英文老师给他进行人工呼吸，我拨电召救护车，柜台职员则帮忙安抚学生……

救护车把老汪送到医院抢救，无奈他的心脏血管严重阻塞，回魂乏术。忽闻仅45岁的创办人兼校长离世，教员、学生与家长无不震惊、惋惜、哀恸。

4

老汪长眠的棺材徐徐滑向火化处，看台上前来送他最后一程的亲朋好友纷纷洒泪。

送葬者当中，有一健硕黝黑的中年男子独立一处。

果见其身影。

弥漫感伤气氛的冷气看台，没有座椅。我就站在他旁边，见他眼眶泛红。

葬礼结束后，有人递给他一包饮料。他接过饮料，移步到火化场外的吸烟角落，点烟。

两个女烟客离开了。我向仅存的男烟客走了过去。

是对峙的时候了。

5

陈教练，你天天来吊丧，今天一早也来送葬，你有心了。

应该的，何老师。我一星期见老汪两次，跟他相处的时间比他的学生一星期见他一次还多。

老汪常夸你这个教练了不起，两年就让他把上半身的肌肉锻炼出来了。

帮助学员成功健身是我的责任。我是专业教练嘛！

你确实教老汪健身，也给他制定均衡饮食。

这是我的工作。

但你也提供类固醇给老汪。类固醇要医生批准才可服用，你既不是医生，也没有售卖类固醇的执照。

何老师，你在说什么？

老汪不但跟你买类固醇，近几次去泰国，他还买了你介绍的类固醇，说价钱便宜近半。类固醇在当地不是禁药，可以轻易买到。

没这回事！

我手机里有老汪生前发给我的短信，还有你转发给他的类固醇名称和图片，你还不承认？

我……

6

作为一位教书匠，老汪的生活很简单，主要是教书和改作业，还有忙补习中心的行政工作。他是独生子，在国立教育学院受训时父母离异，他选择与母亲同住，周末常陪母亲逛牛车水。

老汪之前在学校任职，是科学部门主任。他能说会道，乐观开朗，人缘极佳。我说女老师众多，肯定有谈得来的，怎不找一个追求？他却说和女老师没有情侣缘分，只能做好朋友、好同事。就连自己部门的女老师在假期组团出国，邀他同游，他都婉拒了。我犹记得不久前调侃他：四十有五没女友，汪老师是王老五；孤身背包单人游，五年独爱游曼谷。

老汪偶尔和我泡电影院，但他不逛街，也少听歌唱歌；惟一的消遣，就是健身。

我也去健身室，但主要是练跑；老汪却从不使用跑步机，把健身重点放在锻炼双臂和腹部肌肉。

没有人料到老汪这个健身室常客竟然会心脏病猝死。

7

陈教练，老汪百分百遵照你的指示健身，就连你叫他几时吃鸡蛋，吃几个鸡蛋，他都照做不误。他对你如此信任，你却这样害他！

害他？何老师，你应该知道，老汪渴望拥有健美身材。如果我无法让他看到成效，他肯定会换掉我这个教练！

所以你为了赚他的钱，就弃他的健康不顾！你的良心过意得去吗？

也有其他人吃类固醇健身，又不见他们有事？人死不能复生，何老师，我们就这样算了，好吗？

不行！你这个无良教练，如果让你继续使用类固醇，一定会有下一个受害者。我要揭发你！

何老师，请不要把事情闹大。我天天来吊丧，就是因为心里很不好受。我不会让学员服用类固醇了。我也承诺不再收新学员，教完手头上这批我就改行。求求你……

8

我到学校去接女儿时，手机响了，传来中心职员的哽咽声：“汪妈妈买糕饼来给大家享用，却突然晕倒！送到医院，医生说她的血压飙升，到现在还昏迷不醒……”

9

唐律师，您说陈教练一定会辩称他已警惕老汪服用类固醇的风险，但老汪仍然服用它。

没错。就这点来说，汪先生应对自己的决定负责。

但是，是陈教练先提供类固醇给老汪的。他是非法售卖！这家伙肯定拥有很多类固醇。

我相信您和他对峙后，他已经把手头上的类固醇销毁了。到了法庭，他可能推说对于汪先生长期服用类固醇的事，毫不知情。

可恶的家伙！

汪先生的遗体已火化，不可能检验。何老师，我知道您的手机里有一些证据，不过，您确定要揭发他？

10

清明时节雨纷纷。

扫墓者当中，有一健硕黝黑的中年男子独跪一处。

良久，他拖着落寞的身影走向不远处的车子。车子前后的挡风玻璃贴着“PRIVATE HIRE”字样的私召车认证标签。

车里有一女子，抱着约一岁的婴儿。

清明，刚好是他一周年忌日。女子说。

男子点头。

你欠他的，这辈子都还不清。

男子含泪点头。

作者按：本文参考新加坡英文报章 The Sunday Times 体育版特写 “Steroid Abuse A Growing Problem”，2018年5月13日。

柯奕彪

新加坡国立大学文学硕士，新加坡作家协会受邀理事。偏爱小说，著有小说集《真相》等。近期编有《新马文学高铁之微型小说》。

使命

傍晚放工回家，感觉将会有一件重大事件发生。

那种在心头积累已久的郁闷太强烈了。我不能平静，几乎是在焦虑的等待中度过。

临近午夜，手机响起。“来了。”岌巴路一座兴建中的高架公路坍塌，我得即刻赶到事发地点。

我大脑盘算着抵达现场后将进行的一系列任务，艰难地爬起身，驾着车子，飞驰而去。在聚精会神的驾驶中，我借助昏黄的路灯，找寻正确的事发地点。在夜里出勤，往往能给人带来极大的挑战，感受付出的伟大和满足。这一次运气好，没有迷失方向，远远地，就看到被封锁的路面。我在警方的指引中通过小道，更快地抵达灾场。原来，这座高架公路的架构，因不能负荷水泥的重压，轰然而塌，成了废墟。坐在大路旁的一群工友，在等待官方的指示，又仿佛心有余悸地回忆逃生的一刻。

拯救员已经抵达，他们在废墟里搜索。

新闻截稿的时间将至，记者群在紧张地等待消息。我知道自己的任务，我得在最短的时间，整理出一些媒体兴趣的讯息。

工地上有二十多名来自泰国和印度的外劳。他们都听到一声巨响，见证了事件发生的始末。遭割伤的已被送往医院治疗。一名泰国工人还耐心地描述事发时，他从工地走往厕所的一幕，倘若慢了5分钟，很可能会永远回不了家。

生命的存亡往往取决于迅速间，令人难以躲避。

择浩

不知道为什么，我脑海中总是出现那种预感：这个晚上，还会有要事等待我解决。想起出门时对太太说的话：没事的，我很快就回来。有事情打我手机。

在这黑夜里，我应该进去废墟里寻找另一场未知吗？第二次坍塌的事件可能随时发生。我在接下来的人生，还有艰巨的任务。或许，我应该更识时务，声东击西，急流勇退，甚至是按兵不动，在外头等候拯数员为我带来灾场的报告。在迟疑间，我已走进废墟，钻进铁柱里。我是为着感受灾场？为了更快地获得一些资料，还是敬业乐业？

搜寻的结果令人兴奋。没有人在这起事件中遭活埋。

“轰！”身后又再传来一声巨响。先前坍塌的桥面再次下陷，有人高喊“闪开！”黑暗中，还可看到往外冲的人影。

灾场一时沉静。我不知道在外头等待的媒体，是否等得急了。许久，他们看到我从废墟里走出，兴奋地挥手，要求一次简短的访谈，镁光灯不停地对我闪烁，仿佛自己是塌桥事件中逃生的主角。

完成任务的感觉是轻松愉快的，我祈祷着不该再有一次灾难。

我急速地往家里驶去，猜想太太是否睡了？果然，从走廊上看到家里的灯光还亮着。多次进出灾场，想必她是担心了，迟迟未能入眠。

我仿佛又看到她额头冒汗，像是忍受极大的痛苦，带着几许的恐惧。这促使我以不安的心情，跨大步伐，向家里冲去。

要来的事终究来了。要发生的事不能抗拒。

“痛……该是进医院的时候了。”

这又是一场“拯救工作”，拯救生命的地点在医院。

我在院外等待……等待……脑筋不曾有一刻松懈。

好多个小时后，产房里“哇”的一声啼哭。啊！那是婚后……整整等了七年的第一个孩子哩！

那天是1993年7月31日。

我翻阅报章，它们都报导桥梁坍塌的新闻。《新民日报》第10版还刊登了镁光灯下拍摄的人头照。报导这则新闻的朋友，为我的人生旅程，记录了一次使命的完成。

从此，我的生活有了多一层意义，也背负了多一层责任。

在完成这篇文章时，她已经25岁。

我年华老去，思想更加成熟。可是我还是无法解释当日走进废墟的目的。

择　浩

原名李选楼，另有笔名伍两。著有文学评论集《战前新马华文小说的发展与流变》《寂寞的城市》《变迁》《救灾前线》以及《李选楼文选》等。编著有《新马华文作家作品论集》上下册、《新马华文作家作品论集》等。现为新加坡文艺协会副会长，《新加坡文艺报》主编。

妙师父

子抒

妙师父不是一位师父，他是一位大夫。没人知道妙师父的名字，也没人知道为什么妙师父叫妙师父。打从这里的街坊有记忆以来，大家都管他叫妙师父。

（壹）

小镇上热闹的街道人来人往。

时不时会有载客的人力车在这路口停下，于路口这座小庙朝拜。小庙里供奉了一尊金佛，金佛朝着路口对面五脚基里一扇敞开的大门，门上斑驳老旧的牌匾，刻着三个醒目的金色大字——妙和堂。

妙和堂门前贴着一张久经岁月洗礼而发黄、老旧的收费表：

门诊一大洋，出诊三大洋，贫者可免。

——其墨迹端正，正如妙师父本人。

妙师父就坐在里头。他一年到头都是这一身靛色长袍，终日一副正颜厉色的表情。外表怎么看都不太平易近人、不苟言笑的妙师父，可偏偏深受街坊们的敬慕与爱戴。逢年过节时，妙师父这更是少不了带着鸡呀蛋呀前来贺岁的老街坊。

妙师父闭着双眼，正在替一位妇女把脉。

“是喜脉，恭喜。”

妇女初尝身为人母的滋味，露出了欢喜的表情。她拿出了一条裹得实实的手帕，手帕上绣着一朵牡丹花。牡丹花也俗称富贵花，有着雍容华贵之意。

妇女扳开手帕，手帕里除了两枚一角钱，其余的都是五分、一分和半分钱。妙师父看着这绣

着富贵花的手帕，再瞧了瞧妇女的鞋子——一双简朴的黑布鞋已陈旧不堪，还有几处已用碎布补上。

“喜脉不收钱。”

妇女望着富贵花上这零零凑凑的一个大洋，顿时五味杂陈：“这……这怎么好呢，妙师父？”

“待孩子弥月再送我两个蛋吧。”

这就是妙师父。

（贰）

妙师父诊脉的本事堪称一绝。时有久病多时的病人慕名而来，不惜风尘仆仆、大老远地从别的市镇专程来给妙师父看病。

中医看诊不外乎“望、闻、问、切”四诊。“切”即为切脉，亦俗称诊脉，属四诊中最末、也是最重要的一环。许多大夫在诊脉时，皆一贯地只把病人单手的脉搏，殊不知其实这些大夫门道有限，尚缺火候。

妙师父则不同。

妙师父对中医典籍如数家珍，深知左手把“气”，右手把“血”的道理。妙师父门道高，处事谨慎，凡来此的病人都是经过妙师父单手左右先后诊脉，分别通过诊断病人左、右两手的脉象，以诊候病人的心、肝、肾以及肺、脾、命门。

遇到棘手的病症，妙师父更会施展双手同时诊脉的把式，即同时使用自己的双手的食、中、无名指，分别以浮、中、沉的指力，诊候病人双手的寸、关、尺脉位。这不仅能在短时间里完成切脉里所谓的“六部一十八候”，更是在遇上异常脉象的病人时能更准确地诊病。

妙师父单靠这手诊脉的绝活，多少大夫看不好的病，一到了妙师父这，脉一把，便能得出症结，对症下药。

（叁）

良妈是赵良的妈妈。同妙师父一样，良妈乃小镇上的老街坊。

良妈平日虽与妙师父的交集并不多，可就如小镇上所有的街坊邻居一样，大家彼此间敦厚、和洽，人情浓厚，交情不薄。

赵良自幼体弱多病。每次生病的时候，赵良总喜欢来这给妙师父看病。他喜欢给妙师父把脉，对他来说这是一个很有趣的玩意儿，他喜欢把小手放在诊脉的小枕头上，让妙师父猜猜他生了什么病。让他讶异的是妙师父仿佛每次都能看见他干了什么、吃了什么似的，什么都瞒不过妙师父。在赵良眼中，妙师父不像是一位治病的大夫，他更像是一位得道的世外高人。

每当赵良经过妙和堂时，他都会踮着脚尖，从窗外一窥究竟，瞅瞅妙师父是否在为病人把脉。

（肆）

鬼子进来时，骑的是铁鸟。17架轰炸机在凌晨4时投下了震撼弹，敲醒了鬼子入侵的警钟。日本人的首要目标是军事要地与港口，但还是有一批铁鸟在这安谧的城镇上投下了无情的炸弹。

炮火声仍依稀响彻未拂晓的月夜，妙师父就跑到了大街上。这里并未遭受波及，可远处的火光已燃起了天际。

妙师父赶来了时为时已晚。陋巷已被骑楼炸碎的瓦砾掩埋。四处都是怵目惊心的尸体和抱着尸首哀号的老弱妇孺。这里躺着的人都已没有了呼吸。

故人渗入泥地里的血，在这惨白的月光中犹如渗入心底的噩梦。战火的场景再次燃起了妙师父那不堪回首……痛定思痛的回忆。

妙师父赶到良妈居住的甘榜，这里已是满目疮痍。良妈居住的亚答屋被炸出了个窟窿，良妈伤势严重，已回天乏术。

赵良竟不知去向。

（伍）

良妈的遗体停放在医院的停尸处已有多日，赵良却仍音信全

无。空袭带来的恐惧仍然历历在目，人心惶惶，就连愿意为死者安葬的仵工也一时找不着。为了让良妈能够早日入土为安，妙师父找人刻了一块石碑，买了一口薄皮棺材，当天就拎了一把锄头、一把铲，拉着一辆手拉车，一路徒步十多里，才把良妈的灵柩拉到一个叫作咖啡山的坟地，好生安葬。

当妙师父亲手立起墓碑时，已是隔日清晨。

（陆）

妙师父再见到赵良时，这里已被日军占领了整整三年。

——赵良潜回国，心里一直挂念着多年未见的母亲；回到故居时，那里已是一片废墟。他并不知道母亲早在多年前被落下的炮弹夺去了性命。良妈亦不知道自己的孩子当年瞒着自己加入了一个名为“特殊作战执行部”的秘密抗战部队，一去就是三年。

赵良衣裳染着殷红的血迹，胳膊上摁着一处枪伤。

妙师父处理伤口的手法干净利落，犹如一名曾行役战场的老手。赵良坐在煤油灯前，在听闻母亲的噩耗后显得格外憔悴、沧桑。他曾多次想回来，可方今的时局却有更为重要的事需待他去完成。这次赵良回来，本是为了完成日军的情报收集工作。

忽然，街道外传来了卡车行驶的声音。在这日占时期，卡车意味着鬼子的到来。而夜晚来的鬼子，往往都是前来索命的。

鬼子没敲门就闯入了。

12名手持来福枪的鬼子和一名貌似高军衔的军官顿时盘踞了大厅。

赵良就藏在梁上的一处暗格里。这暗格是妙师父在三年多前的第一次空袭后修建的，本是用来囤积粮食与药物以备鬼子入侵的不时之需，如今这却改变了他们二人的命运。

六名士兵在搜查完了房子后向军官禀报，军官一声号令，六名士兵齐声应了句“咳”便蹿奔出去，追缉潜逃的赵良。

赵良能清楚地通过一个透风小孔俯看厅里的一切。

军官用日语对妙师父说了什么，好像是在质问妙师父。让赵良讶异的是，妙师父不仅听得懂日语，竟还能以日语对答。

赵良看着军官仔细打量妙师父露在背心外的两条胳膊，两条胳膊各布满了历时多年的伤疤。赵良看着妙师父这身伤疤，他很清楚这些是战火搏斗中才会留下的疤痕。

这时，窗外传来了连串的雷鸣。

“咔库魅……口三黑。”军官一声嗤笑，一道霹雳划过他那诡谲上扬的嘴角，赵良不禁打了个寒颤！

赵良现在明白为什么妙师父这二、三十年来终年一副长袍、长衫了。

接下来发生的事更是让赵良始料未及。军官一声令下，其余的几名士兵把妙和堂的匾额拆了下来，一名士兵从卡车上取来了一桶汽油，浇在匾额上。军官站在五脚基上点起了一根烟，把火柴抛向屋内的匾额。

火焰一触及匾额，转眼间整块匾额已被大火吞噬。

天空轰隆作响，云层被电光划开了一道裂缝，霎时大雨滂沱，妙师父救匾心切，肉手扛起了燃烧着的匾额奔向骑楼外的大雨。尽管烈火灼着他的两条胳臂，灼着他的身体，灼着他的脸，妙师父也不愿放下这块匾额。

赵良不明白为什么淡泊名利的妙师父会为了一块老旧的牌匾连双手都可以不要，甚至于把它看得比自己的命还重。他几度想冲出去和这些日本人厮杀，拔救妙师父；自己赔上性命又有何惜，可他绝不能害了妙师父，窝藏反日分子可是死罪。赵良咬着牙，牙龈都溢出了鲜血，看着妙师父在他眼前承受着一切……

燃烧的匾额火势异常猛烈顽强，大雨的冲刷一时未能将火扑灭。只见妙师父扛着匾额的双手顿时被烈火反噬，两条手臂被烧得不成人形。

鬼子乘车离开后，赵良便从暗格上跃下，冲到了路口。

看着双手被烧得焦烂的妙师父在极度痛苦中挣扎，赵良眼里闪

灼着惶愧与痛疚，内心濒临崩溃。赵良再也压抑不住，像一头负伤的野兽般哀嚎，发了疯似的奔向长街，消失于雨夜之中。

当大雨扑灭了烈火，妙师父已昏厥在雨水中，因全身痉挛而一度休克。对面庙里的金佛，仿佛也被大雨溅湿了双眼。

妙师父在经过医院抢救后，虽然保住了双手不残，但双手神经已都坏死，从此丧失了触觉。自那天起，妙师父再也不能为人把脉了。

（柒）

六个月后日军宣布投降。美军在广岛与长崎投下的原子弹，结束了这里长达三年零六个月的日据时期。那天，市民们纷纷上街游行欢庆，唯有妙师父的那扇大门仍是紧闭着，门檐上也少了“妙和堂”这三个金灿灿的大字。

门外接连传来街上的欢呼声与喝彩声，时不时还传来了街坊邻居们的拍门声，妙师父妙师父地叫，可他还是无动于衷。

他呆滞地望着地上那块被烈火焚损、熏黑的匾额，不断地敲打着他的双手，可双手还是一点知觉都没有……

他是妙师父，在所有人眼中备受敬仰的妙师父。可是现在，他只不过是一个可怜的老人。

（捌）

战后的这个夜晚，下着大雨。妙师父就坐在大厅里。

经历了那次的事后，每当下起大雨，他都会被梦魇所惊醒。

不管赵良怎么拍打大门，妙师父终究没应门。

赵良跪在雨水中，任大雨怎么冲洗，仍旧无法洗涮他内心的自责与愧疚。即便当时他已及时向街坊求救，把妙师父送到了医院，可到底还是他牵连了妙师父。

门开了。

赵良终于见到了妙师父。

他望着妙师父脖子上被烈火灼烧的伤疤，心里千刀万剐般不是滋味。再往下一瞧，妙师父的一双臂膊，胳臂和手均肌无完肤，惨不忍睹。

赵良紧握拳头的手，指甲都已嵌入掌心。

“你不必内疚。这些并不是你的错。”妙师父说道。

“妙师父，我想学医！”赵良泛着泪光，双眼始终离不开妙师父的两条臂膊。

妙师父凝望着赵良，良久良久……

“这点你倒是和你娘像得很。”

赵良不明白。

“令慈是位善良、结草衔环之人。”妙师父望着路口对面的金佛，说道：“当年你娘怀你时曾来请脉。当时我只是对她随口说说，待你弥月时送我两个蛋，你娘竟在你弥月那晚撑着把伞，冒着大雨走了六条街，特意把你抱来，身后还拎了只鸡。”

赵良听得入神。

“她本是一副滑稽的模样，却深深地感动了我。”说到这，妙师父悲恸的眼眸下，露出了一丝抚慰的微笑。妙师父看着赵良：“你的名字就是我起的。”

赵良木立门前，发了个大愣。

“那一夜，你被裹在襁褓里，大雨天的你睡得正酣。当时我就坐在这，你娘高兴得不得了，要我给你起个名。谈话中，你在你娘怀里微微睁开双眼，对着窗外那尊金佛笑了。”

赵良回首呆望着雨幕中那尊朦胧的金佛，泪水泉水般沥沥淌下。

“妙师父，我想学医……”赵良用尽了所有力气，哽咽说着；对着路口对面的金佛跪倒在地，泣不成声。

看着这一幕，妙师父露出了令人费解的神情。这个场景似曾相识。他看着赵良，犹如时光倒流般回到了30年前；仿佛就像看着年少的自己。当年的他又何尝不是如此？

那一夜，赵良提了桶水、抓了块布，费了好一会儿工夫才把被熏得黑糊糊的“妙和堂”三个大字擦拭干净。

可无奈赵良再怎么努力、使劲地擦，始终还是擦不去匾额和金字上那焦黑的印记。

（玖）

赵良翌晨来到妙师父这时，大门已敞开。

赵良跑入了屋内，“妙和堂”耀眼的金光映入眼帘；阳光照落在妙师父的一身靛色长袍，风骨飘然。

赵良马上搬来了梯子，妙师父半拖半扛地挪移着匾额，好不容易才把匾额移到了门檐下。赵良什么也没说，他知道妙师父想亲手把这块匾额挂上去。

妙师父的双手虽还保留行动能力，但由于已丧失了感知，双手不仅仅是失去了触觉，更是失去了最基本的控制能力。

赵良看着妙师父挣扎地举着“妙和堂”这三个大字，他丝毫没有帮忙的意思。现在的他似乎明白这块匾额对妙师父而言是多么的重要——妙师父扛着的，不只是块写着妙和堂三个大字的木板。此刻的赵良不知道妙师父还背负着什么；或许妙师父所背负的，也只有他自己知道。

赵良对自己说，不管妙师父需要花多长的时间才挂得上这块匾额，他都会在妙师父身旁默默地守着。

终于，匾额挂上了。看着这三个金色大字，这是赵良他第一次从这块匾额中感受到一种莫名的敬意。

（拾）

当妙和堂重新开门营业时，屋里已多了一名助手，也多了一个奇怪的景象。

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赵良变成了妙师父的手。每次有病人来看诊，赵良便会代劳妙师父把脉。

赵良在用左手替病人把脉时，妙师父会坐在身旁，赵良便会根据病人脉搏的跳动，依据不同的轻重、律动、浮沉，用右手大拇指在妙师父的大腿上按一按，揣摩病人的脉象。

日复一日，年复一年，赵良不仅得到了妙师父诊脉的真传，也因此继承了妙师父抓药、治病的本事。

（拾壹）

赵良出师那天，妙师父赠了件靛色长袍。

赵良等待这一刻不知有了多久。妙师父坐在檀椅上，嘴角虽没笑，眉宇间却已流露出欣慰之意。赵良望着窗外那尊夕阳中泛光的金佛，这一刻，他什么也没想，他只想好好地把握现在，好好地照顾他师父，孝敬他一辈子。

（拾贰）

许多年后的一天，妙师父忽然对赵良说起了回乡安享晚年，过点平静的农村生活。赵良也是那时才知道原来妙师父是槟城人。

“为什么？”赵良问道。

“因为这里不需要两个妙师父。”

赵良好不容易劝说妙师父在他回乡前一起去照相馆照相留影，妙师父答应了。

翌日赵良第一次穿上了妙师父赠他的靛色长袍，兴高采烈地来到妙和堂时，妙师父已离开了这里，离开了这个他度过大半辈子的地方，落叶归根。

赵良看着屋里的一切，所有的陈设、物品、药材都依旧如故。妙师父什么也没带走。

据说那天，赵良一直站在路口，仰望着门檐上的那块匾额。

作者按：

1. 日据时期，新加坡被日军统治三年零六个月。坊间三年零八个月的说法和计算法是从日军第一次空袭，即1941年12月8日开始计算。事实是日军在1942年2月才正式入侵，涉足本地，并在1942年2月15日攻下新加坡，开始了新加坡的日据时期。日军于1945年8月15日投降，整三年零六个月。
2. 日语“咔库魅口三黑”Kakumei Kosan–hei乃革命老兵之意。
3. 1898至1939年新加坡货币为叻币。叻币一银圆俗称一大洋。叻币面值包括半分硬币。
4. 1941年12月8日凌晨4时30分，新加坡第一次遭受日军17架轰炸机空袭，致61死700伤。该年12月16与17日、29与30日，新加坡亦再次遭受空袭。
5. 陈笃生医院沿着现今主要道路至咖啡山约5公里，合算约10里路。
6. “特殊作战执行部”英文为Special Operations Executive(SOE)。136部队便属其中一分支。
7. 深二度、三度烧伤，现代科技若经植皮需休养二、三月。（面积、年龄为变数）
8. 确有罕见病例肢体能在丧失触觉与知觉的状态中活动。

子　抒

本名陈建邦，34岁，新加坡人，现任全职华文补习教师兼新加坡儿童癌症基金会华文教师。酷爱阳光，热爱文学。尤其喜欢研究影视、文字等文学表现手法。

去麻栗坡扫墓

凌鼎年（中国）

老素婆常常一个人遥望着对面的螺旋山发呆，有时，一呆就两三个小时。村里的乡亲都不敢去打扰她，知道她老人家又在想儿子建军了。早先，她还默默地流泪，后来，大概泪都哭干了，只是如泥塑一般一动不动。

老素婆的儿子建军是18岁那年参的军，当时挺光荣的，人武部还在他家门口贴了“光荣人家”，佩戴大红花走的。第二年建军就上了前线，说是参加自卫反击战，去教训教训越南佬。

老素婆没有读几天书，国家的事不太懂，也没想懂，这太费脑子，不是她一个乡下女人该关心的。

等部队领导派人来送“光荣”通知时，她才晓得儿子建军阵亡了。据来人说：建军作战十分勇敢，是滚地雷牺牲的，立了一等功。

老素婆撕心裂肺地喊：“我不要一等功，我要我儿子建军！”

可儿子再也回不来了，连骨灰也没有。

老素婆想不通，越南的领导胡志明不是与毛主席是最好的朋友吗？中越两国不是兄弟吗？为什么要跑到越南去教训他们呢？她百思不得其解。她问过乡镇的领导，问过来采访的记者，问过村里的乡亲，所有的回答都含含糊糊。只有他儿子建军是真真切切死在了那儿，那个她从未去过，也从未听说过的地方。

儿子死在了老山4号高地。老素婆记不住这拗口的地名，就看看右手，大拇指为老大，算是老山，四根手指为4号高地，借此记住这地名。

多年来，老素婆一直有个心愿，想亲自去

一趟老山，到儿子牺牲的地方去看一看，为儿子扫扫墓，上炷香，祭奠一番，她反反复复问了乡里、县里，得知儿子的墓在云南的麻栗坡烈士陵园。这把她吓住了，云南路途遥远，好几千里路呢。自己这辈子连县城也仅去过几次，去云南，没有人陪同，连东南西北都搞不清，再说，就算有人陪，车费呢？没有几百几千，估计想也别想。老素婆靠土里刨食吃的，哪有这一大笔闲钱啊？

老素婆几次问乡政府，乡政府干部都干干脆脆地回答：没有钱，没有这笔额外的开支。一次老素婆在饭店堵住了乡干部，他们正在喝酒。老素婆气愤他们喝酒有钱，自己去看烈士儿子，他们就说没有钱，一气之下，就哭闹开了。从此，老素婆被乡政府划入不安定因素，受到了监管。

若干年后，儿子建军的牺牲似乎已不再那么光荣了。老素婆也绝了去麻栗坡烈士陵园看望儿子的念头。

今年开春，突然有个自称姓苏的花甲年纪的老军人寻访到村里，指名要找老素婆。他说他是当年建军的领导，这次要写一本越南战场的回忆录，特地来拜访烈士的家属，收集第一手资料。

直到那天，老素婆才从来苏领导手里看到了儿子建军在越南的照片，看到了儿子的墓碑照片。老素婆手捧照片哭得昏天黑地。

直到这时，苏领导才知道快40年了，老素婆竟从未去云南麻栗坡烈士陵园为儿子扫过一次墓。当时，苏领导也难过得眼泪唰唰地下来。当即，他摸出了身上带的一千多元钱，对老素婆说：“你也是我的妈妈。放心，我会安排你今年清明节去麻栗坡烈士陵园扫墓。”

回去后，苏领导把建军烈士的老母亲老素婆的情况与当年的战友做了通报，很快发起了募捐，还有人自告奋勇说愿陪同英雄妈妈老素婆去扫墓。

清明前夕，老素婆在儿子战友的陪同下，来到了云南的麻栗坡烈士陵园扫墓。这个烈士陵园有近千名烈士的墓，找了好一阵才算

找到了建军的墓地。老素婆把从老家千里迢迢带来的糍粑、腊肉、熏鱼、鸡蛋等摆在了墓前，哽咽着说：“儿子啊，妈来看你了，妈终于来了！妈对不起你啊，38年了，才来看你。建军，请你原谅妈，不是妈不想来看你，实在是妈来不了啊！妈这是第一次来看你，也是最后一次来看你。妈老了，走不动了。是你的好战友凑了钱，我才能来看望你，儿子，你在下面过得可好？”

苏领导等战友原本怕老素婆哭得昏厥过去，便带了一位医务人员随行，以防万一。没有想到老素婆很是坚强，虽然泪流满面，却一点没有失态。

老素婆又拿出红薯与花生说：“建军啊，这是你儿时最喜欢吃的，那时花生金贵，只能每次让你尝几颗，今儿娘带了一大包，你想吃多少就吃多少……”

苏领导把带去的一瓶茅台酒洒在了建军的墓前，其他几位战友点燃了一支又一支中华烟，排列在了建军的墓碑上。同来的一个个三鞠躬，长久长久地默哀。

老素婆伸出右手，摸里摸大拇指，看了看四根手指，说：“苏领导，我还有个要求不知能不能提出？”

“可以，尽管提！”

“我想好不容易到了这儿，就让我去建军牺牲的老山4号高地看一看，我死也瞑目了。”老素婆鼓起勇气说道。

苏领导与几个同来的战友面面相觑，一时不知道怎么回答好。

老素婆见苏领导等几个尴尬的样子，陪着小心问：“我的要求很过分吗？”

“不不不，你的要求人之常情。可是、可是——”可是了半天没有说出个所以然。

出麻栗坡烈士陵园的路上，苏领导考虑再三，说：“妈妈，不是不带你去，可老山4号高地现在划归越南了，过不去。”

老素婆一下惊呆了，她说：“那我儿子不是白死了吗？”

苏领导等不知如何回答是好。

老素婆“哇”地一声哭了出来，38年的委屈一下子全发泄了出来，无比悲怆。

凌鼎年

1994年参加中国作家协会，作家网副总编、中国微电影与微小说创作联盟常务副主席、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究会秘书长，美国纽约商务出版社特聘副总编、香港《华人月刊》特聘副总编。

贪变

郭华悦（中国）

青山镇有一老者，人称张老头，年过七旬，依旧满头黑发。

说起张老头，青山镇无人不知。其他的倒也罢了，最令人啧啧称奇的，是一头乌溜溜的黑发，比小姑娘的乌发更亮丽！而且，以张老头这年纪，满头黑发中竟然找不出一丝白发，也真是让人惊叹了。

张老头不是本地人，早年是个走四方的锁匠，后来走到青山镇，见地灵人杰，且年纪已大，于是便买了栋老宅子，住了下来，在此终老。他孤身一人，无妻无儿，平日里种花养草，与猫狗为伴，倒也自得其乐。

张老头是锁匠出身，替人配锁，开锁技术更是一流。如今，虽不再重操旧业，但偶尔手痒，小试牛刀，在众人前表演个小把戏，也常常引来欢呼阵阵。有时，明明把一个小箱子上了好几道锁，可一转身的功夫，张老头就打开了锁。而且，身旁没有任何开锁工具。这手上的功夫，确实令人瞠目结舌。

青山镇就有这么一个人，看上了张老头的技术，想拜他为师。

这人叫小李子，父母早亡，守着几亩良田，在这外人罕至的山区中，日子倒也过得不错。可有一回，看到张老头当众表演，把他唬得一愣一愣的！从那开始，小李子干啥都没劲儿，脑子里想的都是张老头的本事。后来，干脆就缠着张老头学艺。

一开始，张老头说：“这门手艺说穿了，也没啥稀奇的。你本来日子过得挺好，何苦来搅这混

水？况且，我也不打算收徒，要把这手艺带进棺材里了。”

可小李子挺有毅力，每天一早就来张老头屋里，帮忙打扫做饭。晚上，随便在屋檐下，找个地方窝着就是一宿。一段时间下来，地里都荒废了，野草长得有齐人高。

这日，看小李子又在忙活，张老头叹着气道：“也罢，你若真要入门，光是守门规，就足以令人望而却步，不知你能否做到？”

学开锁，还有门规？小李子虽有点疑惑，但想到张老头不是一般人，有些规矩也难免，于是信誓旦旦道：“师傅放心。一日为师，终身为父。只要师傅肯收下徒儿，不管是什么规矩，徒儿都谨遵不忘。”

张老头点点头：“既然这样，祸福自担，你好自为之吧。”

接下来，张老头便详细为小李子讲解门规。一开始，小李子以为是多苛刻的规矩！哪料，细细听下来，却不过是一些琐碎的事儿。这些所谓的门规，其实是对三餐的规定。早中晚三餐，各吃什么，都有严格的限定。还有，不饮酒，不嗜荤腥，不暴食。

小李子道：“徒儿如今也是这么做的，日后自当如此，师傅放心。”

哪知，张老头嘿嘿一笑，道：“如今你尚处贫贱之中，清汤寡饭，只求能裹腹，便已足矣，自然不觉得有什么！等他日发达了，还得守着这等日子，那时才是考验！”

小李子倒也不争辩，只是一个劲地磕头，表明决心。

之后一段时间，张老头除了每天督促小李子按照食谱来，其他的倒也没什么。小李子吃了吃喝，其他时间都是干点杂活儿。大半年下来，手艺也没学到。

终于，小李子忍不住问：“师傅，是不是嫌弃徒儿愚钝，要不怎么不传授手艺？”

张老头道：“你能忍到今日，也算不易，师傅这就跟你说明白。”

张老头的祖上，世代从医，本是有名的杏林世家，且世代相传有一秘方。这秘方，不仅能强身健体，还能使头发常黑，且韧性

和硬度都异于常人。后来，传到了某一代，正好那人也精通开锁之术。于是，一时心血来潮，想将秘方和开锁之术合二为一。想不到，最后真的让他得偿所愿，钻研出利用头发开锁的妙术！

听到这里，小李子恍然大悟。怪不得，之前附近的人传得神乎其神，以为张老头不用任何工具，就能开锁。原来，这工具就是人的头发！

张老头说：“当然，也不是所有人的头发都可用来开锁。唯有长期服用秘方，且配合生活习惯，才能让头发的韧性和硬度都异于常人，也才能发挥开锁秘术的奥妙。这阵子，我每日都让你喝下一碗汤药，就是祖传的乌发秘方。”

小李子这才明白，张老头用心良苦！这半年来，自己每天都要喝一碗药，原来就是张老头祖传用来强身健体和乌发的秘方！而这半年的时间，想必是用来培育适合发挥秘术的乌发，并非蹉跎时日。

摸了摸自己的头发，小李子才发现，不知不觉中竟然已有了变化！如今的头发，摸起来乌黑顺滑，且韧性足，使劲扯也不容易断。而且，摸起来还硬硬的。

张老头说：“如今，时机已成熟，接下来师傅就会倾囊相授。”

果然，之后的日子，张老头不仅教小李子如何熬制乌发的汤药，就连用头发开锁的秘术，都毫无保留地传授给他。一年后，小李子已尽得真传。

转眼间，小李子入门已满三年。

这日，小李子整了一桌子酒菜。张老头回来后，见状只是嘿嘿一笑，并不说什么。接着，师徒俩吃饱喝足，直打饱嗝。张老头盯着小李子，也不言语。

许久，小李子才红着脸道：“师傅，徒儿有事相求！”

张老头摆摆手道：“求字倒不必。你今日的手艺，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师傅也没什么能教你的。师傅知道，你想去外头闯闯。这个要求，倒也合情合理，师傅没理由不答应。你毕竟是年轻人，怎

么能和我这个老头子一样，在这深山野岭里孤独终老？”

小李子低着头，一句话也说不出。

张老头接着道：“你呀，和我年轻时，性子简直一模一样。我知道拦不住你，你走吧。到了外头，记住师傅的话，任外头天大地大，也得管住自己的心。”

小李子点点头，脸上满是兴奋之色。

刚开始一两年，小李子出去后，有空还会回青山镇，看看乡亲父老，孝顺孝顺张老头。小李子的衣着，一次比一次光鲜，排场也越来越大。张老头看在眼里，倒也不说什么。后来，小李子渐渐回来得少了。直至最后，再也未踏足青山镇。

青山镇也有外出的人，在外头听到了消息，回来告诉张老头，小李子发达了！不知通过什么方式，发了财，后来捐了个官。官越做越大，如今已经在京城当官。京城离青山镇这么远，老家也没什么亲人，难怪小李子不回来！

张老头听了这消息，神色一黯，连连叹气。

说的人以为张老头难过，于是劝他道：“也别把这事儿放心上。外头的花花世界，想去的，也就随他去。咱在这里乐得逍遥，管他回不回来？”

张老头却道：“我倒不是怪他无情无义！我小老儿若是想过那样的生活，何必假他人之手，自己就可以办到了。之所以选择这里终老，就是不想过那样的日子。如今，看他越陷越深，恐怕当初选他当徒弟，反而是害了他。”

果然，几年后，有人从外头回来，带来了一个晴天霹雳！

小李子在京城当了高官后，本来过着春风得意的日子。哪料，前阵子却因贪赃事发，被判以斩首，秋后处决。算起来，日子也不远了。

听到这个消息，张老头连夜收拾东西，赶往京城。

到了京城，张老头贿赂了狱卒，才得以见小李子一面。

眼前的小李子，早已不是昔年的干瘦模样。多年的酒池肉林，

让小李子变得脑满肠肥，一身横肉。见到张老头，小李子“扑通”跪倒在地：“师傅，救救徒儿！”

张老头也是老泪纵横：“自作孽，不可活。当日我就告诉你，切忌得意忘形，以免乐极生悲，可你正值春风得意，哪听得进逆耳忠言？师傅当年，何尝不是和你一样？不同的是，师傅能悬崖勒马，这才会到青山镇，也才能与你有这一段师徒情分。”

接着，张老头又问：“你被困牢中已久，想必也曾设法逃脱，是不是觉得奇怪，怎么如今的头发，竟然打不开枷锁？”

这话，确实问到了小李子的心里。自从被押入牢中后，他无时无刻不在想办法，可昔日屡试屡灵的开锁术，今日竟然丝毫不起作用！任他怎么尝试，枷锁和监牢的锁，始终都无法被打开。

张老头又说：“你再摸摸你的头发，是不是有了变化？”

小李子往头上一摸，顿时心头一颤。

张老头叹气道：“当年，我就曾告诫你，这秘术的难处，不在于如何施为，而是在头发的保持上。除了每日服食汤药，还得保持三餐的清淡，不饮酒，不过度滥食荤腥。人在贫贱之时，这要求自然毫无难处。可后来，你仗着这手艺，发了横财，当了官。我就知道，你肯定没少干偷摸拐盗的事儿。心已入歧途，迷失在纸醉金迷的享受中，哪还能吃得惯清淡之食？这些年来，你天天大鱼大肉，暴饮暴食。哪怕每日服用汤药，也只能延缓速度，可你的头发还是一天天变得脆弱而枯黄。以这样的头发施展秘术，不是痴人说梦吗？”

小李子哭得涕泪纵横：“师傅，就帮徒弟一回，救徒弟一命吧！”

张老头也流下了两行老泪：“要是能救，师傅岂会见死不救？有无良的徒儿，却难有狠心的师傅！可师傅今日来见你最后一面，也都是贿赂狱卒，才得以进来的。师傅当年，在到青山镇隐居前，也犯了和你一样的错误。只不过，尚能及时悔悟。但后来，头发也因此而大伤。表面上，看起来还是比一般人好了许多，也能用来

开一些简单的锁，但内里已经大不如前。而如今，师傅已是八旬老人，就算没有之前的犯错，也无力打开这枷锁了。”

小李子这才发现，师傅头上竟隐隐有了白发！

那乌发的秘方，说到底，也没有通天彻地之能，随着年龄的增大，发质也会每况愈下。正常情况下，一过八旬，尽管头发还能保持乌黑的色泽，但开锁的能力却减弱了。何况，张老头早年头发受损，这么一来，如今恐怕连开简单的锁都不可能了。

小李子心中一阵绝望，瘫倒在地。

张老头道：“当初，本想让这秘术，随师傅而长眠地下。不过，终究不舍得。本想让你好好发扬这手艺，想不到反而害了你。”

说完，张老头扬长而去，只留下小李子放声痛哭，久久不绝。

郭华悦

文学爱好者。

小二说病

田　宇（中国）

小二死了！听说是自杀，有明白的人说他是因为压力太大了，所以想不开，找了个没人的地儿，吊了脖子。

自杀？压力太大了？我反正是不信。要知道，我去年见他的时候他也只不过是个15岁的小孩儿而已，什么样的压力可以逼死他呢？他可一直都很乐观开朗的啊。

既然他们都说这里面有“明白人”知道其中的原委，我便去问一问他们不就得了。这一问不要紧，敢情这事儿还得从两个月前的一次聚会开始说起。

小二的妈妈在家行大，底下有一个兄弟。小二的姥爷去世得早，所以只剩有一个姥姥。大家平时聚少离多，更兼又都是“通情达理”、“想得开”的主儿，老人知道儿女们事业都忙，不回来探望也属正常；儿女们想老人一时半刻身体也没多大“妨碍”，所以也极少回去看看。

可巧这一回，儿子可能实在闲得没事可忙了，便电话邀请姐姐、姐夫还有外甥，一起去老人家里吃一顿饭。恰又逢双休，也便答应下了。

两家来到老人家里，都非常开心，互相寒暄、说话。忽然，当被问及“最近身体如何”的时候，小二的舅舅回答说：“不知道怎么回事，从上个星期开始，感觉腰酸腿软，身上也没劲。早上起来脸也肿，也没什么食欲，睡眠也不好……过两天我去查查体，我估计是脾胃的问题，营养消化不好。”小二此时猛地一激灵，因为他好像最近看到过这种病状的描述，好像是在书上，对，一点儿不错，书上分明说是……

他插了一句嘴："舅，你听我的，你这可能是肾里不好。你最好找一个肾病大夫去问一问……"他还想继续说下去，但发现母亲白瞪了他一下子，姥姥也瞥了他一下，便不再继续说了。

舅舅听了他的话，小声回应了一句："行啊，我去医院看看再说吧。"接下来，大家便又聊了一些生活当中的事，有快乐发笑的，也有感叹唏嘘的。

聚会结束后，小二一家人走在回家的路上。小二非常不解地问母亲："妈，今天我和我舅说话，我看你白了我一眼。怎么了吗？我是不是说错什么了？"

这勾起了母亲说话的欲望："你不说我都忘了，小二啊，你已经是个大孩子了，以后说话可得注意了……""怎么了吗？"小二很是不解。"你干吗说你舅有肾病啊？"母亲一语切中要害。"哦，那个呀，我最近正好看到书上有写这些症状，书上说这就是有肾病的表现。"小二仿佛有些得意。"放屁，你舅他就是平时太忙了，饮食不规律，所以肠胃不好，营养吸收不良。他早先胃就不好……""可书上说……"小二着急辩解。"行了，你就是又拗又犟，什么时候弄得谁都不喜欢你了就好了。"母亲为他不听劝有些生气。"我只是说一个事实嘛，我只是想让舅少花冤枉钱，早发现早治疗，我是为他好啊！这和喜不喜欢我有什么关系？谁不喜欢我了？"小二感到十分地委屈。"你姥姥就不喜欢你了，再说你舅也够呛喜欢你。"母亲略带"神秘"地说。"为什么？"小二十分迷惑。"你想啊，你姥爷就是从肾病上走的，你姥姥又这么疼你舅，她很不喜欢你舅得肾病。你舅很怕死，你说他得的可能是肾病，他能高兴吗？"母亲的话太有道理了。"我不是说'可能'吗，让他先去检查一下肾脏，有什么不好呢？万一真有事儿，早治不也早好吗？再说，病可不是随意志转移的，不是你喜欢它没有它就没有的，这不是掩耳盗铃吗？"他还是坚持己见。"你倒霉就倒霉在你这个'万一'上了，人家有老婆有孩儿的都不劝他看肾去，你装什么好人劝人家啊？你能啊？你生物才考了多少分，你懂什么啊？人家不想你是好心，还以为你是不望人好

呢。行了，不说了，咱俩说不到一块去。”母亲终于撂下了狠话，旁边的父亲不搭茬，他也就没有接。

第二天，小二的母亲去给姥姥送东西，小二也跟着去了。

闲话过后，姥姥对小二说：“你看你舅，最近真是憔悴多了，脸发黄，看着一副弱不禁风的样子。”母亲接着搭上了话：“嗯，真是，又干又瘦的。”小二没有答话，经历了昨天与母亲的对话后，他现在说话已经非常留神了。

“昨天晚上他打电话来说，让咱放心，等抽了空他就去市医院看看，做个胃镜，查查脾胃，吃点药。”姥姥如是说。

“早该这样，我也劝过他，身体才是最重要的。成天忙来忙去，饮食不规律，胃肠能不受损吗？行啊，他去查查，以后多注意点儿，我觉得早晚他得好过来。”姥姥的话显然深入母亲的心。

他实在忍不住了，“其实我舅现在最该关注去查一查的，应该是肾，而不是胃。他的脾胃兴许有些毛病，但都是小毛病。肾一旦不好了，便会殃及其他的器官。长期劳累，且休息得不彻底，肾很容易出问题，这不稀奇。早发现早治，才是办法。如果胃不舒服了就治胃，‘头疼医头，脚疼医脚’，那么非但对胃不好，反而过多的药物摄入对肾更加重一层负担。”

母亲一脸嫌弃地看着他：“你有神经病啊，你说这个有什么意思呢？我说你脑子不好使就是因为这个，昨天和你说的话你今天全忘了。”母亲随之恶毒地瞪着他。

姥姥在一旁劝母亲：“你看你，说孩子这个干什么，小孩子不懂事儿。”随即严肃地对小二说：“小二，以后这种话千万别再说了啊，姥姥说的话都是向你的。你舅本来身体就不好，你再说他那个干什么呢？咱就盼着他好一点儿，非得盼着他得病干什么呢？有的事儿，兴许本来没有，你老说就有了。所以，咱不盼着他有病。”

“不是盼着他……”他刚想说什么，母亲盯着他说：“还犟是吧？没记性是吧？”他便不再说什么了。

母亲脸带好笑的表情对姥姥说："就看了点儿熊书，一个'蒙古大夫'，什么都不懂，瞎显摆。"逗得姥姥也高兴了。

事情平息了半个多月，到了月底的某一个夜里，母亲接了一个电话，聊了约有半个小时才完。小二好奇地问母亲："谁的电话啊？"母亲有些高兴地说："你舅的，他说他今天做了个胃镜，查了一下脾和肠，医生说他有轻微的胃炎，没事儿，开了点药回去吃。就是这一套下来，连上拿药，钱有点贵。"小二听了，"哼"地一声冷笑。母亲问他："你笑什么？"他没有直说："只怕身体未必好啊。""别胡说八道，再胡说我把你的臭嘴撕烂。"母亲咬着牙说。

"好吧。"小二准备回自己的房间里去，过了一会儿，母亲说："你舅说他肾也查了，医生说没事儿。"小二回了一句："他可能没查吧。"

话说又过了半个月后，就在一天的下午，母亲又接了一个电话，是小二的舅舅打来的。

"姐，最近怎么样？"

"还行吧，你呢？胃好点儿了吗？"

"我这不是打个电话给你吗，我不想让咱妈担心。最近感觉好像胃越来越厉害了，身上一直没劲儿，我想过两天再去一趟医院看看。"

"怎么个不舒服法？"母亲有些着急。

"说不上来，反正我先说给你，你到时告诉咱妈就行，别让她担心。"

"行，这个你放心。这一回你可得好好查一查……查查肾。"母亲停顿了一下挤出三个字来。

小二见母亲放下了电话，"怎么了？"

"唉，你舅身体又不好了。"母亲满脸愁容。

"哦。"他没有再说什么，回到了卧室里。

到了这个月的月底里的某一天，母亲忽然接到了姥姥的电话，看样子很急。不知道说了什么，只听见母亲说了几个词：啊？怎么

可能？怎么办呢？哎呀！

母亲挂断了电话，小二很奇怪，过来问：“是姥姥的电话吗？怎么了？”

“啪！”小二的脸上着了一下，他有点蒙。

“你姥姥说你舅得了肾炎，看样子不轻。我早就说你，别咒他、别咒他，这下可好，总算咒成了。你姥姥家以后你是去不了了，你舅家也是，他们恨死你了。完了，完了。我让你说他有肾病，这下真有了吧，你踏实了吧？全家不得安宁……”母亲骂骂咧咧数落着小二，而他，没有说出一句话。

“你真是坏死啊，成天不望人好，咒人家，你自己该得好吗？”母亲如是说道。

于是，就在父母都去医院看舅舅的那天中午，他，结束了自己的生命。

“这世道，凡是病和错：说错了，是你不望人好；说对了，便是你咒的！”有人如是教诲。

小二的死，是必然的！就像天使与魔鬼在登场时，便已注定他们谁将要出局的结果一样。

田　宇

1994年生，笔名邓瞻，字思远。词作者，山东省泰安市泰山区人氏。作品发表于《泉韵文学》《2015年诗歌百家精选》《齐鲁文刊》等杂志书籍。

其他创作

微型与闪小说

查有此人

黄昏时分，组屋楼下已围满了家人及近亲。

礼仪师来为八叔入殓时，大家都退侍两侧。他生前为自己准备好的寿衣——据说是年轻时接受游击战斗军训时的制服，套在他消瘦的大体，显得有点宽；关于帽子，因生前被扣了太多顶，八婶坚持让他有一片自由的天空。

她悄悄地把一本小红册子放在他的左胸口袋，礼仪师细心为他清理右肩臂的旧疤痕，虽然拉下长袖后，就什么也看不到了。

几个堂弟们忙着查证列在讣告上的内容、家属辈分与名字的准确性。至于八叔的名字，不就是“陈公浩民”，怎么还要加上“陈真”二字？

“陈真”是谁？怎没听说过？大伙往八叔的一口铁皮箱子里找。除了一些殖民地时代的文件、发黄的照片，还有一本旧诗词的线装书，扉页写有“社会主义青年团战友赠”；还有一些剪报，其中一张的报道是“前马共成员投诚……”，一帧照片下印有““陈真”二字。

“什么是马共？”

“是指马航一共丢了多少飞机？”

“好像是指一个美丽的青花瓷，八叔的收藏品。”

“是森林一号？”

“也许是一幅乌托邦式的山水画。”

“有可能是阿里巴巴的马云的一个远亲。”

“都不是。”八婶说：“陈真还活在森林里。让他安详地歇息吧！停柩期间不做任何法事，不久前他曾托梦，有人要见他……”

八叔走的那个深夜，他年轻时的马克思曾来过。

希尼尔

Such a Person

translated by Jeremy Tiang

That evening, the void deck was full of family and close relatives.

When the mortician arrived to place Eighth Uncle in his coffin, everyone stepped back on either side to give him room. Uncle had prepared the clothes he wanted to be laid out in while still alive – apparently the uniform he'd worn back in the day, whilst being trained in guerilla warfare. The outfit now appeared baggy on his scrawny frame. As for a hat – Eighth Aunt said he'd had too many strapped on his head during his lifetime, and she wanted him to depart with the sky above him free and clear.

She quietly tucked a little red book into his left chest pocket. The mortician carefully cleaned the old scars on his right arm, even though they'd be covered by the long sleeve of his shirt.

A few of the cousins were busy checking the contents of the obituary, particularly the accuracy of the family relationships and names. As for Eighth Uncle's own name – wasn't it just 'Mr Chan How Ming'? Why the extra two words 'Chan Zan'?

Who was Chan Zan? How come we'd never heard of him? We looked for the answer in Eighth Uncle's metal trunk. Apart from some colonial-era documents and yellowing photographs, there was also an old thread-bound book of classic poems, with a dedication on the title page: 'From your comrade-in-arms, Socialist Youth Group.' We also found some newspaper clippings, one of which was headlined 'Former MCP (Ma Gong) member surrenders.....' and a picture beneath which was printed 'Chan Zan.'

'What's MCP (Ma Gong)?'

'Malaysia Crashes Planes?'

'It sounds like Multi-Coloured Porcelain – some antique of Uncle's.'

'It's those kings of the jungle.'

'Perhaps it's some utopian landscape.'

'Maybe it's a distant relative of Ma Yun.'

'You're all wrong,' said Eighth Aunt. 'Chan Zan is still alive in the jungle. So let him rest there in peace! No rituals during the wake. He sent a dream not long ago, saying someone wanted to see him.....'

The darkness that Eighth Uncle was now walking through, the Marx of his youth once visited.

身影

雨后，抄公园的小径回家。在草丛处踩到一只独角仙的甲虫，“嗞”的一声，来不及闪避，那黑色的觭角好像是被压断了。

回到家，妈在做例常的晚祷。都过了晚餐时间，老爸灵位前的香坛有蠕动的影子。我趋前一看，竟然是一只沾满了香灰的独角仙，丢失了坚硬的角。

“它前晚就来啦！”妈半睁着眼：“下午被我赶了出去，怎么，又飞回来啦？”

“哦——”那用力挣扎的熟悉身影，如童年某次的雨天，老爸撑伞来接我回家，不小心滑倒却努力爬起来的样子。

Shadow

translated by Catherine Platt
(Features Editor, Mala-The Bookworm Literary Journal)

After the rain I took a shortcut home through the neighbourhood park. In the underbrush I came across a Rhinoceros Beetle and was unable to avoid stepping on it; with a cracking sound its uneven long black horn broke off.

When I got home Mother was saying her routine evening prayers. Sometime after dinner, I noticed a shadow wavering on the altar where she burns incense before Father's memorial tablet. I went to take a closer look and to my surprise found it was a Rhinoceros Beetle, covered in incense ash and missing its long hard horn.

"He was here last night!" Mother said, squinting at the beetle. "I chased him off this afternoon but looks like he flew back again!"

"Oh – " That struggling shadow stirred a memory, of a rainy day in my childhood, when my father came to meet me with an umbrella, slipped on the wet pavement and got up again only with great effort.

希尼尔

新加坡作家协会荣誉会长，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究会副会长。曾获得新加坡文学奖、国家文化奖、东南亚文学奖等。近著有闪小说集《恋恋浮城》。

你在几号桌？

骆宾路

每次来到这座熟食中心，他都会到阿强伯的炒粿条摊位去吃上一盘炒粿条。

来到档口不远，长长的一条人龙排到转角去了。好吃的东西就是要叫人流口水，阿强伯炒的粿条是名副其实的好啊！

“阿强伯，好生意啊！”

拿着镬铲的阿强伯匆匆地抬头看他一眼：“是你啊，几号桌，等一下我把粿条送过去给你。”

“我要……”他还想提醒几句。

“要多点蛤，不要豆芽，辣椒不多不少。”阿强伯好像会背书似的。

吃了那么多年阿强伯的炒粿条，大家都好像知道对方心里想什么似的。其实也不是只有他，阿强伯还知道很多顾客的需要，哪一个要鲜蛤，哪一个不要豆芽，哪一个要猪油渣，他都一清二楚。你只要在档口一站，他抬头望了你一眼，便知道你要什么。

下午档口比较闲，阿强伯便会走出来和大家话家常。他也是从对方口中知道老人家的孙儿女们都大学快毕业了。阿强伯也很关心他的生活。一盘炒粿条炒的不只是摊主与顾客的关系，还有浓浓的人情味。有人说那就是甘榜味，不用做出来自然就有的。

直到有一天……

出国一年多后回来，他照旧去了那个熟食中心。阿强伯的“兴兴炒粿条”档口仍在，“人”——阿强伯却不见了。

在阿强伯平时站的那个位置上摆了一架自动炒粿条机器。想要吃的人，只要往机器前一站，

把易通卡往机器上的一个小荧幕上扫一扫，一个号码条就蹦了出来，只需要坐下来等候。机器发出“空、空、空”的声音，两分钟粿条就炒好了，指示灯亮起红灯，顾客就按照自己的号码上前领取食物。

一盘烫热的粿条，似乎“色、香”两全，但“味”呢，只有坐下来尝一口才知道。

机器不断搅动，一盘盘的炒粿条都一模一样……一模一样!

以前在阿强伯的锅铲下，每一碟炒粿条都是不一样的。

他好不容易把那一盘机器炒粿条勉强吃完。

正打算走，偶一瞥，发现“兴兴炒粿条”已改为“兴兴机器炒粿条”。

多两个字和少两个字对一些人来说可能毫无差别，甚至根本不会有人去在意这个招牌。那是因为现代人越来越无情吗?

按照这个趋势发展下去，以后人和人之间还有什么感觉存在?人类社会将慢慢蜕化成为机器社会了。

回到家，他从旧记事簿里翻出阿强伯的电话。

“熟食中心要全部自动化，不需要人了！”话筒的那一端传来阿强伯无奈的声音。“炒了一辈子粿条，现在什么都没有了，只剩下一个招牌，他们说一定要把‘机器’两个字加上去，连招牌也不保了！”

又传来一阵叹息的声音，拉得很长很长……

骆宾路

毕业于云南大学，曾任职于《香港文学》杂志社。著有小说集《一幕难演的戏》《海与岛》《骆宾路微型小说》《一粒荔枝》和《千里之约》等。

人生归途

夕阳西下，艳丽的晚霞染红狮城天际。

小山丘上，郁郁葱葱树荫下，座椅上年近八旬的老夫、老妇俩相偎依着，边欣赏夕阳晚霞。

老头：“老婆子，唉，我们都老了，我又多病痛，恐怕我会先走吧！我会等你，你多快活十几年。”

老妇：“不！老头子，现在孩子们都不在身旁，你走了，让我孤零零一人寂寞十几年，每天有谁来搀扶我？不行！还是我先走，让你多活几年好了。”

老头：“咳，老婆子，你要是先走，难道忍心让我每天吃白粥、泡面和熟食中心的无味饭菜吗？”

老妇：“老头子，那怎么办？要不我俩选好日子一起走？不留遗憾，我们一起走……”

老头：“哈，老婆子，哪能选定日子走？我们还是顺应天意吧，如果我先走一步，你愿意就随后跟着我；你如果先走了我也跟着走，回到我们生前缘来的地方，一起再过日子，我们就不会孤单了……”

老妇：“好，让我们快快乐乐过好每一天，等待那一天……”

最美夕阳红，艳红玫瑰色的晚霞，辉映着两老人的身影。两老人对人生归途坦然而豁达，温情又凄美。

杨　松

新加坡公民。北京师大理学士，香港中大理科哲学硕士。小说、散文和言论作品散见于新加坡、印尼、香港等地报章杂志以及网络，曾出版散文和短篇小说集《星空》等。

杨　松

灯

5点钟的时候，赵局长坐着一辆奥迪回到机关宿舍。这时，太阳已经落下去了，余晖还在，但楼过道已有些暗了。赵局长住在二楼。他上楼的时候，发现灯没亮，心里来了气：楼灯已经三天没亮了，怎么也没有人出来管一管？这些干部都干什么去了？明天我要好好地批评他们一下！赵局长这么一边生着气，就爬上了楼梯。

6点的时候，钱处长坐着一辆丰田回到机关宿舍。这时，太阳的余晖也没有了。过道显得一片黑暗，但楼梯还隐约可辨。钱处长住在三楼。他上楼的时候，发现灯没亮，心里就有气：楼灯已经两天没亮了，怎么也没有人管？明天，该找个人来处理一下！这么想着，钱处长也爬上了楼梯。

7点的时候，孙科长开着一辆别克回到机关宿舍。这时，过道已一片漆黑。孙科长住在四楼。他见灯没亮，知道又坏了，就想：这楼灯昨天还亮，今天怎么就坏了？明天该找电工师傅来修一修了。孙科长这么想着，用手摸索着墙壁，磕磕绊绊地爬上楼梯。

8点的时候。科员小李骑着一辆摩托车风风火火地赶回宿舍。这时，夜已经浓得化不开了。小李住在五楼。他上楼的时候，发现灯没亮，就随手往墙上一按。啪嗒一声，灯亮了。明亮的灯光一下子充满了整个楼道。好亮啊！小李借着灯光噔噔爬上楼去。

杨　敏

文学爱好者。

杨　敏（中国）

宁可我无望也不让你失望

愚人节这天，易用安给自己买的手机給安发去了短信：今晚7时“梦想小屋”见，想你的易。

晚上9点，易正玩着安给自己买的手机，响起了“嘟嘟”的声音：“易，你在哪儿？我还在‘梦想小屋’呢！”

易得意地笑着：“安，我在街上。你猜猜，今天是个什么日子？”

安认真地说：“愚人节，我知道。但是，宁可让我自己无望也绝不会让你失望，为我们的爱情赴约，值得。”

易一时无语作答，拿着手机的手有些颤抖了。她看着这款纯白色的时尚手机，心潮无法平静。

第二个愚人节这天，易和安双双走上了崭新的红地毯，走上了神圣的婚姻礼堂。

沈学印（中国）

苦咖啡

婚后，安和易的缠绵少了，热恋降温了。

易开始嫌弃安的工作在社会无地位，让自己没面子，生活缺少了浪漫。

安也觉得易的缺点多了起来，虚荣心过盛，不务实过日子。

接着，安和易口角不断，摩擦没完，战争升级，硝烟弥漫。

再接着，安和易两人摊牌了，我们离婚吧！

这天，安和易在去婚姻登记处时路过他们热恋时常来的“梦想小屋”。安对易说，我们进去坐坐吧?

进去坐定后，安问易，我们来杯咖啡吧?

易没回答也没反对。

两杯咖啡上来后，安问易，需要加糖吗?

易没出声，默默品味着咖啡，安夹了块糖放进自己的咖啡杯里。

没一会儿，安又问易，加块糖吧?

易还是没出声，仍在默默品味着咖啡，安又夹了块糖放进自己的咖啡杯里。

过了许久，安继续问易，真不需要加糖吗?

安说这话的时候，看到易的眼睛潮湿，正有一滴泪珠悄然地滚了下来，掉进那杯没有加糖的苦咖啡里……

沈学印

中国黑龙江省伊春市电视台《知青文学》编辑。

暗恋（外一篇）

王月寸（中国）

悠悠又做梦了，梦中依然是学校的香樟树下，峰拿着书，一身白衣，玉树临风。

上学时的偷偷爱恋，一个眼神一句话都让悠悠雀跃不已，可她也是自卑的，峰是老师心目中的优秀生，而悠悠则是差生。但这并不能阻止她对他的暗恋，每次见到峰都会脸红，心跳加速，甚至说话都语无伦次，还会偷偷地高兴好几天。大三时峰有了女友，一个很优秀的女孩，悠悠知道对于峰的感情只是自己的一厢情愿，尽管明知道只是一个人的暗恋，甜蜜中带着酸涩。

毕业后峰去了女友的家乡，悠悠连打听他联系方式的勇气也没有，只是从同学那里断断续续地知道了关于峰的消息。他成了部门领导，有了个可爱的儿子，而悠悠也已是两个孩子的妈，老公对她很好。

只是午夜梦回，总是梦到上学时峰在学校的香樟树下，拿着书，一身白衣，玉树临风，淡淡一笑。

接到同学会的通知，悠悠犹豫了好久，还是决定来了，时隔十年，峰还会记得自己吗？还是那个风度翩翩的他吗？她心潮起伏。

那天悠悠精心打扮，她早已不是昔日的丑小鸭，岁月对她似乎格外优待，多了一份成熟的美，同学都跟她打听如何保养的。谈笑间她听到了那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声音，尽管过去了十年，但那磁性的声音她记得很清晰，她激动地转过身去——

那个大腹便便，秃顶且油光满面的男人，怎么也不能和昔日那个玉树临风的峰联系在一起。

悠悠听到她心中有什么声音碎了，之后她再也没有梦到峰。

百万富翁

一张桌，坐着三个百万富翁。

王百万说：“哎！这些年靠着开阀门厂我成了百万富翁，谁都羡慕我，可谁知道我12点之前没睡过觉。我容易吗？现在浑身是病。”

李百万连连点头道：“哎！这些年靠着开织布厂我成了百万富翁，可谁知道我每天只睡几个小时，钱有了，可身体也不行了，看着什么好吃的都吃不了，成天去医院跑。”

二人说完看向老钱，钱百万放下酒杯说：“我有四个女儿，每个女儿结婚离婚再结婚，靠着彩礼我就成了百万富翁。”

王月寸

河北省晋州市人，中国闪小说学会会员，当代微篇小说协会理事，中国闪小说72星座，2014年中国闪小说新锐作家，作品发表于国内外报刊杂志。

退瓜

李志浩（中国）

炎热的夏天到了，小曹就开始做起卖西瓜的生意，生意还算不错。几天前，他批发了一车皮西瓜，没想到第二天就下起了雨，淅淅沥沥地下个不停。弄的西瓜卖不出去，若是再这样下去，过几天西瓜就会烂掉，小曹垂头丧气很是发愁。

好心的邻居们得知后，都想帮一把小曹，便你一个我两个的往家抱西瓜，小曹的西瓜越卖越少，损失也越来越小。

这一天，邻居李大爷来了，左手抱着一小时前买的一个西瓜，右手攥着弹簧秤“质问”小曹：“你称给我的这个西瓜，足足多了三两二钱，照你这么个卖法，不赚钱不说，弄不好还赔钱，快点，把多称的分量切回去，大爷我不能占你的便宜。”

小曹从小就是孤儿，吃百家饭长大的。他最怕的就是李大爷，也最听李大爷的话。见李大爷生气，就连忙上前去接过那个西瓜，拿起刀“咔嚓”一声下去，一个西瓜就变成了一大块和一小块。小曹拿起大块的递过去：“李大爷，这回保证不多了，您拿好了。”李大爷笑呵呵地接过那块西瓜，蹒跚着走了。

一低头，小曹发现案板上放着一枚弹簧秤，他想起来了，是李大爷来退瓜的时候落下的。这会儿没事，他就用弹簧秤和自己的电子称做对比，结果发现李大爷的秤不准，便给校正了一下。当准确无误后，才满意地将弹簧秤收起来，待李大爷回来寻时还他。

可是，李大爷一直没来，他在回家上楼时，摔了一跤，股骨骨折，被家人送进了医院。小曹

听说时已经是事后三天了，他心急如焚，收了瓜摊儿，自己抱着一个大西瓜去了医院。

到了医院见到李大爷，寒暄了一会儿，小曹见其他人不在旁，便拉着李大爷的手，轻声问：“大爷，真对不起您啊！那天您买瓜时，我没给足分量，可您的弹簧秤也偏偏不准，还害得您以为我多称了分量，跑来退多出的瓜……”

李大爷想了想，说：“小曹，其实那天大爷知道你卖瓜没给足分量，我买瓜回到家后儿子觉得斤两不够，就拿出家里的弹簧秤重新称称，说若发现真是没给够斤两，他就去找你说。我知道你俩都是火爆脾气，担心你们打起来伤了和气。所以，我就故意把弹簧秤调了。”

小曹听了李大爷的话，脸一红，低声问道：“大爷，你明知道我卖的西瓜分量不足，为什么还说多出了三两二钱，还让我收回多出的瓜呢？”“其实，三两二钱只是我随便说的数字而已，我是想告诉你，做人不能三不三两不两啊！”

“那……那我为你校秤时，却发现您的弹簧秤比正常的称足足高出了六斤七两，这又是为什么呢？”“小曹，你咋忘了啊，六斤七两可是你出生时的重量啊。大爷是故意把秤落在你的案板上，想让你看到这个数字后体会到，你从一个只有六斤七两大的弃婴长到现在，都是周围这些老邻居，把你含辛茹苦抚养长大的，你不知恩回报也就算了，又怎么能反过来去靠砸小称星来赚昧心钱呢？”李大爷语重心长地说道。

小曹脸更红了，心就像是被刀狠狠地割了一下，难受得半天没有说出话来。

李志浩

1984年生于河北，现任职于某卫生机构，作品发表于《中国百家诗人典藏》《大别山诗刊》等书刊。

「借」粮

江文胜（中国）

这天晚上，天下大雪，出奇的冷。

养猪专业户王老汉蜷缩在家里的火盆前，他不敢出门。

忽然，狗叫。

王老汉极不情愿打开屋门，一股刺骨的寒风迎面刮来，他打了一个激灵。王老汉哆哆嗦嗦地来到院子里，没见到任何人，可狗还在叫。

院子左边的一排房屋，是猪的家。他逐一的查看猪圈，仔细的数，总数60头猪连毛发都没少一根。

猪没被盗。狗为啥叫呢？

肯定有情况，不然，通人性的狗是不会无缘无故地瞎叫的。

果然，王老汉在那排猪屋距自己的住房最远的那间饲料库发现了“敌情”：装有喂猪的苕片的大饲料袋少了一袋！

王老汉立马来了精神，他赶紧回到屋里，拉上三十出头的五大三粗的儿子金华出来寻找。原来下了雪，现在雪停了，院子里从院门到饲料库、从饲料库到院门一来二去的各两行脚印清晰可辨。金华说：“咱们按脚印去追那偷饲料的！”王老汉说：“这是一个人的脚印，咱俩去追，可以对付，铁证如山，看他如何狡辩。”

父子俩一前一后顺着脚印一口气追到了蜡子山矿区宿舍。脚印通到一间砖房的门前没了，别的砖房都熄了灯，只有这间房没有熄灯。

真是胆大包天啊！做了贼还敢亮着灯？王老汉这样想。

窗是玻璃窗，玻璃窗的玻璃上，结满了冰

花。左下角的一块玻璃没了，糊上了报纸。

王老汉用舌头舔湿了窗户纸，用手指轻轻一捅，报纸上便出现了一个小孔：一个黑黑的瘦瘦的中年汉子，坐在屋里的矮凳上，他的头上还冒着热气。啊！那袋装有红苕片的大编织袋，赫然放在他的面前。床沿坐着一个双手笼在手袖里的老头，床梢的被子下露出一个小脑袋，一个中年妇女站在这个黑汉子的对面。

王老汉父子猫着腰蹲在窗户外，连大气都不敢出，倾听着屋里的动静。

“粮，借来了，这就是，红苕片，100斤。你还愣着干啥？还不快去熬苕片汤！”汉子的声音。

“妈，快熬，我饿坏了，我要吃苕片汤。”小孩的声音。

“亚龙，这粮是咋借来的？”老人的声音。

“爹，我事先写好了借条，借条压在袋子下。”汉子的声音。

王老汉一愣，心想，我怎么没注意到那借条！真的有？

“这不是偷吗？你自打从娘胎里出来，这是第一次做贼。也好，留下了借条，人要凭良心。但借粮容易还粮难哪！矿上不开工资，啥时候能还上？”老人的声音。

“爹，这个我想过。车到山前必有路，活人不能让尿憋死，我还有双手。到春天矿上如还不能开支，我就到农村去帮工。听说王老汉厚道，日子也过得殷实，不然我干吗要借他的。我想去他那里，帮他干活，用工钱抵粮钱……”汉子的声音。

“快走！“王老汉在心里喊。他拉起儿子往家里赶。进了院子，王老汉急奔饲料库，果然发现了那张借条：

家里无米下锅。借一袋红苕干片。春天还。蜡子山矿区吴玉龙，此据。某某年某月某日

上面还有一个用墨水作印泥盖的“吴玉龙”的私章。

……

太阳从蜡子山上露出头来，大地红妆素裹，一片灿烂。

吴亚龙推开屋门，见门口堆了一些东西：一袋大米、一袋面

粉、一大块猪肉、几条鲜鱼和一袋冻豆腐……吴亚龙像见到了天外来物似的翻来覆去的找，竟找不出一张哪怕是手指宽的字条……

江文胜

文学爱好者。

雪怎么会是脏的呢？

王念平（中国）

一场罕见的大雪突然降临江南大地。城市的楼宇在雪中静默着。路人行色匆匆。在城市中心大广场前的空地上，一个10岁左右的女孩在雪中欢快地奔跑，身后落下一地动听的笑声。小女孩跑累了，停下来，仰头望着天空，雪花落在她的的手上，脸上，鼻尖上，化作水滴，小女孩惊喜地伸出舌头品尝着流淌到嘴角的液体。

广场边上站着小女孩的爸爸，他发现了小女孩离奇举动，急得大叫：“小红，不可以吃雪水，会生病的！”

小女孩继续跳着、跑着，她在追逐那一朵朵大大的雪花。她跑到一条长椅前，欣喜地用双手收拢着椅子上的雪。一个雪球很快被她高高举在手上。她激动地对爸爸喊：“爸爸，我们堆个淘气的雪人吧，有兔子耳朵的那种。”

爸爸手里提着一个大大的购物袋，那里面有蔬菜，有鱼，有肉，是一家人三两天的生活必需品。漫天的飞雪，他视而不见。他嘴里嘟哝着：“这鬼天气，糟糕透了！雪这么大，路肯定很滑，等会儿上夜班开车会不会堵车，路上会不会出什么意外？”

雪花飞呀飞，小女孩依旧欢快地追呀追。此刻，雪花就是大自然赐给她的最好的礼物。小女孩一边仔细地收集着落在椅子上、地上的雪，一边对爸爸说：“爸爸，我要堆个圣诞老人，有长长的鼻子，红红的嘴巴，还要戴一顶尖尖的帽子。”

爸爸脸上的焦虑明显凝重了，声音威严起来：“小红，雪很脏的，里面含有大量有害细菌，不可以玩得太久。回家跟布娃娃玩，你那些布娃

娃还在家等着你呢。听话！”

小女孩只好不情愿地停下手，噘着嘴巴，恋恋不舍地看着长椅上几个洁白的小雪球，它们是她最伟大的杰作！

回到家，小女孩对爸爸书：“爸爸，你今天一定是累了，要不，明天放学的时候，你带我去堆雪人好吗？”

爸爸敷衍地说：“好是好，可是雪很脏的，小孩子不能玩雪。”

一边，妈妈问明白原由后，拿来一个泰迪熊玩具给女儿，说：“小红，大人不会骗小孩子的，雪里真的含着大量的有害细菌，怎么可以玩雪呢？女孩子从小就要学做淑女，不要做那些玩泥巴的脏孩子野孩子。”

小女孩不解地问妈妈：“妈妈，雪那么洁白，那么透明，雪怎么会是脏的呢？”

妈妈说：“现在的空气污染得那么厉害，雪从天上下来，肯定被脏空气给污染了，雪自然就变脏了。”

“可是，雪即便脏，堆完雪人可以洗手啊。”

“小红，玩雪没有品味，等到星期天，妈妈带你去迪士尼玩个痛快。”

小女孩默默地走到阳台上，仰起头，望向灰蒙蒙的天空。雪花飘飘洒洒地飞呀飞，天地间一片洁白，小女孩的心也随着雪花飞呀飞。

“雪花，你是天神派来问候大地的天使吗？你一定是纯洁的天使，我好想跟你痛痛快快地玩个够，可是，我的爸爸妈妈不允许我跟你玩。雪花，你是不是也想跟我一起玩个够呢？”

第二天，天气晴朗，阳光很温暖，昨天降临大地的雪早已无影无踪。小女孩放学路过昨天追雪、玩雪的地方，突然高兴地对身边的小伙伴们大喊：“大家看呀，下雪了！我们堆雪人吧，有长长的鼻子，红红的嘴巴，还要戴一顶尖尖的帽子……”

小女孩的同伴都惊奇地望向天空，太阳明晃晃的，雪在哪儿呀？他们齐声对小女孩说：“王小红，你是不是在发高烧呀？你抬头看看，太阳那么大，怎么会下雪呢？”

“我没有骗你们呀。是真的，我是真的看见下雪了，雪花好大好大，正在我心里飘飘洒洒地飞舞呢……”小女孩仰起头，闭着眼睛，用梦幻一般的声音说。

王念平

媒体人。文字见于《广西文学》《芒种》《红豆》《黄河文学》《羊城晚报》《小小说选刊》《微型小说选刊》《文学港》《草原》《中国教师报》等刊物。现为上海解放日报报业集团《新闻晨报》新闻编辑。

最伟大的旅行家（外一篇）

蔡中锋（中国）

张坚强是我的发小。

在我们少年时代，张坚强就常常对我说："我长大了以后要当个旅行家，我要走遍这个世界上的任何一个地方。"每当他这样说的时候，我就笑话他："我们家都这样穷，穷得连吃饱饭都成问题，你怎么有可能会到世界各地旅行呢？"这时，张坚强就会说："我肯定能去得了，一定会有办法的！"

高二那年，张坚强对我说："我不上学了，我要去打工挣钱。挣够了钱，我就开始到世界各地去旅行！"我说："出国得办手续吧，听说得花很多钱。而且你到了外国，人生地不熟的，吃住行，那样不得花钱？别说打工也挣不多少钱，即使你能挣些，也肯定不够你到世界各地旅行的。"张坚强说："总得先去试试才能知道行不行！"

几年之后，我大学毕业了，在一政府机关工作。一天，张坚强来看望我。我看到他的一只腿高位截肢了，一只手也残废了，忙问他怎么回事。他笑了笑说："打工时一不小心出了事故。"我问他："你挣够到世界各地旅行的钱了吗？"他不好意思地说："这几年是挣了几万，但出了事故之后，厂家却不管不问，我挣那几万还不够看治伤的呢。"我说："你钱也没了，自身体也残疾了，到世界各地旅行的梦也应该不会再做了吧？"不料张坚强却坚定地说："做啊，当然要做！只要你有梦，它总会有办法实现的！"

在此后的二十几年时间里，张坚强一直说他正在世界各地旅行，还时不时地往我的邮箱里或QQ上发他在世界各地拍摄的照片，有时在外国的

名胜古迹照片里，还有张坚强的身影。但我却一直怀疑他给我的这些照片不是他拍摄的，而里面有他身影的照片，则一定是合成的，因为我根本不相信身体严重残疾又不名一文的他真的会有可能实现到世界各地旅行的梦想。

今天，张坚强又来看望我，说二十多年来，他已经基本旅行完了世界上所有的国家和地区，我大惑不解："可是，你哪来的经费？"张坚强说："我为了实现自己到世界各地旅行的愿望，20年前，将一只眼角膜捐给了一位双目失明的大老板，是他资助了我十余年的旅行费用。而现在，我靠将在世界各地拍摄的照片卖给网站和出版社，到世界各地旅行的经费已经绰绰有余。你看出来没有？我现在的左眼是假的……"

爆炒柴公鸡

前几天，老板找到我："张师傅，我们酒店还有会做'爆炒柴公鸡'的人吗？"

我说："王师傅不是做得非常好吗？"

老板说："是啊，以前赵局长来咱们酒店吃饭，我多数会安排王师傅为他做。可是前几天赵局长再次吃了他做的'爆炒柴公鸡'之后，感到很不满意，说原来的味道全没了！赵局长是我们酒店最大的客户，他若以后不在我们酒店安排接待，我们很可能就会破产倒闭了。赵局长这人我们得罪不起啊！"

我问："王师傅的烹调方法改变了吗？"

老板说："我特意问过他了，他说一切都按原来的方法做的，一点变化也没有。"

我问老板："你让李师傅试过了吗？他以前也常常为赵局长做这道菜，好像赵局长也总是吃得津津有味，从来没说过不好吃。"

老板说：“两天后，赵局长再来时，我也让李师傅试过了，结果赵局长仍不满意，还特意将我叫到了他的雅间，严肃地对我说，他之所以会安排在这儿接待贵客，就是冲着咱们酒店的这道‘爆炒柴公鸡’来的，而且每次来之前，他都会隆重地向客人推荐这道菜，可是连着两三次，我们做的菜味道都不对，这让他很没面子！赵局长还说，如果我们无法做出原来的味道，他以后就不在我们酒店接待客人了。你说，我们现在应该怎么办呢？”

我想了想说：“我知道原因了。请你告诉赵局长，若他能够在三天后再次光临我们酒店，我保证能做出我们酒店原汁原味的‘爆炒柴公鸡’。”

老板不解：“那为什么要等到三天之后才能做得出来呢？”

我说：“因为现在最主要的那种原料很难弄。”

在老板再三向赵局长做出保证之后，到了第三天，赵局长果然再次带人来到了我们酒店品尝“爆炒柴公鸡”，结果赞不绝口。

事后，老板问我：“你是怎么让王师傅做好这道‘爆炒柴公鸡’的呢？”

我笑了笑说：“以前我们都是用地沟油做的这道菜，赵局长已经吃习惯了。现在上面查得严，地沟油已经不好找了啊！”

蔡中锋

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当代微篇小说作家协会主席，菏泽市作协副主席，微篇小说发起人，《微篇小说》《中国寓言故事》杂志和《微篇小说报》主编，《格言》《特别关注》《文苑》《百花园》等杂志签约作家。主编《中国微篇小说佳作2015》《当代中国闪小说精华选粹（三卷本）》等图书一百余部。

煮酒论高手

殷贤华（中国）

在这个城市的小偷界，有四个大名鼎鼎的易容高手。他们胆大妄为，常常选择在光天化日下作案，但却凭着出神入化的易容绝技，总是神不知鬼不觉地躲过警察的追捕，令警察们头疼极了。

这天，四大易容高手在城郊的万灵山庄聚会。业内顶尖高手见面，这还是第一次，自然是惺惺相惜，煮酒论高手。酒一喝高，大家都脸红脖子粗，纷纷吹嘘起自己的本事来。

城东的赵高手首先开口。他说，有一回，他被几个警察追得脱不开身，幸好转过街角看见一座公共厕所。他灵机一动，立即钻进女卫生间，打开包裹取出工具，在蹲位上快速将自己易容成一位病重的老太婆。“她”从卫生间里颤巍巍地走出来，一边咳嗽一边呕吐，刚好赶到的警察见状还慌忙扶住“她”，给“她”递上手绢，关心地问：大娘您没事吧？

大家听了哈哈大笑。赵高手的话音刚落，城西的钱高手也不甘示弱，接着发言。他说，有一回，他被几个警察追得脱不开身，幸好转过街角看见一所精神病院。他灵机一动，趁门卫不注意，弓着腰钻进大门，打开包裹取出工具，在大树的掩护下，快速将自己易容成一位女病人，和其他在草坪旁闲耍的病人混在一起。“她”疯疯癫癫地跑来跑去，与刚好赶到的警察撞个满怀。“她”趁势抱住警察想亲一口，弄得警察万分尴尬、避之不及呢！

大家听了笑得弯腰。等大家笑够了，城南的孙高手才慢条斯理地站起来发话。他不屑一顾地说，你们都是靠乔装打扮成异性才蒙混过关的，

大丈夫行不更名坐不改“性”，我可不愿干这玩意儿！顿了顿，他才进入正题，开始吹嘘起自己的本事来。他说，有一回，他被警察追进了一个四面都是高墙的长巷子。他预感到警察是从长巷子的两面合围，要把他瓮中捉鳖。逃是逃不掉的了，怎么办？情急之下，他打开包裹取出工具，快速将自己易容成身后一组警察的带头人，然后迎着另一组警察来的方向跑去。见了另一组警察，他笑呵呵地说，贼被抓住了，在后面被拷上了，你们这一组收工吧！另一组警察还高兴地和他拥抱庆贺呢！

大家听了笑得前仰后合，直不起腰来。讲过故事的三个高手都盯着城北的李高手，期待分享他的精彩。

哪知道李高手鼻子里哼了哼，冷笑一声，高深莫测地说：“我的故事和你们的版本完全不同，估计你们不太爱听。我如果讲出来，恐怕你们都会自叹不如！”

这话是什么意思？三个高手你望望我，我望望你。

李高手站起身来，点燃一支烟开始讲故事。他说，昨天傍晚，他接到大徒弟电话，约他到家里喝酒。他感觉有点奇怪，因为大徒弟不喜欢喝酒。但他走到大徒弟家门口，见大徒弟亲自出门迎接，才打消顾虑踏进门去。哪知道一进门，他就被大徒弟一个擒拿手捉住了。他犹如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直到被塞进警车看见车内另一个被五花大绑的大徒弟，他才知道自己遭遇了警界的易容高手！

赵、钱、孙三人一听大惊失色，异口同声问：“那你是怎么逃出来参加这次聚会的？”

李高手摇摇头，把烟头狠狠摁灭说，法网恢恢，疏而不漏，怎么可能逃得出来？

三人一听，心里闪过一丝迷惑和不安。

坦白从宽，抗拒从严，我只得交代了自己的罪行，还交代了今天的万灵山庄四大高手的聚会！

三人听后，气急败坏地站起身，准备逃窜。哪知道李高手掏出

手枪说，三位高手，投降吧！我是新调任的公安局治安大队长，也是易容爱好者，请多指教！

看着一群干警从天而降，四面围拢而来，赵、钱、孙三人知道大势已去，不由得跌坐在地，把手举过头顶，豆大的汗水滴了下来……

殷贤华

重庆市作家协会会员。已在《北京文学》《新华文学》《越南华文文学》等国内外报刊杂志发表作品3200余件，自2011年起连续7年入选中国微型小说年度权威选本及排行榜，部分作品入选中国中高考试题及教辅读物。获《小说选刊》中国微小说精品奖等奖项，出版小说集《天壤之别》《梦中窥人》等。

我是你的妃

赵明宇（中国）

在黄山旅游，突然就下雨了。我正惊慌失措，头上多了一把伞，下意识地看了一眼拿伞的人，我的心就被他的目光俘虏了。他不仅是漂亮，更让我怦然心动的是他的气质。

不要用小三、情妇等词语来称呼我，因为你不懂我的感受，那一刻我才知道，我就是为他而生的。我留了他的电话，回到家就跟他联系，约他喝茶。

我说我要嫁给他。

他嗨了一声，背过脸去，说，我有家庭，我要对家庭负责。

我说，难道你的命运要被一张纸锁定吗？我知道伦理，也懂得道德，但是生命只有一次，我们就不能为自己活一回？何况我不破坏你的家庭，你有老婆，我愿做你的妃。

他直呆呆的目光看着我，似乎要把我托向云端。

我说，还有，你也爱我，爱得死去活来。不是吗？这就是我要和你在一起地老天荒永不分开的理由。

我的人生信条是：爱就爱得轰轰烈烈。但是他有家庭，我不想成为他的妻子，只要他在我身边，对我好就够了。当然，还有一串属于我也属于他的钥匙。

好男人，谁不想拥有？我喜欢的，必须想办法得到。爱情就是这么自私。

我不做他的味精，我要做他的酵母。

他在豪门丽舍筑起我们共同的小巢。每天早起，他还在熟睡，我吻一下他的额头，开始为他

准备早点，等他醒来。每天晚上，为他做一桌他喜欢吃的菜。他睡了，我悄悄给他擦皮鞋。我年轻漂亮，像一块玉，贴在他的肌肤上。但是我也不会腻着他，他必须给我钱，因为他是男人。我一手好厨艺，让他一次次放弃饭局；我有温热如绵的身体，让他每天顶着一路灯火翩翩飞来。

可是，他的口袋里总是有他老婆的照片。那是一个苍老的女人，粗腰肥臀，小小的眼睛，鼓鼓的嘴唇。有一次洗衣服，我把照片藏到沙发下面。他发现照片不见了，疯了一样从办公室跑回来找我要，我不给，他就打了我一巴掌。

我嘤嘤啼哭，他拍打着自己的脑袋向我道歉，跟我讲他老婆的故事。那时候在农村，他的成分高，挨批斗，没人愿意嫁给他，是他的岳父收留，还让女儿跟他结婚。他说一闭眼睛就看到岳父临死的时候，拉着他的手，要他承诺好好对待妻子。

我问他，你妻子知道我们的事情吗?

他说，知道。她让我陪陪你，她说成功的男人谁没有几个女人呢?

我惊讶了，我说我要见见他的妻子。

他说不行，至少现在不行，别玩火啊，她有病，不能受刺激。

我不能再这样对他了。我从沙发下面把照片找出来，擦了一下给他。

这几天，他魂不守舍，经常半夜醒来。

我跟踪，去了医院。我用围巾包好自己的脸，透过病房的门，我看到他蹲下身来，为一个女人洗脚。那女人正是照片上的女人，他的妻子。我愣了一下，悄悄转身离开。

晚上，我给他洗脚，一双手魂不守舍地在他的脚趾间游走。他问我是不是有心事。我点点头，说，咱们分开吧。

他惊异地望着我，问为什么?

我说，因为我爱你。他愣一下说，你胡说什么，睡觉！

那一夜，我紧紧抱着他。第二天，为他做了他最喜欢吃的红烧

肉和西芹百合。我知道，他回来的时候，会看到餐桌上有我留下的一串钥匙。

赵明宇

1970年出生于河北大名。邯郸市小小说艺委会主任，《当代小小说》杂志主编。作品多次获奖，著有小小说集《鸡毛蒜皮》《元城故事》等16部。

其他创作

诗歌

载梦而行

我摇着橹
轻轻叫醒了
静泊岸边的
小舟

小舟
载着我
在水面
映照出
孤单的
人和舟

人和舟
在时间的长河
摇橹而行
载梦而行

朱德春

朱德春

南洋大学中文系毕业，著有诗集《砂话》《把话藏在年轮里》《告知芸芸众生》。

蜗牛短歌三首

陈伟哲（马来西亚）

1

拖着早晨旋涡
的空房离开夜色
朝白昼满地粘液
零散收集归属

2

匍匐速度已成迷离
而那些曾经尘封
不动但你也来了
来到今天给我一瞥

3

你说长命其实
比心跳还慢的生活
害得青叶迅速转黄
不被你的齿痕赶上

陈伟哲

马来西亚诗人。曾获游川短诗创作奖、新纪元全国大专文学奖、海鸥文学奖。著有诗集《末日有诗》《室内之诗》和《当你也寂寞的时候》等。

离情（外一首）

林　沛（马来西亚）

搜寻远方盘转的旋律
斜坡上戴着斗笠的身影
两棵疯狂的小树
在清风里欢笑

情索无法牢套
客船里一柱愁绪
离情刀口摆在脖子上
不人道的猎手
网尽相思
鸳鸯在昏暗中扑扇

羽翼在尘土上沙沙作响
噪鸦消逝于偏远处
暮色覆盖地平线
像一把折扇合上
灯火昏黄处
有一对不眠通宵的眼睛

古今对话

没有压抑和阻塞
思考解构流串而出
意境毫无印象
暗示毫无愉悦
陌生与缄默
浮游于新旧杂陈中

寻觅被现实挤掉的真实
搁置一册清纯与狂野
调阅古朴与新潮
光影下从容窈玉
迷惘交错于古今时空下
相互对话

林　沛

马来西亚槟城人，已退休。马来亚大学机械工程系毕业，曾任学院高等数学讲师。

新诗二首

杜若鸿（中国香港）

悟空——绿的冲击

重重翠幕
满眼绿茵
习惯于　香江的匆匆
此刻　竟迷失狮城

风采　不于教室
而于　天空之城
削壁　是你的依蓆
碧蓝的梦
飘浮于浪的海洋

忘情在
纯静的呼吸中
思索着　思索着
心悟——不如——悟空

何时抛却目的？！
当一回
绿的使者
长驻　这生命的驿站
别说　起与止……

阵雨中……

青葱岁月
如何的与
苍翠掩映?
柳暗花明　流连忘返……

阳光　刹那翻成阵雨
而我们　一路游移
　　都说别打伞子
偏偏　一波波
将发端衣袖弄湿

原来“天涯”“海角”相逢
不需在乎所以
撑起一段雾水
只是聚别匆匆
我站在车站的尽头
你伫立庭苑的后门……

杜若鸿
香港诗人，现为新加坡国立大学访问学人。早年毕业于香港大学法律系，后获浙江大学文学硕士及香港大学哲学博士学位。香港新诗学会会长。其作品十余种，代表作有诗集《港大诗影》《若鸿的诗》《狂情实录》，摄影集《西湖之梦》，学术著作《北宋诗歌与政治关系研究》等。

江边望月

只想　打捞一轮圆月
供奉
可那波光里　鱼跃不息

脱色粉簪　和草鞋
有长长的梦
从江的一边　到另一边
撑伞的书生　在等春风
和一闪而过的
回眸

月　圆了
不知　沙砾又潜入了哪只蚌

小鱼戈戈（中国）

小鱼戈戈
文学爱好者。

诗人说诗

凝聚乡愁的《蟋蟀之歌》

葛乃福（中国）

俗话说，人到高年，愈加怀旧。这“旧”字自然包括童年。山青水秀的家乡固然难忘，和发小们玩斗蟋蟀的童年亦如是。1982年夏，余光中在信上说：“在海外，夜间听到蟋蟀叫，就会以为那是在四川乡下听到的那只”。余光中的故国之思，令诗人流沙河深深感动，因此于1982年7月流沙河创作了《就是那一只蟋蟀》。时隔三年，诗人洛夫将余光中信上的那句话作为小引，创作了《蟋蟀之歌》。

乡愁没有年轮，离乡愈久，乡愁愈盛。洛夫心潮澎湃，浮想联翩，47行诗在《蟋蟀之歌》中一挥而就，从院子、墙脚、石阶缝写到“白发散落的枕边”，追忆这蟋蟀“唧唧复唧唧”的踪迹。蟋蟀声声音相异，远近高低各不同。究竟是在哪年哪月哪晚，哪城哪乡哪站听到过的呢？经过一番绞尽脑汁的思索和辨别，他终于认同了叫起来有股辣味的、叫得最轻最亲的三张犁巷子里的那只，唯有那只能将他从梦中带出，从枕边吵醒。“唧唧”者蟋蟀也。唧唧之声在诗中复沓出现有八次之多，说明诗人要确认他童年时的那只蟋蟀颇费辛劳。

诗人在诗中运用了悬念、延宕和点题等艺术表现手法，使诗作跌宕起伏，引人入胜。因为有悬念，就不会令读者有冗长之感；因为有延宕就令读者和诗人一起去穿越时光隧道，有兴致去遨游，而“苍凉”、“悲伤”等感情色彩特浓的词汇是乡愁和心灵撞击后所迸发出的火花。最后诗人醒明本旨，画龙点睛地点题，终于找到了他要找的叫得最轻最亲，且带有一股辣味儿的他家乡的那只

蟋蟀，相信别的游子也总会找到了他们久违的“唧唧”的，至此，诗人和读者分享了审美的愉悦。诗人表现这首诗的寓意超越了一己的慰藉而具有普遍性，这诚如诗评家李元洛所说，洛夫的蟋蟀“一语百情而发人联想”，“远不是《诗经》中作为起兴的引子，也不是古代诗人笔下内涵较为单一的意象。它的声声唧唧，鸣唱的是海外几代游子的哀怨与乡愁”。诚者斯言！

附：《蟋蟀之歌》（洛夫）

有人说：“在海外，夜晚听到蟋蟀叫，还以为就是四川乡下听到的那一只。”

从院子里／一路唱到墙脚／唧唧／从石阶的缝里／突然又跳到／白发散落的枕边唧唧／由昨日的天涯／被追到今日的海角／仍只闻其声，不见头、脚、翅翼／探首四面八方搜索／碧落无踪／黄泉无影／裂开胸膛也找不到那具发音器／夜雨骤歇／窗外有月／月光传下伐木的叮当／此时群星如沸／唧唧如泡沫，如一条小河／童年遥遥从上流漂来／今夜不在成都／鼾声难成乡愁／而耳边唧唧不绝／不绝如一首千丝万缕的歌／记不清哪年哪月哪晚／在哪个城市，

哪个乡间／哪个小站听过／唧唧复唧唧／今晚唱得格外惊心／那鸣叫／如嘉陵江蜿蜒于我的枕边／深夜无处雇舟／只好溯流而泅／三峡的浪在天上／猿啸在两岸／鱼／豆瓣鱼在青瓷盘中／／唧唧／究竟是哪一只在叫？／广东的那只其声苍凉／四川的那只其声悲伤／北京的那只其声聒噪／湖南的那只叫起来带有一股辣味／而最后——／我被吵醒的／仍是三张犁巷子里／那声最轻最亲的／唧唧

1985.7.4

葛乃福

中国上海市作家协会会员，复旦大学中文系教授。

文论

有真才能至善，至善才能至美

——序孙德安《诗歌行，有你真好》

林锦

当人们介绍德安先生的时候，都说他是一位成功的商人，业余从文。

关于他从商的部分，我不清楚，但对他从文的生活，我略知一二。我的印象是，他很重视华文文学，是个不折不扣的文学活动家。我真正和他接触是在2011年的东南亚华文诗人大会上。那年大会在青岛大学举行。在2011年之前，德安先生已活跃文坛多年。他领导汶莱华文作家协会，主办了“亚细安华文作家文艺营”（2002）和“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讨会”（2006）。自青岛大学诗人会议之后，我和他接触比较多，发现他总是精神奕奕，充满活力。他在2012年扛下了主办“第六届东南亚华文诗人大会”的任务，三年后又主办了“亚洲华文作家代表大会”（2015），再次体现他的干劲与信心。

在我眼中，德安先生是个热诚热心热血的文学工作者。拜读了他最近出版的文集《诗歌行，有你真好》，进一步印证了我的看法。

这本书可分四个部分：文学活动演讲辞12篇、序跋献词6篇、生活杂感18篇、游记12篇。

演讲辞是本书重中之重，有的是他在文莱主办文学活动时的演说，有的是他以会长身份在外地的文学会议上的发言。这些演讲辞是研究东南亚华文诗人笔会、亚细安华文作家文艺营、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究会等的重要文献。书中数篇演讲辞叙述了东南亚华文诗人大会的盛况，对东南亚华文诗人笔会的成立和东南亚诗歌的发展，都作了详尽的梳理，是珍贵的史料。他的演讲辞，亦庄亦谐，字里行间流露了他乐观进取的精神，

流露出他对诗歌的深情。他说：“诗歌既是时代精神的火炬，又是抚慰心灵的甘泉。诗歌有不可替代的感召功能和审美功能，诗歌是中华民族的灵魂。”（见《诗歌是时代的火炬》）

德安先生喜爱文学，喜欢诗。除了写诗，他也写了不少散文。本书便收了他的一些旅游随笔和生活小品。先谈他的旅游随笔。书里十多篇写旅游的文章，其实都脱离不了文学，都是他到世界各地参加文学活动时的副产品。如他到了香港出席会议，写了《叹早茶》《马哈尔》《借问的士何处有》和《难忘的福永码头》。他的旅游随笔的一大特点，就是鲜少写景点，以写个人的经历为主。如《吴哥行的困惑》，写他去柬埔寨参加“亚洲华文作家会议”前的感受和买机票的遭遇。“到达暹粒机场，四处张望，飞机场大厦顶头大大写着‘吴哥飞机场’，踏破鞋子无处寻，得来全不费功夫，原来我要找的吴哥市，就是暹粒市。”感觉他写文章的时候，下笔很快，想到什么就写什么，无拘无束。其实，他有时也是字斟句酌的，如《叹早茶》里的一段文字：

“香港人喜欢‘叹早茶’，茶楼是最热闹的地方，一壶靓茶，几笼精致巧手的粤式点心，一顿早餐吃的如此惬意，难怪‘港式饮茶’一直声名远播。”

从本书里的生活小品可以看出他是爱书之人。《疯在汶莱买华文书》《榴莲国度》《句句真言》《丑陋的中国人》《可以去台北买书》等都跟书有关。《疯在汶莱买华文书》和《可以去台北买书》写买书的愉悦心情，他说：“买书是读书人的嗜好，无书不欢”。有一次他在汶莱买书，“总共选得88本，还钱时才感到吃惊，要这么多钱！想到运费，又觉得值得，看到几本自己心爱的书，更觉得愉快。”他到台北参加文学会议，去了士林。士林夜市很出名，美食琳琅，他却无动于衷，被夜市的书摊吸引了。这种境界，只有书痴，才能体会。除了爱买书，他也喜欢看书。他因梁文

道的序文看了《榴莲国度》，也谈到喜欢阅读倪匡和蔡澜的散文。因为他们“真”。他说：“文章要写出味道，不能不‘真’，有真才能至善，至善才能至美。”

德安先生肯定“真”的价值，肯定倪匡、蔡澜、巴金等作家文章的真。综观《诗歌行，有你真好》这本书，不论是演讲辞或散文，读后的第一个印象就是真。我始终相信文如其人。最后允许我借用他的话，“有真才能至善，至善才能至美”，结束本文。

林　锦

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硕士，华中师范大学文学博士。著有散文、微型小说多种。

文学里的藕断丝连

——《新马文学六论》读后

林高

“离散”既是历史，也是价值。（页7）

没有“离散”，何来“本土”？（页28）

读张松建大作《新马文学六论》摘录下来上面两个关键句，心满意足的收获。它最终的聚焦指向：当我们到了可以摆脱“离散情绪”时，必须在充分认识自己的“离散经验”下才可能谈“认同”的内涵和“本土”的实质；还有，只有在认识各族同胞的“离散经验”下才可能谈“国族”和“国家”之精神建设。“摆脱”也者应是一个自觉而自然的主体醒悟过程，不应是一种被安置的处境。张松建旁征博引许多西方学者作家之理论并借以作证所见，道理周延而深刻。各家的论述虽各有偏重，或有抵牾，却反倒有助于我们对相关问题的辨识和把握。

张松建对新华文学的教学与研究有年，成果丰硕。《新马文学六论》谈及谢裕民和希尼尔两兄弟的小说，英培安、希尼尔、南子的诗歌；加上两位马华作家，谈及鲁白野的散文和吕育陶的诗歌。所论兼及离散意识、认同变迁（含身份／文化／族群／国家认同），最后落土归根，彰显本土的特色。母族文化之式微变成生命所愿承受的“轻”，然则，自我之成长将以什么面目去接受去发扬本土意识的“重”？六位作家对国家之人文建设之走向，各表达了他们的关切或质疑；破解文本密码的目的，是认识其走向初始的动机，把握其过程的变异。——离散经验本是一段历史的颠沛流离，变而成现实里一个社会政治、文化政治问题。六位作家体现出来一种“非个我”的视野，这种视野蕴含某种文化的深层特质。这种深层的文化特质是什么？个别作家对这种内在性的

文化特质的掌握各有不同，将又如何影响他对离散经验的处理？谈“离散”而最终归结到对“认同”的重新认知，生命旅程一次登峰造极的攀越：这是对“事”的了然——关乎历史的社会的政治的对“离散经验”所施与的外力的交叉作用。然而，是不，亦归宿到对“人”的明白——此身之所在以及生存的意义。

换句话说，看“过程”比下“结论”重要；知其“因”比知其“果”迫切。最终回到“我”的主体觉悟，其反思的切入点应着重在政治的演化、社会的变迁、制度的沿革以至于生活的变异与人的应变，而最终是对节骨眼——将何以安身立命——的重新省视。

谢裕民喜欢让笔下的现实题材牵扯上历史之蛛丝马迹，给小说添上探根溯源的脚力。对离散经验的书写，谢裕民在新华作家群中有比较整体、深刻的探索。他的触须伸得深远，写到第一代先民的故事，原乡意识蹊仆前进的印迹，有失魂落魄的怅惘，其旨意却不在于回归不得的遗恨。立足并生根于南洋，岛国之上，对自我的／族群的／国家的认同作必要的反思应才是作者所关心的重中之重。张松建对谢裕民小说的剖析与肯定正是：它对“离散价值”与“本土水源”的反复寻索，或质疑。张松建引沃尔夫（Eric Wolf）和Kevin Robins的话加以申论。沃尔夫认为：我们最好是把“文化”看作是一系列的过程，这些过程建构、重构和拆解了文化材料；那种固定（fixed）、单一（unitary）、有界限的(bounded)文化概念，必须让位于对文化集合（cultural sets）之流动性和渗透性的意识。根据这种理论，Kevin Robins 指出，在一个急剧变化的时代，再坚持那种身份与连续性的陈旧意识，已不再有任何意义了。（页54）另外，张松建引述了霍尔的见解，阐述“认同”过程的不稳定性：霍尔概述了社会理论和人文科学的五种观念——马克思主义、佛洛依德学说、索绪尔语言学理论、福柯的知识—权利—话语理论、女性主义——，认为它们导致启蒙主体（一种稳定的认同）的“去中心化”，变成后现代主体的开放的、矛盾的、未完成的、碎片化的认同。（页5）诚然，

所引诸家的看法对此问题的思考具启发性。笔者以一名关心本土华文文学读者之视角谈谈一些阅读心得，同时从日常层面对“离散”与“认同”提出常识性的想法。

文化生产是一个变动不居的累积过程，到了环球化时代，排他性（若有）更难以着力。笔者的体会是，文化是个体户（也是国家／民族）的仓库，里头有积淀储备的层面，有日常实践的层面，二者时而相互激荡并创生新意。文化既是历史的，也是现实的；它必须不断丰富其内涵其色泽才有生命。然则，何谓本质主义？“本质”实指何物？同样的，所谓中心说——不论以西方之英美为中心，或者以东土之中国为中心——亦必须以历史的角度去看。东南亚各国现实政治之演变复杂得很，文化与政治之相辅相斥亦纠葛得很。怎么去定义一个固定的文化政治中心吗？现而今，民间也意识到必须分辨文化与政治“分”而“合”的错综关系。文学作品里之“原乡”，其意涵亦不免隐含历史轨迹。“原乡”是一种文化意符，更多时候它展示一种探本溯源的精神力量，而不必是对“政治身份”的诉求。若一概揶揄之为“原乡神话”，梦中喃喃，便失足陷入架空的、定点式的论述。所谓的“原乡想象”，笔者宁可视之为对“原乡情感”的储存，“神往之”其实可视为一个心灵初始的旅程，一种由“文化”内在生命激生的情感。此情感可能愈积淀愈深厚，可能渐淡化渐褪色。究其缘由，因所居地的民风人情有异而入乡随俗，改变是自然的；因政治的干预、民心遭扭曲，改变是非自然的。其中，不能忽视人为因素的左右——尤其是政治人物的意图——以及主体选择的有无、可能与否。认同固然是移动性的、非定型的、甚至是矛盾的过程，而且以多重差异性和相似性为标示，却也必须清楚认识到，所谓“认同”，竟可以是一种被告知、被安排的无选择。因为政治权谋的介入以及文明体制的设计，不仅历史资源遭扭曲，网络科技被利用，人心的走向也在被掌控之间。“认同”这么一个对生命主体的认知与掌握的问题，已经从以文化为主位逆转成以政治为主位。在当今世界各地，这样的事仍在发生，并不乏实例以作证。

我们强调多元、接纳、包容、开放……重点放在“态度”，而不在“移动”。在环球化时代，跨疆域互动是常见的事，对“他文化”的汲取成为常态。然而，文化最终不是一个混杂体。所谓族裔性，所欲彰显的正是各族裔自身的文化特质。因为迁徙、落户、融入所居地，由侨民变为国民，文化认同以所居地为归宿，心灵以所居地为寓所，然而，却不必强以政治论述文化。所谓中心边缘二元对立是“历史认知”给予我们的警号，不是一种“认知”的固定不变的逻辑。历史有历史的角色，今人有今人的关心，是对的；在地有在地的特色，族裔有族裔的关怀，亦是必须确认的。张松建引英国学者史密斯的话，从历史与文化说明族裔性形成的依据：“所谓‘族群’或‘族裔性’（ethnicity group或ethnicity）指的是，其成员基于一套共同遗产——经常由共同的语言、共同的文化，甚至强调一个‘共同祖先’的意识形态所构成的共同体。”（页105）笔者以为，这样的“意识形态”毋宁是一种“精神气质”——它的呈现形态随着对自身文化的认知、积淀、深化而愈发蓬勃而饱满。

《新马文学六论》论及的四位第二代新华作家对国家认同都几无混淆，不存疑虑与矛盾。作品中的文化乡愁不宜看作对“原乡神话”的想象，亦不宜冠以“中国性”。用“神话”一语就把乡愁所喻示的文化意蕴推远到非客观可能的境地，“中国性”则带太强的国籍色彩。笔者亦属第二代写作者，深以为这样的诠释不符合诸位作家因母族文化式微而体现出来的对自我身份的关怀。倘若理论先行反倒可能有失准的缺憾。张松建亦注意到文化政治使得问题变得复杂，他说：“语言是族裔性的核心构成要素，某个族群的故意疏离母语无疑是文化身份的自我剥夺，借用德里克的说法，这显然就是一种‘自我东方化’的现象，虽然这种理性选择有其不得已的苦衷，但毕竟留下了太多的遗憾和创伤。这就是作为后殖民现象的‘语言政治’。”（页105）希尼尔和英培安二位的作品，华文的角色须兼顾政治／社会／历史的舞台，串联各剧本的潜台词少不得“语言”释出的弦外之音。在国家的层面，文化与政治分不开，而老

百姓喜欢分开来看。理论的建构将以民间或者以在位的立场去阐述呢?

再者，不可忽视个别作家的思想背景。譬如说，南子步入中年后喜欢研读佛理，成住坏空、因缘聚散、世道无常成了他观想人世的法门，读南子诗歌若读到一种生命漂泊浮生若寄的叹惋与忧戚，恐怕更多的是来自于他的宗教信仰。英培安很早便转而吸取西方的哲学思想和美学理论，存在主义对他颇有影响，作品中常流露一种“出走意识”。青年时候他的诗歌里确也出现过原乡意象，可到了晚期转而形成对生命灵魂的探索与依附——究其内里仍不乏对母族文化的择善固执。张松建引其诗作加以论说，所见极是。英培安晚期作品表达出来的一种深刻的孤独意识，可视为作家对国家社会之精神形象的呼吁与效力。加冷河意象对希尼尔来说，是父辈给他的情感与态度。所谓“遗民意识”是退祛了父辈的“侨民身份”之后对自我之文化身份的执着，念兹在兹，虽带伤感，却不无理性的坚持。因此，第二代作家涉及的“离散意识”（若有）是对在地化之后自我身份渐被模糊的焦虑。笔者愿以南子的近作设譬取义。《黄色的月亮是一面敲不响的鼓》分两节:

尽管我抡起鼓槌
使劲地擂敲
天空一轮黄月
闷声不响

月太遥远
我力有不逮

我一直在思念
它没有回应

这首诗发表在《新华文学》第86期。从诗之语言琢磨到的诗人

心情是“冷却了的”。把月亮视为一面鼓，擂击之，是要它“发声”。月悬挂在天上，“我”鼓之若在眼前。“月”显然是“象征性”的月。冠之以黄色，莫非又有另一层象征意涵。月+黄色+擂敲，足以引发诗想飘逸。再问：何以“闷声不响”？第二节竟又发现“月”与“我”的距离太远。忽远忽近的“距离”，若即若离的“关系”，这是对“心理真实”的摹写，还是“客观现实”的写照。再看，“我的思念”是热，“没有回应”是冷。诗里其实有一股心力“一直”在涌动与较劲。读此诗读到“月”，自然而然从唐诗宋词里去充实它的意蕴，却不必因此论说这是对“原乡神话”的想象。

认同这件事，既是现实世界里必须面对的问题，也是属于精神范畴上的哲学问题。体现在一个主体意识清醒的生命体上，它是富于孕育性的。倘若摆进文化／政治话语里去纠缠（恐在所难免），则变得复杂错乱。思考这个问题，恐还必须考虑到东方与西方因为历史文化的背景不同，因而思维结构与思维模式也不同。余英时、李泽厚等知名学者的著作对此相关课题多有阐述，此不详。大体言之，西方向外探索，强调理性分析，重视科学精神；东方向内叩问，重视心性感悟，强调自我超越。价值取向因此各有偏重。中华文化对物我生命世界的认知，从心性出发，以情为本体，一方面既实践于日常之现实，一方面又提升之而内向以超越，二者孕合孳生的力量，其庄严性与崇高性宛若宗教。认同既然触及了精神灵魂、生命位置的问题，答案就不能一任由外在因素／力量所左右，所提供。进而观之，在地水源与文化原乡之间并不存在矛盾的关系，但是，它们之间的磨合与融合过程，因为人为因素的介入，变得有些棘手，不过，应尽可能避免对峙性与排斥性。

鲁白野对峇峇文化的包容与接纳，其态度甚富标志性。张松建提出“第四空间”以肯定其在地化之意义，是很有见地的。他说：“其实，马来亚的峇峇生活在英国殖民地，混杂吸收了马来文化、中华文化、英国文化；印尼的峇峇生活在荷兰殖民地，涵容印尼文化、中华文化、荷兰文化——因此我认为，峇峇的文化认同其实是

一个更复杂的第四空间（The Fourth Space）”。张松建进而凸显其历史视角的重要性。他说：“鲁白野不偏执于正统性、纯粹性、本质主义的思维方式，而是包容异质性、差异性，把中国性给予历史化、空间化和本土化。”（页136）鲁白野享年仅38岁，短暂的“一生”几欲以写作实践自己对“我将何以安身立命”的思考。他生于马来亚霹雳州，只念过小学五年级，在印尼的苏门答腊流亡二十年后，在1948年移居新加坡。1961年在新加坡逝世。（页123）他从个人经验与现实政治的角度去省视自我、族群乃至于国族的认同意识的转变，展示一个传承与创新、充实与调整的过程。

王德威说：“作为文学史的观察者，我们总必须将研究对象再历史化；我们无须把中国当作铁板一块，逢中必反。而应先询问所谓中国，是主权实体、是知识体系、是文明传承、还是民族想象？或甚至是欲望爱憎的对象。”（页24）诚哉是言。谈离散经验，向后看复又向前看，都是必须警惕的：以免不慎陷入意识形态的缤纷话语里去。历史与未来，原乡与在地，客体与主体，都不可能不处于变化中，作为当下的我，将如何展示其被动性与主动性，展示“我”是“我”的存在？

注：引文取自张松建著《新马文学六论》。

林　高

2015年国家文化奖得主。新加坡作家协会受邀理事。著有《被追逐的滋味》《林高散文集》《笼子里的心》《林高文集》《林高微型小说》等。

文讯

新加坡作家协会获颁新加坡华族文化贡献奖的意义

林得楠

为了表彰在不同文化领域为新加坡华族文化的传承、推动、提升和传播做出卓越贡献的个人和团体，新加坡华族文化中心于2016年开始颁发新加坡华族文化贡献奖，第一届个人奖得主是相声艺术工作者韩劳达，团体奖得主则是湘灵音乐社。

今年，华族文化贡献奖的颁发已进入第二届，新加坡作家协会很荣幸获得团体奖。我本人、荣誉会长黄孟文博士与荣誉会长希尼尔代表作协先驱、前辈作家与现任团队，在5月18日的颁奖礼上，从文化、社区及青年部长傅海燕女士手中接过“任重道远”的十公斤重奖座。

感谢新加坡华族文化中心推出华族文化贡献奖，感谢评审团队的专业认可，以及尹航等执行人员的辛劳付出与热心推动。作为团体组得主，作协获得一万元奖金及顶限一万元的项目资助。取诸社会，还诸社会，我们将利用这笔奖金来推动更多新加坡青年加入文学创作的队伍。由作协主办，新加坡文艺协会与五月诗社协办的新华青年诗歌奖2018，已于6月1日起开始征稿。

这是新华文学团体第一次获得和文化贡献相关的大奖，自然引起新华文坛与海外华语文坛的关注。这对新加坡作家协会以至整个新华文坛来说，具有象征的意义。

文学是一切艺术形式的基础，文化传承与文学是息息相关的。不过，文学团体不像表演艺术团体，有更多机会上台取得掌声和群众认同。作家对社会与文化的贡献，犹如在默默耕耘中垦地成林，细水长流中汇溪成海。作协是

新加坡作家协会代表荣誉会长黄孟文博士（右三）、希尼尔（右二）和会长林得楠（右一）从文化、社区及青年部长傅海燕（左四）手中接过奖座后合影。作一至左三分别为第二届新加坡华族文化贡献奖评审委员会主席刘太格、华族文化中心主席蔡天宝和个人奖得主李煜传。

注册的民间团体，成立至今48年，主要是靠民间的力量来发展会务，资源来自热心人士的协助，作家个体的牺牲、付出以及官方机构部分经费的资助。文学团体对国家文化建设与发展的潜在影响力，往往会被忽略，反而是其他艺术形式，在新加坡可获得更多的资源与机会。

作协这次能够得奖，是社会的正式认同与肯定。就像一次盛开的花季，能开花结果而有所收获，莫忘了辛勤耕耘的园丁。感谢前人的垦土扎根，也要感谢新团队中老中青成员的群策群力，牺牲个人时间的积极参与。我也要特别感谢作协创会先贤及三位前任会长——黄孟文博士、王润华教授与希尼尔先生以及他们领导的不同年代的团队。创会先贤、前会长与作家们不但为作协的成长与新华文学的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在扎根本土的同时，也将新华文学的品牌推动到国外，成功将作协发展为“民间文化大使”，以民间的力

量和有限的资源同海外文坛、文学团体、作家及学者建立了交流管道，促进海外华人世界对新加坡文学与文化的了解。

我也要感谢多年来给作协活动经费资助的官方与公共机构，及热心文化事业的社会人士，包括历届会务顾问和名誉理事长。作协现届会务顾问是何家良博士与白振华先生，现届名誉理事长包括胡清山先生、傅春安先生、陈军荣大师、曾也鲁先生、卓顺发博士、孙侠博士与江秋文先生。我们期待社会贤达继续参与新华文学事业，共同传承华族文化。

新加坡作家协会未来将更注重以群策群力、集思广益、开放开明的方式，同海内外文学、文化团体携手合作，共同推展文学、传承文化，推动新一代参与新华文学的创作与活动，并继续以自己的故事，扎根狮城，放眼世界，面向未来。

1970年创会时合照。左起：赵戎、姚紫、杜红、麦青、谢克、李廷辉、苗秀、连士升、柳北岸、黄孟文、周粲、陈凡、苗芒。摄于风景楼。

“我诗故我在”新华诗人朗诵会

为了响应新华诗歌年的号召，新加坡作家协会联同南方诗社、新加坡文艺协会和五月诗社于去年12月23日举办了一场“新华诗歌年”压轴节目“我诗故我在”新华诗人朗诵会。

此次活动由南方诗社社长王润华教授、新加坡作家协会林得楠会长和五月诗社荣誉社长蔡志礼博士联合策划推动，场地获得艺术之家鼎力支持。上台分享写诗心得并呈献诗作的包括老中青二十多位诗人，专业摄制队也在现场记录实况，过后剪辑为首部新华诗歌纪录片《我诗故我在：新华诗人朗诵实录》，并特邀杰出的年轻音乐人张耀天和黄倩现场吟唱新诗。为搭建两岸新诗高铁，主办单位会也邀请了马来西亚知名诗人许通元和邢诒旺客串朗诵。

林锐彬主讲“大家来做对——对联创作的基本功与技巧”

2月10日下午，新加坡作家协会、新加坡文艺协会与国家图书馆在国家图书馆底层活动厅联办了一场“大家来做对——对联创作的基本功与技巧”，由林锐彬老师主讲。

这项活动吸引了大约150人出席听讲，反应之好超出了预期。林老师除了讲解对联创作的基本规则、技巧以及常见错误之外，也分享了一些含历史典故的对联，以及一些有趣的古联，让出席者长了知识。讲座结束前的“看对联找错误”单元轻松有趣，不但奖品丰富，也让出席者有机会从他人的失误学习。

我和我的新书
——新华作家分享会

摄影：许时卿

3月11日中午，新加坡作家协会和新近成立的当代艺术研究会在“买本地书，读本土情”（Buy SingLit）活动的旗帜下，于艺术之家旧国会议事厅联办了“我和我的新书——新华作家分享会”。

在两个半小时里，十名作家分享了他们的新书以及写作经历和心得，包括自己为何会坚持不懈地创作，以及如何克服写作的难关。蔡志礼博士是这场分享会的主持嘉宾。十位分享新书的作家是钟志邦教授、乔舟人、成君、陈瑜燕、夏心、冰秀、李喜梅、黄国安、艾禺和林高。

黄锦西主讲“文学创作与版权”

为了加强作家、文字工作者、刊物编辑以及一般读者对文创版权的认识，新加坡作家协会配合世界书香日暨文学四月天，于4月1日下午在国家图书馆16楼观景阁邀请了《法律与民生》的作者、前知名报人黄锦西大律师以“文学创作与版权”为主题，主讲了一场引人入胜的法律常识讲座。

黄律师的分享虽然近两小时，但是内容深入浅出，加上穿插于演讲过程中的观众提问和有趣互动，以及趣味实例说明，让百多名出席者度过了一个既轻松愉快又充实的下午。在讲座中，黄律师解释了版权法令对文学创作、文字流传的影响，涉及的内容包括：什么作品享有版权？版权到底保护文字作品的哪一部分？黄律师也解释了何谓作者的精神权利以及通过例子说明哪些是侵权的行为等。

“夏午诗光”诗歌表演会

6月9日，作协应新加坡华族文化中心的邀请配合文化中心主办的“华彩2018”活动，为公众策划、呈献了一场诗歌表演会——“夏午诗光”。

这是一场多媒体的诗歌表演，也是一场实验性的文学演出。它集各种声、色、光、影，或搭乐器，或改编成微电影。其中，有感性和理性的碰撞与沉淀，风味各异。表演的诗人有荆云（作协文友）、佟暖（作协受邀理事）、林容婵（作协文友）、刘瑞金（作协副会长）、周德成（作协理事）和林得楠（作协会长）。表演的诗歌包括《等风的日子》《一枚躺在厕所地板上的回形针》《五种孤独与静默》《脚车纪事》《影子纪事》《雁门归来》等。节目内容策划人是周德成。

这一场演出成功地吸引了大约六七十名观众入场观赏。我们期待在另一个场合继续呈献集声、色、光、影与诗人“上台献声”的演出。

“夏午诗光”的表演诗人；左起佟暖、林容婵、荆云、林得楠、周德成和刘瑞金。

作协诗人节雅聚

6月10日，新加坡作家协会第二次在会所主办诗人节（端午）雅聚，场面热烈温馨。出席的团体领导和文友除了来自作协外，也来自新加坡文艺协会、五月诗社、书写文学协会、热带文学艺术俱乐部、当代艺术研究会、锡山文艺中心、大士文艺促进会、南洋新诗乐与国家图书馆等。

新加坡华族文化中心的新任总裁刘思伟先生以及新加坡书籍理事会（Singapore Book Council）新任总监潘志云先生也前来交流，并和文学团体领导建立了联系。

此外，三位语特学生馨瑤、郭晓斌与李心仪也参加了雅聚，并呈献了口语诗表演。

作协与中国文化中心为麦家办讲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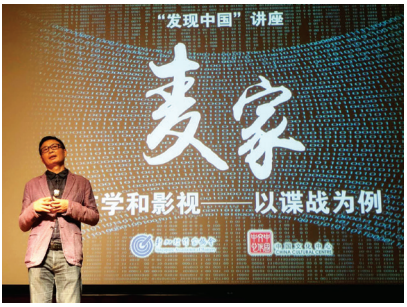

中国著名谍战小说家麦家于6月24日至26日率领中国作家代表团访问新加坡，除了同新加坡作家协会与其他文学团体代表交流之外，也为新加坡文学与影视爱好者主讲一场专题讲座，讲题为：文学和影视——以谍战为例。

随团出席的中国作家有胡性能、汤素兰、付秀莹、李云雷和李锦琦。

这项名家分享活动是新加坡中国文化中心“发现中国”系列讲座之一，由作协与中国文化中心联办。

麦家在讲座上阐述他创作谍战小说背后的故事，以及他的谍战小说改编成影视作品后对中国小说创作生态的影响。麦家以自己的作品为例，分享自己的看法和经验。主持人是作协会长林得楠。

新加坡作家协会

2018/2020年度理事会

会务顾问： 何家良博士　白振华

学术顾问： 杨匡汉教授

法律顾问： 蓝璐璐

名誉理事长： 胡清山　傅春安　陈军荣　曾也鲁
卓顺发博士　孙侠博士　江秋文

荣誉会长： 黄孟文博士　王润华教授　希尼尔

名誉会长： 烈浦

会长： 林得楠

副会长： 艾禺　刘瑞金　郑景祥　蔡家梁

秘书： 陈彦熹（正）　穆军（副）

财政： 沈斯涵（正）　钟韵宜（副）

出版： 刘瑞金（正）　君盈绿博士（副）
林锦博士（副）

学术/讲座： 周德成（正）　李叶明（副）　郭永秀（副）

总务： 冰秀（正）　陈华淑（副）

查账： 王丽珊

受邀理事： 廖建裕博士　杜红　董农政　林高
辛白　柯奕彪　王文献　王永炳博士
佟暖　周通泉博士　孙爱玲博士
胡月宝博士　蔡宝龙　白全成

《新华文学》第90期征稿

历史的跫音

历史，是文学的一块沃土！它可以孕育诗歌、散文、传记、小说等不同体裁的作品。尤其在小说创作方面，它已从小说题材上升为小说的一种重要类型。在所谓“历史小说”中，人物和故事可以虚构，但故事主线顺应历史发展的脉络，反映不同历史时期的社会面貌。

明年是新加坡开埠200周年。《新华文学》第90期将以历史专辑，配合庆祝新加坡这个重要的纪念日。欢迎各种文学创作体裁，篇幅以5000字为限。

截稿日期：2018年10月1日

来稿请电邮至《新华文学》编辑部
contact@singaporewriters.org.sg

或上网查询作家协会的网站：
http://www.singaporewriters.org.sg

《新华文学》稿约

- 举凡文学评论、短篇与微型小说、诗歌、散文与散文诗、报道与文讯等，一律欢迎。
- 本刊园地公开，不设截稿期限，先到先用。
- 论述文章，以评析东南亚（尤其是新加坡）文学/作家为主。
- 来稿及照片恕不退回，请自留底稿。九个月内未获信息者，可自行处理该稿。来稿如不愿被删改者，请注明。
- 来稿请详写中英文姓名、地址、邮区、电话、或传真、电子邮址等，以方便联络，并于稿末附上作者简介。游记、报告文学等请自供照片。信封上请注明文类（如文学评论或散文或小说等）。
- 本刊的出版仍需热心支持文学活动的机构与人士资助，一般不发稿酬。

可通过作协网站投稿
http://www.singaporewriters.org.sg
e-mail:contact@singaporewriters.org.sg
或邮寄到以下地址：
《新华文学》主编
SINGAPORE ASSOCIATION OF WRITERS
13-B, SMITH STREET, SINGAPORE 058927

《新华文学》第1期至第88期封面

定价: $12.80
ISSN: 0129-7880